西方传统 经典与解释
CLASSIC & INTERPRETATION
HERMES
刘小枫◉主编

[古希腊]普鲁塔克 Plutarch◉著

论埃及神学与哲学

——伊希斯与俄赛里斯

Sur Isis et Oisiris

段映虹◉译



華夏出版社

HERMES

西方传统 经典与解释

CLASSIC & INTERPRETATION

论埃及神学与哲学——伊希斯与俄赛里斯

普鲁塔克的《伦语》由78篇主题和风格各异的短篇作品合成。这部万花筒式的作品含括的论题极为庞杂，涉及政治、教育、神学、神话学、音乐学，乃至百科式的杂论，文体也并非都是“论文”，有对话和如今所谓的小品。在《伦语》中，普鲁塔克明确攻击当时的两大哲学主流——伊壁鸠鲁派和廊下派，对柏拉图的心仪却溢于言表。因此，普鲁塔克被看做柏拉图式的哲人。

《伊希斯与俄赛里斯》是《伦语》中的一篇，普鲁塔克在这里用柏拉图来解释更为远古的埃及神话，有如斐洛用柏拉图来解释《旧约》。但也有古典学者看出，普鲁塔克解释埃及神话很可能有其政治意图：在罗马帝国统治的时代彰显希腊古典文明的深远源头，暗示“雅典人的声名靠的不是战争而是智慧”。



ISBN 978-7-5080-4792-8

9 787508 047928 >

定价：20.00元

主持

编辑 ◎ 王霄翎

装帧设计 ◎ 闫志杰

西方传统 经典与解释 CLASSIC & INTERPRETATION HERMES

刘小枫◉主编

论埃及神学与哲学

——伊希斯与俄赛里斯

Sur Isis et Oisiris

[古希腊]普鲁塔克 | 著

段映虹 | 译

華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论埃及神学与哲学/(古希腊)普鲁塔克著;段映虹译.－北京:华夏出版社,2009.1

(西方传统:经典与解释/刘小枫主编)

ISBN 978－7－5080－4792－8

Ⅰ.论… Ⅱ.①普… ②段… Ⅲ.①神学－研究－埃及－古代 ②哲学－研究－埃及－古代 Ⅳ.B4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89574 号

论埃及神学与哲学

[古希腊]普鲁塔克 著

段映虹 译

出版发行:华夏出版社

(北京市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 4 号 邮编:100028)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圣瑞伦印刷厂

装　　订:天津市武清区高村印装厂

版　　次:2009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09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　　本:880×1230 1/32 开

印　　张:5.25

字　　数:150 千字

定　　价:20.00 元

缘　起

自严复译泰西政法诸书至本世纪四十年代，汉语学界中的有识之士深感与西学相遇乃汉语思想史无前例的重大事变，孜孜以求西学堂奥，凭着个人的禀赋和志趣选译西学经典，翻译大家辈出。可以理解的是，其时学界对西方思想统绪的认识刚刚起步，选择西学经典难免带有相当的随意性。

五十年代后期，新中国政府规范西学经典译业，整编四十年代遗稿，统一制订新的选题计划，几十年来寸累铢积，至八十年代中期形成振裘挈领的“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体系。虽然开牖后学之功万不容没，这套名著体系的设计仍受当时学界的教条主义限制。“思想不外义理和制度两端”（康有为语），涉及义理和制度的西方思想典籍未有译成汉语的，实际未在少数。

八十年代中期，新一代学人感到通盘重新考虑“西学名著”清单的迫切性，创设“现代西方学术文库”。虽然从逡译现代西学经典入手，这一学术战略实际基于悉心疏理西学传统流变、逐渐重建西方思想汉译典籍系统的长远考虑，翻译之举若非因历史偶然而中断，势必向古典西学方向推进。

九十年代以来，西学翻译又蔚成风气，丛书迭出，名目繁多。不过，正如科学不等于技术，思想也不等于科学。无论学界逡译了多少新兴学科，仍似乎与清末以来汉语思想致力认识西方思想大传统这一未竟前业不大相干。晚近十余年来，欧美学界重新翻译和解释古典思想经典成就斐然，汉语学界若仅仅务竞新奇，紧

跟时下“主义”流变以求适时，西学研究终不免以支庶续大统。

西方思想经典即便都译成了汉语，不等于汉语学界有了**解读能力**。西学典籍的汉译历史虽然仅仅百年，积累已经不菲，学界的读解似乎仍然在吃夹生饭——甚至吃生米，消化不了。翻译西方学界**诠释西学经典**的论著，充分利用西方学界整理旧故的稳妥成就，於庚续清末以来学界理解西方思想传统的未尽之业意义重大。译界并非不热心翻译西方学界的研究论著，甚至不乏庞大译丛之举。显而易见的是，这类翻译的选题基本上停留在通史或评传阶段，未能向有**解释深度**的细读方面迈进。设计这套“西方传统：经典与解释”，旨在推进学界对西方思想大传统的深度理解。选题除顾及诸多亟待填补的研究空白（包括一些经典著作的翻译），尤其注重选择思想大家和笃行纯学的思想史家对经典的解读。

编、译者深感汉语思想与西学接榫的历史重负含义深远，亦知译业安有不百年积之而可一朝有成。

刘小枫

2000年10月于北京

中译本说明

刘小枫

普鲁塔克（*Πλούταρχος* 公元45－120）出生在罗马帝国治下的希腊波俄提亚地区的凯洛内阿（Chaironeia）镇，书香之家。此镇虽小，却系战略要地，菲利普二世和苏拉都在此打过大仗，才取得对整个希腊地区的控制权。反过来看，普鲁塔克的家乡先是被马其顿帝国侵占，后来又被罗马共和国侵占，以至于自己一生下来就是“亡国奴”——所谓“亡国”指的主要还不是地域，而是文明：无论马其顿王国还是罗马共和国，就文明教养而言，都是希腊人的学生。倘若你没有文明意识，也就罢了，普鲁塔克偏偏天生有文明传承感，作为这样一个希腊人，却又生活在罗马帝国治下，出身书香之家的普鲁塔克会想和写些什么呢？

普鲁塔克年轻时赴雅典留学（可见当时的雅典仍然是个有“学术传统”的地方），完成学业后游历小亚细亚、亚历山大城和罗马城，在罗马盘桓一些时日后便返回家乡，此后再没有离开过。一生大半时光都生活在罗马帝国治下的希腊小镇，如果还有文明传承的自觉，如何过呢？——写作。在这个小镇上，普

鲁塔克一生留给后人的作品约有四千五百页（据说这还是他实际写作量的三分之一）——伟哉普鲁塔克！这些著作如今真的成了后人通向诸多湮没的古代重要文献的津梁（作品中引述到的古希腊作家多达两百五十余人，其中约八十人唯见于普鲁塔克的引述，对古罗马的作家他显得也很熟悉）。普鲁塔克堪称古希腊晚期最后一位博学大才。[①]

普鲁塔克写的书学识饱满，总体上讲还带有一种泰然、虔敬的气质，他心目中的读者似乎是心有闲暇之士，而非好躁动的人——阿提卡希腊语经过五百年间无数作家的锤炼，在普鲁塔克笔下变得更为完善、工整，与他那柔和的文体、善感的笔触结合得天衣无缝，形成了独特的文风，这文风既非复古（古典阿提卡希腊文的摹写）、也非跟随当时的普通希腊语新传统，而是普鲁塔克自己的文体。更重要的是，普鲁塔克的书雅俗共赏，甚至基督教作家也欣赏他的作品（教父作家曾称赞普鲁塔克），到了拜占庭时期，普鲁塔克的书成了学堂教科书。在文艺复兴时期，普鲁塔克的作品自然成了古典主义者的爱物，经爱拉斯莫、布德（Budé）译成拉丁文后，又养育了蒙田、培根、莎士比亚、孟德斯鸠、伏尔泰、卢梭、歌德、席勒，乃至宗教改革家茨温利、梅兰希顿和法国大革命前后的一些政治家（拿破仑

---

① 普鲁塔克生平及著作研究：R. Volkmann, *Leben und Schriften und Philosophie des Plutarch von Chäeroneia*, Berlin 1896; Th. Renoitre, *Les conseils politiques de Plutarque*, Louvain 1954; H. Weber, *Die Staats – und Rechtslehre Plutarchs von Chaironeia*, Bonn 1959; C. P. Jones, *Plutarch and Rome*, Oxford 1971; D. Russell, *Plutarch*, London 1973; R. H. Barrow, *Plutarch and his Times*, Loindon 1976; J. – C. Carrière, *A propos de la Politique de Plutarque*, Paris 1977; B. Scardigi, *Die Römerbiographien Plutarchs*, München 1979; B. Scardigi, *Essays on Plutarch's Lives*, Oxford 1995。

把《对比列传》带在身边随时看）。

普鲁塔克生活的时代就有了近似于如今所谓“全球政治”（Cosmopolit）一类的政治主张：在他以前的亚历山大大帝和与他同时代的罗马人都企求世界帝国。普鲁塔克是个强烈的“爱（希腊）国主义者”，但身为一个罗马公民，他如何可能同时是个希腊爱国主义者呢？公元 102 年 – 106 年期间，普鲁塔克写过一篇题为“政制统治的规章”的文章，该文题献给一位很想从政的青年。普鲁塔克给这青年的建议是：不要出于贪欲而从政、要善于向民人学习、小心自己的私生活（民众永远对政治人的私生活有好奇心），政治的最大要务在于避免分离、促成全球化等等。这些话如果被一位罗马高官看到，一定会很高兴，因为，普鲁塔克显得自己是个罗马“帝国主义”者。然而，这是他真正的政治见解吗？

普鲁塔克的政治见解其实隐藏在他的笔法之中，比如他的作品中最为著名的《希腊罗马名人对比列传》对比希腊 – 罗马大政治家，共二十三对人物，先希腊人后罗马人，然后相互对比（诸如亚历山大与恺撒、忒修斯与罗慕洛斯、德摩斯提尼与西塞罗、阿尔喀比亚德与马尔库斯等等），然后是合传。①

至于《伦语》（*Ἠθικά*，古典学界通用其拉丁文书名 Moralia）的笔

① 《对比列传》= B. Perrin 译，*The Parallel Lives*，希英对照，十一卷，*Loeb* 本，1914 年以降；K. Ziegler 译，*Große Griechen und Römer*，希德对照，六卷，Zürich – Stuttgart 1979/80；R. Flacelière / Chambry 译，*Vies*，希法对照，十六卷，Les Belles Lettres 版 2003；黄宏煦主编，《希腊罗马名人传》[上册，北京商务版 1999]，这个书名漏掉或删掉“对比”，可不是个小问题。

法，就更为丰富多彩得扑朔迷离了——这部大书与《希腊罗马名人对比列传》一样，都由后人编成，原本可能就是一些独立的篇什。《伦语》由78篇主题和风格各异的短篇作品合成（据今人考订，10、15、42、48、55、58、76、78诸篇是伪作），其拉丁语书名Moralia通常被译作“道德论集”（参见普鲁塔克，《古典共和精神的捍卫》，包利民等译，中国社科版2005，收录《伦语》十七篇）——似乎普鲁塔克是个如今所谓的道德哲学家。用今天的名称来称呼古人，难免走样。凡读过Moralia的人其实都清楚，这部万花筒式的作品绝非“道德论集”可以含括，译作“道德论集”难免误导，因为，其中的论题极为庞杂，无从归类，涉及政治、教育、神学、神话学（比如“论神喻”、“论月亮是灵魂的住处”）、音乐学，乃至百科式的杂论——何况，文体也并非都是“论文”，有对话和如今所谓的小品。实际上，Moralia这个书名本身就是一个历史误会：1296年，拜占庭古典学家Maximus Planudes（1260－1310）将当时收集到的普鲁塔克作品的六组抄件（共69篇）合成一本书，并给第一篇取名为Ἠθικά，后来这个书名进入西方时就被想当然地译成Moralia，用这个篇名来称呼全书——其实，用Ἠθικά（＝Moralia）来命名第一篇已显局促，遑论全书。为了把误解扭过来，又不至于与Ἠθικά（＝Moralia）这个用来命名第一篇的习传书名差得太远，我们不妨译作“伦语”（《淮南子·精神训》：“终始若环，莫得其伦”）。[①]

---

① 《伦语》＝O. Apelt译，*Moralia*，三卷，Leibzig 1926－1927；F. C. Babbitt / W. C. Helmbold译，*Moralia*，希英对照，十六卷，Loeb本，1927以降；R. Flacelière / J. Irigoin译，*Œuvres morales*，希法对照，十五卷，Les Belles Lettres版2003。

在《伦语》中，普鲁塔克明确攻击当时的两大哲学主流：伊壁鸠鲁派（认为其享乐论过于低俗）和廊下派（认为其过于缺乏血气）；心仪柏拉图并溢于言表（参见《柏拉图式的探究》、《论"蒂迈欧"中灵魂的产生》、《苏格拉底的命相》等篇）。普鲁塔克被看做柏拉图式的哲人，不是没有道理。

《伊希斯与俄赛里斯》是《伦语》中的一篇，据说，普鲁塔克在这里用柏拉图的思想来解释更为远古的埃及神话，有如斐洛用柏拉图的思想来解释《旧约》。但也有古典学者看出，普鲁塔克解释埃及神话很可能有其政治意图：在罗马帝国统治的时代彰显希腊古典文明的深远源头，暗示"雅典人的声名靠的不是战争而是智慧"。倘若如此，普鲁塔克学柏拉图学得最像的地方，恐怕在于写作方式：他的书看起来非常浅显，以至于他有"大众作家"之称，但他其实是个政治哲人。初看起来，普鲁塔克的作品中很少专门谈到政治，实际上，他的作品整个来说就是政治哲学。《伦语》中有一篇叫"一个哲人尤其应该与君王交谈"（*maxime cum principibus philosopho esse disserendum*），就透露出一些信息：普鲁塔克主张，哲人与君王交谈，不是为了培育哲人王，而是说，哲人当起到教育和劝导君王的作用，从而掌握政治家的灵魂（普鲁塔克在此尤其引述了柏拉图去狄俄尼索斯那里的事情）。[①]

《伦语》的部头非常大，单单译出各个篇什，我们肯定看

---

① 普鲁塔克与一些罗马帝国的政治家有交往，最著名的有两位：Quinto Sosius Senecio（公元99年和107年任执政官，普鲁塔克把《对比列传》献给了他）和Lucius Mestrius（公元72年任执政官，此官特批给普鲁塔克罗马城绿卡）。

不出什么名堂——我国学界对古希腊-罗马原典的翻译，已经到了非连同注疏一并翻译不可的时候。这里选取《伊希斯与俄赛里斯》的法译本来迻译，就因为这个本子带有颇为可观的注释。需要说明的是，《伊命斯与俄赛里斯》才是原来的书名，“论埃及神学与哲学”是副题，考虑到国朝学界对原书名完全陌生，暂时换用副题，待学界熟悉以后再换回来。由于涉及不少埃及古文明的术语，有些语词无从查索，也难以汉译，稳妥起见，仍保留原文。

2008年9月于中山大学古典学中心

目录

法译本导言

法国人早已接触到普鲁塔克的全部作品，尽管如此，他的《名人对比列传》（*Vie des hommes illustres*）还是远比《伦语》（*Œuvres morales*）更为人熟知。然而，对于宗教史和人类思想史的研究而言，后者却是一座取之不尽的宝藏！正是为了弥补这一令人遗憾的被遗忘的局面，我们想竭尽所能做一项有用而且必要的工作，那就是为《论埃及神学与哲学》（*Commentaire de la Théologie et de la Philosophie égyptiennes*）即《伊希斯与俄赛里斯》（*Sur Isis et Oisiris*）这部普鲁塔克的著名小品作注疏，并提供一个新的法文本。文艺复兴时期的古典学家阿米欧（Amyot）说过，普鲁塔克写成这本著名小册子的时代，与我们的时代不无相似之处。

在普鲁塔克《伦语》的全部篇章中，如果说有一篇毫无疑义地体现了这位作家所代表的思潮，不可磨灭地留下了这位阿波罗的祭司生活和写作的时代的印记，当数这篇题为《伊希

斯与俄赛里斯》的作品。①

普鲁塔克是柏拉图热情而忠实的门徒，但他所追随的是唯心主义的、宗教的和神秘的柏拉图，普鲁塔克同样是新毕达哥拉斯主义热忱而坚定的信徒。诞生于亚历山大城的新毕达哥拉斯主义，在公元前一世纪这个盛行折中主义和神秘主义的时代里，似乎成了知识界最突出的组成部分之一。这个奇怪的学派，试图既通过宗教的途径也通过哲学的途径，在对神的情感中找到理论和实践上的理由，杜尚（G. Toussaint）写道，这个学派的主要目的是：

> 形成一个关于神性和诸神的高于民间信仰和迷信的思想。它似乎将毕达哥拉斯的一条训诫奉为圭臬，即人的义务与其说是奉献物质的祭品，莫如过一种纯洁无瑕的生活，从而仿效神灵这一崇高的哲学，这是一种思想上和事实上的精神崇拜，它丝毫不涉及国家的神庙，仅仅通过纯洁的生活和传授奥义，就可以让人获得关于神的崇高思想，并且将自己与神结合起来。②

---

① 关于普鲁塔克及其时代，B. Latzarus 先生在他的博士论文《普鲁塔克的宗教思想》（*Les idées religieuses de Plutarque*，巴黎，1920 年）前面的参考书目以及在题为《普鲁塔克的时代》一章中，介绍了一些十分出色的著作，有助于我们了解这个奇特的时代。

② 《希腊化时期和使徒保罗》（*L'Hellélisme et l'apôtre Paul*），第 164 页。

实际上，对于普鲁塔克，正如对于那个时代的一切有识之士一样，宗教神话包含和蕴藏着深刻的真理。这些真理被视为降在人间的神谕，在不同的面纱遮掩下，它们在任何地方都只可能是一致的。人们认为，既然真理源自神或一（Dieu - Un），因此它是统一的，并且，如果说理智随处感知着同一的真理，并且理智在思想上亦是同一，那么，词语（le Verbe），或者说思想的表达方式，到处所揭示和歌颂的也只能是同一个真理。这个真理，上天将它连同生命一起植根于每个人的心灵中，并且公正地赋予世界上每一个民族。有鉴于这份礼物和启示，所有民族的宗教，如同他们的一切智慧，在不同的外表和不尽相同的词语下面，显示出所有人共有的同样认识。然而，赫拉克利特已经说过："那些谈吐睿智的人，应当在人所共有的东西面前保持坚定"。那么，在一个被对神的需求所折磨的时代，在一个带着普遍的热忱去寻求可以滋养宗教心灵的一切的时代，与对于神的意识相比、与关于一个至高无上的生命的时而清晰时而隐讳的概念相比、与战胜了秩序、尺度和善的理性的信仰相比，还有什么对一切人，尤其对一切哲人来说更加共同的东西呢？何况，难道我们没有看见，通过分享人人共有的真理，人类精神已经必然被导向在任何地方都遵循同样的法则，用同样的象征来表达自我，沿用相似的习俗，并在同样的希望中得到慰藉？为了更好地说明人类精神这种根本上的同一性，为了解释这一神秘现象，人们还声称人和宇宙到处都是用同样的经纬编织而成的，当人类的心灵反躬自省时，就会发现在所有最遥远的地方都是同样的力量在发挥作用，就会感到自身在任何

地方都充斥着来自四面八方的普遍灵魂（l'Ame Universelle）连续不断的生命。由于无法定义这种灵魂流溢的原因，无法命名用任何名词都难以表达的那个生命，这个时代的贤哲们只好尝试去理解，在人类为了表现其信仰需要而创造的林林总总的宗教形式中，它们所包含的共同之处。人们用形形色色的方式来表达一种不知其名的共同信仰，这些方式即便丝毫无助于贤哲们了解这个深不可测的生命的真相，却至少肯定了它君临一切，存在于在地球上生息的所有民族的心灵之中。出于宗教精神，也为了将自己与人类内心所包含的一切神圣的东西联系起来，这些贤哲们致力于学习宗教情感的一切形式；他们赞同所有那些与他们形成的关于神的普遍概念不抵触的形式，并且，在这种关于不同信仰的神圣理论中，他们的思想找到并且崇拜从同一个太阳中发出的重重光辉。每一种崇拜形式都向他们显露奥秘的一个侧影、力量的一个方面和光明的一束亮光。但是，诚如普罗克洛斯（Proclus）所言，如果一个人配得上贤哲之名，如果他有资格充当全世界的祭司并被一切信仰所接纳，那么，至高无上的智慧要求他不能只限于崇拜某一个特定的神；我们必须始终超越某一个被限定范围的方面，我们只能在唯一的神最纯粹的状态下去崇拜他，他超越一切形式，居于思想所不能达到的高度。

坚信一切信仰具有共同的本质，如同希罗多德一样（II，3），普鲁塔克相信一切形式的神，无论他们出自哪个国家，无论他们的形式如何千变万化，名称如何五花八门，都只能是相同的，因为他们只显示出，也只能显示出同样的人类心灵的向

往和观念。因此，当希腊人将他们的神祇与外国的神祇等同起来时，他们所依据的与其说是外表，不如说是外表所代表的思想。奥义传授的情形也一样。本质上的一致决定了奥义传授是一致的。无论何处，它的目的是一样的，而所有接受奥义的人，无论他们在哪里举行崇拜活动，尽管他们的仪式不同，所用的优美词句有别，但在原则上他们追求的是同一个目的。因此，人们肯定不会感到吃惊的是，既然普鲁塔克和他的整个时代都关心神的同一性问题，那么他在形形色色的神的面目之下，到处只看到同一个神，在形形色色的神话之下，只看到同样的思想。哲学，如同奥义的传授一样，通过理性和心灵将人的精神引向神，为了扩展这个神的概念，普鲁塔克必然会去研究这个概念在不同民族的宗教中的变化，将它们进行调和，将这些外表的分歧统一在它们共同的出发点上。既是哲学家又是神学家的普鲁塔克，他和蒂尔（Maxime de Tyr，*Dissert.*，VIII，XI，XIV，XVII，XVIII.）一样相信，在那些最著名的哲学理论中，它们最好的部分，即最真实、最持久和最丰富的内容，皆取自人类的宗教传统。对他而言，智慧就是宣讲一种普遍的信仰，用宗教来解释世界永远是最合理、最具哲学意味的——在这个词真正的意义上，这种解释产生的时间最早，并且在远古时代就满足了人们认识的需要和对知识的好奇心，这些人比我们更接近神，这一事实本身就说明了问题。与他最喜欢的前辈毕达哥拉斯和柏拉图一样，普鲁塔克对埃及也深感兴趣。然而，为了使他对埃及宗教的希腊式阐释显得合理，这位作家只能求助于宗教传说，只能求助于《蒂迈欧》和《王制》，援引这些作品

中一切看上去好像受到埃及神秘思想启发的地方。事实上，在普鲁塔克对伊希斯与俄赛里斯神话所作的阐释中，除了几处明显的新毕达哥拉斯主义的痕迹，一切都是柏拉图主义的。对他，正如对柏拉图而言，一些相似的法则与井然有序的世界里的一切方面都协调一致，根据这些法则，神话既是真实的，又是象征性的：真实在于它适用于太阳、月亮、植物和尼罗河；象征性在于它向我们揭示了在生命运动的每一个层次上，行动中的神圣力量、积极的智慧和服务于秩序的天意。两位克瓦塞（A. et M. Croiset）写道：

> 普鲁塔克在伊希斯的神话中找到了柏拉图的二元论概念，在这一理论中神与物质相对立。在他看来，这一方法可以运用于一切宗教，因为一切宗教中健康的部分，都不过是一种普遍信仰的地方性的和世代相传的形式，是用来宣告同一些真理的不同方式。对每个人而言，遵循父辈的实践不失为明智之举，同时要用理性来追溯这些实践所包含、并被哲学所阐明的简单的思想。正是这样，在没有离开希腊文化的条件下，或者不如说正是得益于希腊文化所提供的资源，他上升到了一种关于普遍宗教的思想，这种普遍宗教会让所有人变得更加接近，却不必脱离各自独特的信仰。①

① 《希腊文学史》（*Histoire de la littérature grecque*），第3卷，第150页及以下各页。

然而，如果说这种阐释来自希腊，但它所依据的材料却完全是埃及的。所有埃及学家都一致同意这一点。[1] 为了说明他们对这部论著的钦佩，以及这部论著对他们的帮助，最好的办法莫过于引用法国最杰出的埃及学者之一勒费比尔（Eugène Lefébure）的见解。他说：

> 抄写人面对的是埃及人而非埃及学者，对于古老的传说，他们只是浮光掠影地提及，而留待我们去恢复其原貌；他们对这些传说并不加以陈述，而只是加以猜想。幸好，古希腊对这些神秘传说的了解越来越全面，狄奥多罗斯（Diodore）、希罗多德、尤其是普鲁塔克，为我们提供的丰富而宝贵的知识，我们尚未探究穷尽。为了清楚明了地向他们的同胞解释埃及的宗教信仰和习俗，他们想必在自己所讲述的事实之间建

① 在《希罗多德与埃及宗教》(*Hérodote et la religion de l'égypte*)，第 80 页，C. Sourdille 援引了《伊希斯与俄赛里斯》中的几个段落后写道：“上述全部事实，在真正的埃及资料中得到了证实”；在第 96 页，他又补充说，不应当怀疑普鲁塔克“总的说来，对埃及宗教相当了解”。但普鲁塔克是如何得到这些资料的呢？通过 *Symposiaca*，V，5，I 中一个简单明确的断言，我们得知普鲁塔克访问过埃及并且到过亚历山大城。在 *De Iside*，28，35 中，他谈到了伊希斯和俄赛里斯的秘仪，仿佛自己曾经参与这一崇拜。他阅读了从赫兰尼科斯（Hellanicos）到曼内托（Manéthon）等希腊人撰写的关于埃及的全部著作，并且加以引用。关于普鲁塔克资料来源的情况，参看 Wellmann，*Ægyptiaca*，Hermès，1896 年，第 21 卷，第 221 页及以下各页；H. Ritter，《哲学史》（*Histoire de la philosophie*），Tissot 译，第 4 卷，第 406 – 427 页；B. Latzarus，《普鲁塔克的宗教思想》，第 15 – 17 页，第 35 – 49 页；Isidore Lévy，*Malcandre*，见《考古杂志》（*Revue Archéologique*），1904 年 6 月 – 7 月，第 390 页。

> 立了恰如其分的联系；经过梳理的事实再加上连贯的叙述，尽管仍然存在相当多不确切的细节，但对于散落在手稿和纸莎草纸文稿中的无数蛛丝马迹，他们毕竟赋予了一个总体的意义。倘若没有他们对于这门学问提供的宝贵帮助，要想找到俄赛里斯系列神话事件的关键所在，几乎与仅仅借助于祈祷书中的散文和颂歌就想重建基督的故事一样困难。[1]

十六世纪的阿米欧、十八世纪的里卡尔（Ricard）和十九世纪的贝托洛（Bétolaud）已经尝试将《伦语》译成法文。然而，尽管阿米欧译本无可比拟，但人们从中读到的却更多是阿米欧，而非普鲁塔克。格雷阿尔（O. Gréard）在他的《普鲁塔克的〈伦语〉》（*Morale de Plutarque*）中写道："与原文相对照，里卡尔译本在整体内容上显示出一种表面的文雅和肤浅的忠实。"至于备受赞誉的贝托洛译本，如果说某些地方还不够准确、略嫌苍白和笨拙，但与两位前辈的尝试相比，其最大的优点则在于更忠实和连贯。笔者在翻译这部不易理解的作品时，虽不敢贸然涉足埃及学的领域，却认为应当在注释中加入埃及学家们最新的研究成果，这些著作曾经帮助我们更好地理解和阅读普鲁塔克。

我的译文主要依据的是希腊语原文《伦语》的最新考订

① 《俄赛里斯神话》（*Le Mythe Osirien*），第一部，《何露斯的眼睛》（*Les Yeux d'Horus*），p. 9 – 10。

本：*Plutarchi Chœronensis Moralia*（recognovit *Gregorius N. Bernardakis*, vol. II, Lipsiae, in aedibus B. G. Teubneri, 1889）。不过，在很多段落上，笔者认为，还应当参照另外两个在校勘方面较为保守的文本：Fr. Dübner 的考订本（巴黎 Didot 出版社，1841 年）和 Gust. Parthey 的考订本（柏林，1850 年）。至于法译，我当然参考了上述三位前辈的译本：阿米欧译本（1574）、里卡尔译本（1783）和贝托洛译本（1870）。

默尼埃

1924 年于巴黎

论埃及神学与哲学

——伊希斯与俄赛里斯

1. 哦，克莱娅，[①]明智的人也许应该向神灵祈求一切好处，但我们更应当尽可能地爱慕神灵的知识，祈求神灵将它赐予我们。实际上，人们不能得到任何比真理更了不起的东西，神也不能赐给我们任何比真理更庄严的东西。神赐给人们其他一切好处，是为了供给他们的需要；但神将聪明才智传递给人，就是允许人分享这些为神所特有并且经常使用的品质。实际上，神的至福并不在于金银财宝；神的力量也并非来自雷鸣闪电，而在于知识与智慧。在荷马谈及诸神的所有诗句中，没有比这一句写得更好的了：

> 这两位神同出一脉，家世相同；但宙斯首先出生，更有智慧。[②]

---

① 克莱娅（Cléa）是希腊人而非埃及人，见 Louis Ménard，《〈奥义书〉研究》（*Etudes sur les Livres Hermétiques*），p. XX。普鲁塔克的论文《论妇女的德行》（*Sur les vertus des femmes*）也是题献给她的。从这篇文章中我们得知，克莱娅出身高贵且学识丰富。在《伊希斯与俄赛里斯》中，普鲁塔克说她了解俄赛里斯崇拜的奥义，她还是德尔斐的酒神女祭司的首领。

② 荷马在这几句诗里谈论的是宙斯和波塞冬。参看《伊利亚特》，第 13 卷，第 354－355 行。

这位诗人就这样让我们明白，宙斯之所以更有权威，是因为他的知识更丰富，智慧更令人钦佩。我还认为，永生是神灵的特权，而永生的幸福正在于他知晓万事万物。如果他失去了认识和构想真理的可能性，那么他的永生也不再是生命，只不过是时间的延续而已。

2. 这就是为什么渴望真理——尤其是与诸神灵相关的真理——就是向往神。这种渴望就如同被神圣的事物所接纳；它激励我们学习和追求神圣的事物，并将我们引向一种比任何净礼和任何圣职更圣洁的活动，对于你特别崇拜的这位睿智的女神和智慧的朋友来说，这种活动尤其愉快。实际上，她的名字就仿佛意味着，知识和才能对她比对其他任何人更合适。伊希斯实际上是一个希腊名字，如同堤丰的名字一样。① 堤丰是这位女神的敌人，他被愚昧和错误的迷雾弄瞎了眼睛；他的所作所为无不令神圣的话语变得支离破碎而又黯淡无光。但是，女

---

① 普鲁塔克在这里给一个埃及词找了一个外国的词源，他认为伊希斯（Isis）这个名字大概来自希腊动词*εἰδέναι*的某些时态，这些时态又借自旧动词*ἵστημι*，意思是知道、认知；而堤丰（Typhon），则来自另一个希腊动词*τύφειν*，意思是制造烟雾，使变瞎。希腊人有时将堤丰视为毁灭性的飓风的鬼怪，有时又将他看成反抗的巨人，他冒烟的呼吸是从火山里逸出的。参看 Decharme，《古希腊神话》（*Mythologie de la Grèce antique*），p. 275 – 276。在埃及神话中，堤丰是杀害俄赛里斯的凶手，是干旱的沙漠，是让一切植物干枯死亡的热风，是黑暗和恶的根源。关于堤丰，参看 Meyer 编，《塞特 – 堤丰》（*Set – Typhon*）。在 E. Grébaut 看来，伊希斯是女性的神，用光明象征着神性的显现。在历史上，这位光明女神曾经与 Md，即真理，太阳的女儿，相混淆。参看《作品集》（*Recueil des Travaux*），第一卷，《论日轮的双眼》（*Des deux yeux du disque solaire*），p. 127，131。

神伊希斯懂得将神圣的话语重新组合成整体，让它保持原来的秩序，并将它传授给崇拜她的信徒。事实上，她规定信徒们长期遵守有节制的生活，禁止暴饮暴食和阿芙洛狄特的娱乐，如此一来，她使他们的食欲和性欲都减退了。在他们变得对奢侈享乐无动于衷后，她又让他们养成习惯坚持履行坚定的信仰所要求的圣事，这些圣事的目的是为了认识初始的、最高的生命，这是只有智慧才能接近的生命——女神伊希斯鼓励我们在她身边寻找这个生命，因为它与她生活和居住在一起。此外，供奉这位女神的神庙名字本身也清楚地显示了，它容纳的是关于生命的知识。实际上，这座神庙叫做伊塞雍（Iséion），[①]它的意思是这样一所房子：如果我们虔诚而专注地进入供奉伊希斯的神殿，就可以在其中获得关于生命的知识。

3. 除此之外，多位权威人士认为，伊希斯是赫耳墨斯的女儿；还有为数众多的另外一些人则声称，她是普罗米修斯的女儿。一些人用来说明其论点的依据是，普罗米修斯是智慧和预见的发明者；另一些人的依据，则是赫耳墨斯向人类揭开了

---

① 供奉伊希斯的神庙的确叫做 *Iséion*，普鲁塔克认为该词与构成女神名字的词一样，是从同一个词派生出来的。然而，构成伊希斯一词的古埃及圣书字也可以用来写“居所”、“住宅”、“住地”和“处所”。参看 E. Lefébure，《俄赛里斯神话》第二部《俄赛里斯》，p. 134 – 135。看来普鲁塔克并非不了解这一点，因为他在这里谈到伊希斯与初始生命生活和居住在一起，他还将在本文第 56 节中强调，伊希斯是生育的处所和汇集地。*Iséion* 不仅是一座神庙；在它周围环绕着信徒们的厅房，这些厅房用于信徒的聚会、法事和教育：正如同后来基督徒的 *ecclesia*。参看 Moret，《埃及的国王和诸神》（*Rois et Dieux d'Egypte*），p. 173。

书写和音乐的奥秘。出于同样的理由，在赫耳墨波利斯，人们也称伊希斯为正义，即众缪斯的第一位。[①] 这是为了表明，如同我们已经说过的，智慧就在她的身上，对于那些名副其实的祭器筐祭司（Hiérophores）和衣物柜祭司（Hiérostoles），[②]她向他们揭示神圣的事物。前者拥有与神相关的神圣教义，他们将这些教义放在心里，就像放在祭器筐里一样，使其保持纯洁，免于沦为迷信，免遭泄露。而后者，为了让我们明白关于神的教义

---

① 赫耳墨波利斯（Hermopolis）是上埃及的一座城市。它的主神是托特（Thot），即赫耳墨斯。普鲁塔克在本文第 55 节中，告诉我们这位神如何制造他的里拉琴。作为音乐和语言之神，托特通过从自己嘴里发出声音，使与之混同的神（dieux parèdres）出生。参看 Maspero，《埃及学文库：埃及考古与神话研究》（*Bibliothèque égyptologique*，*Etudes d'Archéol. et de Mythol. égyptiennes*），t. II，p. 373 - 374。埃及人不将真理 - 正义与最高智慧分开。人类正是按照真理来行动，才与现实、最高正义、秩序和法则相符。关于作为宇宙秩序之原则的真理，参看 P. Virey，《古埃及宗教》（*La Religion de l'ancienne Egypte*），p. 80 - 90。这种秩序由表现为语言的智慧所建立，与伊希斯 - 正义合为一体。

② 所谓祭器筐祭司（Hiérophores），是那些在祭祀伊希斯的仪式中捧祭器筐的祭司，据阿普列乌斯（Apulée）在《变形记》第 11 卷中称，篮子里“装满圣物，不让任何人看到崇高的宗教所隐藏的秘密”。所谓衣物柜祭司（Hiérostoles），人们认为他们的职责是看管神灵的衣物柜，为神灵的塑像穿戴和装饰。关于埃及的祭司职位，参看 Otto Walter，《希腊化时期埃及的祭司和神庙》（*Priester und Tempel im hellenistischen Ægypten*），第 75 页及以下各页。关于埃及祭司与埃莱夫西斯祭司之间在培养、生活和组织上真实的相似之处，参看 P. Foucart，《埃莱夫西斯秘仪》（*Les Mystères d'Eleusis*），p. 227 - 230。实际上，西西里的狄奥多罗斯（Diodore de Sicile）在 I，29 中说：“雅典人在埃莱夫西斯看到了与在埃及一样的仪式；因为尤摩尔浦斯氏族（les Eumolpides）来自埃及的祭司，而传令官来自 Pastophores。”Pastophores 指在仪式行列中负责手捧装着神像的小神龛（naos）的祭司。人们将他们与祭器筐祭司混同起来。参看 A. Moret，《埃及的国王和诸神》，p. 174；G. Lafaye，《亚历山大城神祇崇拜的历史》（*Hist. du culte des divinités d'Alexandrie*），p. 131，155。

有一部分是隐讳和藏在阴影里的，另一部分则是清晰和显明的，他们将一件显示出这些不同方面的圣衣披在神的塑像上。此外，人们还在刚刚去世的伊希斯的祭司身上覆盖类似的衣服，表明他们和神圣的话语在一起，除了这句话语，他们没有将别的东西带到另一个生命里。事实上，哦，克莱娅，哲人并不在于是否有蓄须的习惯，是否有穿磨损的长袍的习惯。同样，伊希斯的祭司也并不取决于是否穿着亚麻的服装，是否剃须。真正的伊希斯的祭司，通过传统的合法途径接受过一切与这些神相关的教育和修行，并且将他所学的一切交付给理性去检验，还要致力于通过哲学来深化其中的真理。

4. 然而，为什么伊希斯的祭司要削发，要穿亚麻的衣服？① 这一非常普遍和简单的习惯，大多数人对其原因却一无所知。有些人根本不想费心去学习这方面的任何知识。另一些人则满足于说，是为了表示对母羊的尊重，所以伊希斯的祭司不穿羊毛的服装，也不吃羊肉。

他们补充说，祭司们剃头是表示服丧，而他们之所以穿亚麻服装，乃是因为这种植物催生了一种花朵，它呈天蓝色，宛

---

① 希罗多德，37，记述了埃及祭司的这双重习惯。他说，“因为他们是所有人中最虔诚的，……他们穿着亚麻的服装，并注意让它们始终保持干净洁白。出于洁净，他们全都接受过割礼，并且认为洁净胜于美丽。这些祭司每三天要剃一次全身的毛发，为的是当他们侍奉神的时候，不要被虱子或者其他寄生虫所玷污”（Giguet译）。在一首献给伊希斯的希腊祷歌里，伊希斯被称作*λινόστολε*，即穿着亚麻服装的王后（见 E. Abel 编，《俄耳甫斯教祷歌》*Orphica*，V. I，第295页）。

如覆盖世界的天空的颜色。但是解释所有这些习俗的理由只有一个，唯一真实的一个。那就是，正如柏拉图所说的①，不允许纯洁的东西触碰不纯洁的东西。然而，食物的残渣、多余的分泌物是不洁的，而羊毛、毛发、头发和指甲都是分泌作用产生的结果。因此，如果伊希斯的祭司们一面通过剃发保持洁净，并且让身体的每个部分也保持一样的光洁，一面却穿上羊的毛发②，就未免可笑了。实际上，赫西俄德告诉我们：

在祭神的盛宴上，不要在有五根树枝的树上，用

---

① 此处暗指《斐多》篇67B中的一句话："热爱纯洁的东西，就不允许接触不纯洁的东西。"见拙译《斐多》，Paris，Payot，1922，p. 85。

② 希罗多德，II，81：

> 埃及人穿着亚麻的长袍，腿部周围有一圈流苏；他们将这些流苏称为*calasiris*，在长袍外面，他们穿一件白色的羊毛大衣。然而，他们却不会穿着羊毛进神庙；也不会让羊毛留在要下葬的人身上；那样将被视为亵渎行为。在这方面，他们与俄耳甫斯教，又被称为酒神崇拜的传统相一致，埃及人和毕达哥拉斯的信徒都遵循这些传统。因为，在后者看来，如果让接受了神秘奥义的人穿着羊毛的衣料下葬是一种亵渎。

阿普列乌斯在他的《申辩》（*Apologie*）中还说，羊毛——

> 是一个非常懒惰的身体的分泌物，是从一种牲畜身上剥取的皮毛，甚至从俄耳甫斯和毕达哥拉斯制定他们的戒律的时代起，它就被宣布为一种渎神的物质。相反，亚麻则是纯洁的完美象征，被认为是土地最优秀的出产之一；它不仅用在十分虔诚的埃及祭司的服装上，人们还用它来覆盖圣物。

Jamblique，*Vit. Pyth.*，XXVIII，149，154，也告诉我们，毕达哥拉斯的信徒们遵守同样的习俗。E. Lefébure在*L'Amtuat et son texte*中写道（见*Sphinx*，t. I，p. 40），羊在塞易斯（Saïs）受到崇拜，并被用来献祭给女神尼特（Nit），或者雅典娜，即太阳的母亲。

烧红的铁将干枯的枝条与碧绿的枝条分开。[①]

这些诗行告诉我们，在庆祝节日之前，最好清除这一类污秽，而不要利用举行神圣仪式的时间来清除多余的分泌物。至于亚麻，它生长在长生不老的土地上；它的果实可以食用，它提供了一种简单洁净的衣服，穿在身上不会觉得沉重，而且适合任何季节，据说，它还从来不会孳生寄生虫。但这个问题当属另一篇论文的话题了。

5. 伊希斯的祭司们极其害怕一切分泌物，以至于他们忌吃大部分蔬菜，[②] 忌吃羊肉和猪肉，[③] 因为这些食物会造成过多的残渣，不仅如此，在净礼期间，他们还不允许在食物里加

---

① 参看赫西俄德，《工作与时日》，第740－741行。这是一种象征的说法，意思是在盛大节日的席间不能剪指甲。Jamblique（*Adhort*，*ad phil.*，21）告诉我们，毕达哥拉斯学派的信徒还有如下的训诫：不要在献祭的时候剪指甲。参看 Jamblique，*Vit. Pyth.*，XXI，100；P. Mazon，《赫西俄德，〈工作与时日〉》（*Hésiode*，*Les œuvres et les jours*），p. 147。

② 埃及祭司们小心谨慎地选择食物，以增强自己的才干和能力。他们的一切活动和一切生活习惯，普鲁塔克将在下文第79节中谈到，其目的都是为了圣洁和健康。除了不吃某些动物的肉和鱼类，他们几乎滴酒不沾，甚至连某些蔬菜也禁吃。据希罗多德（II，37），在整个埃及，人们根本不播种蚕豆；就算有，无论生熟他们都不吃。祭司们不能忍受蚕豆的外形，因为他们认为这种蔬菜不洁。据普林尼在《自然史》第28卷中说，蚕豆花上的黑点被看成是丧事的特征。参看 Porphyre，*De abstin.*，IV，16；*Dioscoride*，II，127。毕达哥拉斯的信徒们也禁吃蚕豆。关于促使人们发愿禁吃蔬菜的理由，参看普鲁塔克，*Quæst. rom.*，95 和《席间畅谈》，VIII，10。

③ 希罗多德（II，47）：

> 埃及人视猪为不洁的动物。因此，倘若一个人从猪的身边走过，并且被猪碰到了，人们就会让他穿着衣服到河里去，将他连同衣服一起洗涤。另外，在埃及

盐。关于这种禁忌，他们有种种理由，但在这些理由之外，他们还声称由于盐[1]会让人胃口大开，因此会让人吃喝过量。事实上，艾瑞斯泰戈拉斯[2]认为，盐之所以被视为不洁之物，乃是因为盐结晶时会让大量微小动物困在它的结晶块中致死，但这一说法纯属无稽之谈。

人们还说阿匹斯神牛[3]在一口特殊的井里饮水，人们绝对禁止它接近尼罗河。这种做法的原因，并不像某些人认为的那样：说是因为人们认为河里的鳄鱼弄脏了河水，因为在埃及没

（接上页注）人中，猪倌是唯一不能进入任何神庙的人。人们不愿意将女儿嫁给他们，也没有人娶他们的女儿；他们只能在自己人之间联姻。

Elien 在《论动物的天性》（*Nat. anim.*）中说，猪贪吃起来甚至连自己的幼仔也不放过，会将它们吃掉。猪还会攻击人，也不怕吃人肉。这就是为何埃及人将猪视为可恶的动物。

① 普鲁塔克在《席间畅谈》V，10 中说，埃及祭司们发愿保持贞洁，完全忌食盐。他们认为盐具有唤醒和刺激潜伏的生殖能力的特性。他们吃的面包里也不放盐。在《席间畅谈》VIII，8 中，普鲁塔克还说，埃及人不吃任何用海盐调味的菜肴。据阿利安（Arrien）在《亚历山大远征记》（*De Exped. Alex.*）4，5，7 中记述，他们使用的是来自大理石（la Marmorique）的岩盐。关于盐的功效，参看普鲁塔克，*Caus. nat.*，III；Elien，《论动物的天性》，IX，48。

② 米利都的艾瑞斯泰戈拉斯（Aristagoras de Milet）写过一部两卷本的埃及历史，还写过关于金字塔的著作。Elien，《论动物的天性》（XI，10）中说，这位历史学家解释过用来指称阿匹斯神牛的标记。参看 A. et M. Croiset，《希腊文学史》，t. II，p. 574。

③ 阿匹斯（Apis）是一头神牛，埃及人将它视为俄赛里斯的活的形象。希罗多德（III，38）："阿匹斯是黑色的，但它的额头上有一块白色的方块，背上有一只鹰的图像，尾巴上有两层毛，舌头下有一只昆虫。"关于阿匹斯的特征，参看 Elien，《论动物的天性》，XI，10；Strabon，XVII，I，以及 Auguste Mariette，《关于阿匹斯神牛的教示》（*Renseignements sur les Apis*），载于 *Bulletin archéologique de l'Athenæum français*，1855。

有什么比尼罗河更受人尊重;[1] 而是因为他们认为尼罗河水富含养分，喝它的水会过度发胖，人们不愿意让阿匹斯神牛，也不愿意让他们自己变得如此肥胖。[2] 他们希望包裹灵魂的身体灵巧而轻盈，而不希望要消亡的成分过于肥硕沉重，将身体里神的成分挤压得透不过气来。[3]

6. 在赫利奥波利斯[4]，侍奉神的祭司们从来不会将酒带进

---

① 埃及人对尼罗河极为尊重，以至于这条造福人类的河流不仅是十分神圣的，是国家的父亲和守护者，而且它还被视为一个神，因此有自己的崇拜和祭司。参看 Champollion - Figeac,《古埃及》(*L'Egypte ancienne*), 第 7 页及以下各页。另请参看优美的《尼罗河颂》(*Hymne au Nil*),·由 Maspero 翻译并注释，见于其著作《东方各民族古代史》(*Histoire ancienne des peuples de l'Orient*) 第 1 卷，第 40 - 43 页。由于不知道尼罗河的源头在哪里，也不能解释其有规律泛滥的自然原因，埃及人声称河水泛滥是由伊希斯的眼泪造成的。参看 Ch. Palanque,《法老时代的尼罗河及其在埃及的角色和崇拜》(*Le Nil à l'époque pharaonique, son rôle et son culte en Egypte*), Paris, 1903; Pausanias, X, XXXII, 10; Jablonski, *Pantheon Ægypte.*, t. II, p. 139 - 176, 214 - 230, 231 - 258。

② 很多古代作者，比如西西里的狄奥多罗斯，都认为尼罗河水会让人畜发胖，就像它滋养土地一样。塞内卡 (*Quœst.*, *nat.*, IV, 2) 也证实了尼罗河水的这一特性，他补充说，更难得的是它还有益健康和十分甘甜。Elien 在其著作《论动物的天性》(XI, 10) 中讲述了关于阿匹斯神牛的同样的习俗，并作出了同样的解释。他说，人们让它离开尼罗河，是因为人们害怕河水太甜，它饮用太多而发胖。

③ 贺拉斯《讽刺诗集》第 2 卷第 2 首第 77 - 80 行，在颂扬节俭的饮食时也写道："当身体由于前一天饮食过度而变得沉重时，它也将沉重传递给灵魂，也就是说将我们体内一小块神圣的智慧粘贴在地上。"根据第欧根尼·拉尔修 (Diogène Laerce)、波斐利 (Porphyre)、扬布里科 (Jamblique) 和苏伊达 (Suidas)，毕达哥拉斯学派的信徒们遵守摄生法的目的，也是为了避免肉体过于丰满。

④ 赫利奥波利斯 (Héliopolis) 是下埃及的一个城市，位于流经培琉喜阿姆城 (Péluse) 的尼罗河一条支流的东岸，处于三角洲开口的下方附近。该城是埃及太阳神崇拜的中心，这里的祭司们以丰富的神学知识而著称。参看希罗多德，II, 3, 7 - 9; Strabon, XVII。

太阳的神庙。他们认为光天化日之下，在他们的天神的目光注视之下，喝酒是不得体的举动。另一些祭司虽然饮酒，但量却很小。① 他们也要遵守很多净礼，在此期间是禁酒的：那就是当他们研究、学习和传授神的真理的所有时间里。埃及的国王们自身，如同赫卡泰奥斯②所记述的那样，只饮用圣书上规定的酒量，因为他们也被看做祭司。他们从普萨墨（Psammétique）③ 的时代起开始饮酒。在此之前，他们不饮酒，也不用酒来举行浇祭。这丝毫不是因为他们认为这样做可以让自己与神更亲近；而是因为他们认为，那些从前与神交战过的人，他们死后尸体与土

① Porphyre，*De Abstin.*，IV，6，关于酒作了同样的区分。他说，在祭司中间，有些人滴酒不沾，另一些人也饮得很少。某些历史学家认为，在埃及没有葡萄树；本地人饮用来自外国的葡萄酒，或者一种大麦发酵后酿制的饮料。另一些人则认为，埃及人并非不懂得葡萄的种植技术；实际上，在中埃及和下埃及，他们的葡萄收成很好。参看 Maspero，《东方各民族古代史》，t. I，p. 65。

② 米利都的赫卡泰奥斯（Hécatée de Milet）是最早也是最受尊敬的希腊历史学家和地理学家之一。他游历过埃及和其他许多国家，但他的所有作品都散失了。参看希罗多德，II，143；V，36；VI，137；狄奥多罗斯，I，37，以及 A. von Gutsmid，*Scriptorum rerum Ægyptiacarum series*（*Philologues*，t. X）。或许这里指的是本书第 9 节中提到的阿布迪拉的赫卡泰奥斯（Hécatée d'Abdère）？关于米利都的赫卡泰奥斯，参看 A. et M. Croiset，《希腊文学史》，t. II，p. 541 – 548。

③ 普萨墨（Psammétique）的时代为第二十六王朝，又称塞易斯王朝的奠基者，他将正式登基的年代定于 666 年。尼罗河的一条支流流经培琉喜阿姆城（Péluse），这位国王将该城尼罗河两岸的土地让与了爱奥尼亚人和卡利人（Cariens）。参看 Maspero，同前书，p. 571 – 580。

地混在一起，他们的血培育了葡萄树①。因此，如果人们喝醉而失去理智和变得暴躁，那就是因为酒在他们的身体里注入了祖先的血液。欧多克索斯②在他所著《旅途》（*Itinéraire*）的第二卷中宣称，所有这些特别之处，都是祭司们讲述的。

7. 而且，并非全体埃及人都不吃海里的任何鱼类；但他们还是禁止吃某些鱼。比如，奥斯莱卡的居民不吃任何用鱼钩钓上来的鱼。事实上是由于他们尊敬一种名为奥斯莱卡的鱼，他们担心鱼钩不小心钓到了这些圣鱼中的一条，鱼钩就会因此变得不洁。③ 赛伊尼（Syène）的居民则禁吃鲷鱼。那是因为这种鱼在尼罗河泛滥之前就会在河里出现，人们因此将它看作信

---

① 根据埃及的传说，那些与神交战过的人生活在黄金时代末期。他们的统治者是瑞（Ra）；当这位统治者年老时，不知所措的人们起来反对他。为了惩罚他们，瑞进行了一场血腥的屠杀。他得到女神 Hathor - Sokhit 的帮助。瑞被大规模报复惊呆了，于是想结束行动。但只有当他灌醉了女神之后才达到目的。参看 Sourdille，同前书，p. 39；Naville，《人类是如何被天神毁灭的》（*La destruction des hommes par les Dieux*），载于 *Transactions de la Société d'Archéologie biblique*，t. IV。

② 尼多斯的欧多克索斯（Eudoxe de Cnide），天文学家、地理学家和数学家，生活在公元前366年左右。他在雅典和埃及学习过，后半生很可能是在尼多斯度过的，还在那里建立了一座天象台。他曾经和埃及祭司们一起生活了16个月，与他们一同生活并学习他们的教义。他回来后写了一本《论神》（*Sur les dieux*）。普鲁塔克在 *Cont. Epic.* II 中写道："他的本意是像法厄同（Phaéton）那样接近太阳，了解这个星辰的外观、大小和方位，最后被太阳烧掉。"据狄奥多罗斯（I，98），作为数学家的欧多克索斯由于将埃及占星术引入希腊而享有盛誉。

③ 奥斯莱卡（Oxyrrynque）是上埃及的一座城市。该城的居民崇敬一种叫做奥斯莱卡（oxyrrynque）的鱼，意思是尖嘴。奥斯莱卡据说是从俄赛里斯的伤口里出生的，关于这种鱼，参看 Elien，《论动物的天性》，X，46。

使，是它带来河水泛滥的好消息。至于祭司，他们忌食任何鱼类。[①] 在一月的第九天，[②] 每个埃及人都要在自己家的大门口吃一条烤鱼，但祭司们却一口也不尝：他们只满足于在自己的门口让鱼在火中化为灰烬。他们的做法出于两个理由：一条理由高尚而神圣，因为它与有关俄赛里斯和堤丰的神圣的哲学理论相联系；我下文回过头来再谈。另一个理由则是明显和日常的：那就是鱼类作为食物，一来并非必不可少，此外也根本谈不上是什么珍馐美味。[③] 这一点有荷马的诗为证，他说柔弱的菲阿基人（Phéaciens）和居住在岛上的伊萨卡人从来不吃鱼，他还说尤利西斯的同伴们，即便在海上长途漂流，除非饿到极点，也不会吃鱼。[④] 简而言之，埃及人认为海是由火形成的，它无法定义，既不是世界的一部分，也不是一种元素：在他们看来，海里除了某种腐烂和不健康的分泌物，别无他物。[⑤]

---

① 据希罗多德（II，37），埃及的祭司们忌吃鱼类。另请参看 Porphyre，*De Abstin.*，IV，7。据 Porphyre（*Vit. Pyth.* XXI，98），毕达哥拉斯的信徒们也极少吃鱼，并且完全忌食某些鱼类。

② 埃及历法的第一个月叫做托特月（*Thot*）。埃及年始于伊希斯的星辰，即天狼星初现的时候，这个时间与尼罗河开始泛滥的时间完全吻合。关于埃及年，参看 Champollion - Figeac，同前书，p. 234 - 241；Chabas，《埃及历法中的吉日和凶日》（*Le calendrier des jours fastes et néfastes de l'année égyptienne*）。

③ 关于这个话题，参看普鲁塔克《席间畅谈》，VI，4。作者思考的是，海洋里出产的菜肴是否比陆地上的更美味。

④ 荷马《奥德赛》第 12 卷第 331 - 334 行。同样的话题，参普鲁塔克《席间畅谈》，VIII，8。

⑤ 普鲁塔克在《席间畅谈》（VIII，8）中说，埃及人十分惧怕大海。他们认为海是一种外来的元素，并且与人的天性完全敌对。对他们而言，潮湿和生殖的本原是尼罗河水；海水不过是一种咸的残渣，类似于沙漠或堤丰的咸水。

8. 此外，正如有些人认为的那样，这个民族不会在他们的宗教仪式中引入任何无理性的原则，任何荒诞或者受到迷信影响的成分。他们的习俗一部分建立在道德原则或者实用的理由之上；另一部分则可以从巧妙的历史记忆或者从大自然中找到理由。比方说，有关洋葱的禁忌就是如此。还有关于狄克提斯[①]的传说，他是女神伊希斯的乳儿，因为想拾洋葱，结果掉进河里淹死了，然而这个传说实在荒诞不稽。但是，如果说祭司们带着一种神圣的嫌恶和极端的反感而不吃洋葱的话，那是因为这是在月亏期间却旺盛地生长的唯一一种蔬菜。无论对于那些想实行斋戒的人，还是那些庆祝节日的人，洋葱都不适合，因为前者吃它时会口渴，而后者吃它时会掉泪。

埃及人还认为猪是一种不洁的动物。原因是这些动物往往在月亏时交配，倘若喝它们的奶，就会染上麻风病或者其他可怕的皮肤病。[②] 埃及人这样解释以下一个事实，那就是一年一度，趁满月之际，他们会杀猪祭祀并吃掉它，那是因为堤丰在

---

① 狄克提斯（Dictys）是伊希斯寻找俄赛里斯时收留她的那位国王的儿子，也是这位女神的乳儿。Lefébure 认为，狄克提斯可能象征着消失在水中的太阳，见《俄赛里斯神话》第一部《何露斯的眼睛》，p. 62。

② 关于猪肉引起的麻风和疥疮等疾病，参看普鲁塔克《席间畅谈》，Ⅳ，4。据 Elien《论动物的天性》（X，16），欧多克索斯认为埃及人之所以不用猪来祭祀，是因为这种动物在踩踏播种过的土地时，会将种子埋在潮湿的土地里，从而阻止飞鸟吃掉种子。但同样是这位 Elien 又说，他在 Manéthon 听说，喝过母猪奶的人会浑身长满脱皮性皮疹，变成麻风病人。

满月时追赶一头猪，才发现了装着俄赛里斯尸体的木匣子并将它捅破。但很多人不接受这一解释；他们认为这个解释和其他很多解释一样，是一种被误解的传说。①

至于古代埃及人，人们认为他们对奢侈逸乐一无所知，以至于在底比斯的伊希斯神庙里竖立着一根柱子，上面镌刻着诅咒国王美尼斯②的咒语，因为是他第一个让埃及人抛弃了简朴的生活方式，而直到那时为止他们还不知财富和金钱为何物③。人们还说，波克科里斯（Bocchoris）的父亲忒克纳克提斯（Techn-

① 根据其他传说，埃及人杀猪祭祀的原因，是由于俄赛里斯的灵魂寄居在月亮上，堤丰在每个月的第十五天，就会趁满月之时，装扮成一头黑色的公猪袭击这个星球，并试图将它吞噬。人们认为通过杀猪祭祀有助于月相的发展，也有利于月相的稳定，即月亮每个月变小、消失，然后下个月初又重新出现、生长。参看 E. Lefébure,《俄赛里斯神话》，前揭，p. 46 - 47；P. Pierret,《埃及学论文集》（*Etudes égyptologiques*），p. 87。俄赛里斯死于 17 日，正是满月开始变小的日子。

② 美尼斯（Minis，Ménès 或 Mînî），是埃及的第一位国王，传说中孟斐斯的建立者。狄奥多罗斯（I，45）也告诉我们，他喜欢奢侈，他发明了如何上菜的艺术，教会他的臣民们如何躺在床上进餐。参看 Maspéro，同前书，第 50 - 58 页。而 E. Lefébure 认为，美尼斯是一位具有集体特征的国王，在他一个人身上体现了从前几代人的功业。参看 Lefébure，《埃及的第一位国王》（*Le premier roi d'Egypte*），载于 *Sphinx*，t. III，p. 68。

③ 关于最早的埃及居民的食物，参看狄奥多罗斯，II，43；Athénée，V，6；Maspero，《东方各民族古代史》（*Hist. ancienne des peuples de l'Orient*），p. 9 - 14。

actis)[①] 在一次攻打阿拉伯人的远征中，有一天他的行李辎重迟到了，他随便找到什么就高高兴兴地吃下去，而且在铺着树叶的地上就沉沉地睡着了。从这一天起，他就喜欢上了简朴的生活；然后，他说了一些诅咒美尼斯的话，得到祭司们的赞同，他就让人将他的诅咒刻在柱子上了。

9. 国王从祭司或者武士中挑选出来，因为这两个阶层，一个凭借他们的勇气，另一个凭借他们的智慧，而享有特别的尊崇。[②] 当国王来自武士阶层时，他从当选之日起就成为祭司；于是他开始学习这一门哲学，在这门哲学中，语言和神话用晦涩的表面包裹着真理，只让它若隐若现，许多东西就隐藏在下面。[③] 也许这就是埃及人在他们的神庙前面竖立起很多斯芬克

---

① Bocchoris 或者 Bokenranf 是第二十四王朝的一位国王。他的父亲 Thchnactis 或者 Tafnakhiti，是尼罗河三角洲的君主。关于他进行的战争，参看 Maspero，同前书，第 478－483 页。据狄奥多罗斯（I，65 和 94），Technactis 不仅是一位武士，还是一位立法者。参看 A. Moret，*De Bocchori rege*。关于他命人竖立在底比斯的阿蒙神庙的石碑，参看 De Rougé，《关于 Manéthon 最早的六个王朝纪念建筑的研究》（*Recherches sur les monuments qu'on peut attribuer aux six premières dynasties de Manéthon*），p. 30－31。

② 关于埃及国王，他们从神那里接受具有创造力的真理，并且应当在自己的职位上作为神本身来执行这一真理，参看 A. Moret 的杰作《论法老王权的宗教特性》（*Du caractère religieux de la royauté pharaonique*）。

③ 亚历山大的克雷芒（Clément d'Alexandrie）在 *Strom.*（V，7）中说："埃及人不会向随便什么人都传授他们的秘密，他们不会向不敬神者传授关于神的知识：他们只传授给那些将要登上王位的人，以及祭司中以修养、学识和出身而公认为最值得推崇的人。"

斯像的缘故，他们想告诉我们，他们神圣教义的智慧如同谜一般。[①] 此外，他们认为雅典娜和伊希斯是同一个神，在塞易斯（Saïs）雅典娜[②]神庙的三角楣上，可以读到如下铭文：

> 我是生命的从前、现在和将来，任何凡人都未曾揭开过我的面纱。[③]

---

① 亚历山大的克雷芒在 *Strom.*，V，5，31 中，对斯芬克斯的象征意义作出了和普鲁塔克同样的解释。这些塑像实际上的作用是保护神庙、神祇和死者免受敌人的侵扰。事实上，埃及人不仅崇拜看得见的动物，他们甚至也崇拜传说中的动物。Sourdille 认为（同前书，第 233 页），埃及人赋予这些动物以“他们眼前的生物的意识状态和外表，他们尤其偏爱动物的外表，因为动物的内心活动比人的内心活动更加难以探究，所以对他们而言更具有一种神秘的特性”。参看 Maspero，《神话研究》（*Etudes de Mythologie*），t. II，p. 213－214；t. I，p. 117－118。

② 雅典娜，或者尼特（Nit），是下埃及城市塞易斯的主神。人们认为她是俄赛里斯的妻子，将她与伊希斯混为一谈。她和雅典娜一样，是纺织和战争女神。人们在塞易斯祈求她，将她视为世界的创造者和众神之母。参看 Brugsch，《宗教与神话》（*Relig. Und Mythol*），p. 338 sq.；De Rougé，《论格里高利博物馆的内厅雕塑》（*Mémoire sur la statuette naophore du Musée grégorien*，dans la *Revue Archéol.*），VIII，1851；Mallet，《塞易斯的尼特崇拜》（*Le culte de Neit à Saïs*），Paris，1888.

③ 普罗克洛斯在《柏拉图〈蒂迈欧〉注疏》（*In Plat. Tim.*，30）中也记述过这条铭文，他在普鲁塔克引用的铭文后面还加上了以下词句：*我所孕育的果实是太阳*。至于这条铭文的地点，人们一般说，*在雅典娜神庙的三角楣上*。也许我们应该像阿米欧那样，简单地译为*在帕拉斯（Pallas）的图像上*，或者更贴近原文的意思，译为*在雅典娜塑像的台座或者底座上*。关于被埃及人和希腊人混同为塞易斯的尼特（Neit）的雅典娜和伊希斯，参看 Mallet，《塞易斯的尼特崇拜》，p. 236－244。这位埃及学家认为这条铭文意义重大，他说：“这条铭文中的任何部分，从此以后，再也不能被认为是源自希腊的发明。”

还有一些人说，宙斯这个名字，在埃及语中就是*Amoun*[①]，而我们希腊人将这个词的发音误读为阿蒙（Ammon）。然而，曼内托（Manéthon le Sébennyte）[②] 认为这个词的意思是“隐蔽的事物，隐蔽的行为”。阿布迪拉的赫卡泰奥斯[③]还补充说，埃及人用这个词来称呼人，因为这个词是呼语。因此，当他们想同

---

① Amoun 或者 Amon，起初只是底比斯唯一的神，从第十八王朝起成为埃及的主神。参看 Maspero，同前书，第247-248页，以及他的《埃及宗教通讯》（*Bulletin de la Religion d'Egypte*），载于《宗教史杂志》（*Revue de l'histoire des religions*），1882，t. V，p. 99-100。他还以阿蒙-瑞的名字，与赫利奥波利斯唯一的神瑞混为一体。Maspero 在前引书第326页上说：

> 底比斯神学家们的这位神是完美无缺的，他具有确定无疑的技巧和智慧，他是独一无二的，他靠本质而存在，是唯一以实体而生存的生命，是天上和地上唯一不是被生育出来的生殖者，是众父之父，众母之母。

他的名字 Amoun，希腊人和罗马人写作 Ammon，来源于 amn，意思是隐蔽的生命，指的是在没有人看见的隐蔽处起作用的自然界的力量。参看 Brugsch，《宗教与神话》，p. 94。但是，这位神将隐蔽的事物中潜伏着的力量带给光明，他自己将会被俄赛里斯遮掩和吸收，并与后者混为一体。参看 Sourdille，《希罗多德与埃及宗教》，p. 61。关于隐蔽的阿蒙，参看 Grébaut，《阿蒙-瑞颂歌》（*Hymne à Amon-Ra*），p. 14，p. 100，note 3。

② 曼内托（Manéthon le Sébennyte）是一位埃及祭司，在托勒密一世统治期间，他用希腊文撰写了一部关于埃及历史和宗教的著作。他的三卷本《编年史》中有对各个王朝的叙述。作品本身已经佚失；但尤里乌斯（Julius Africanus）和优西比乌斯（Eusèbe）为我们保留下来一份珍贵的王朝清单。他的作品残篇已由 Unger 出版。关于曼内托，参看 Wiedemann，《埃及史》（*Ægyptische Geschichte*），1884，p. 121-131；Maspero，《东方各民族古代史》，I，p. 226-228；A. et M. Croiset，同前书，t. V，p. 99；关于他在亚历山大宗教诸说混合中的角色，参看 G. Lafaye，同前书，p. 20-21。

③ 阿布迪拉的赫卡泰奥斯（Hécatée d'Abdère）是皮浪的门徒，拉各斯之子托勒密一世的同时代人。他是一位哲人，写过《关于埃及人的哲学》（*Sur la philosophie des Egyptiens*）等著作。参看 Diels，《前苏格拉底哲人残篇》（*Die fragmente der Vorsocratiker*），t. II，p. 151-154；A. et M. Croiset，《希腊文学史》，t. V，p. 147-148。

第一神，也就是他们认为在宇宙中的同一个神说话时，他们就好像面对一个不可见的隐蔽的生命，他们邀请他、激励他，称之为 Amoun，呼唤他向他们显形。由此可见，在对待神圣事物方面，埃及人的智慧审慎到了何等地步。

10. 这一点也被那些最明智的希腊人所证实，比如梭伦、泰勒斯、柏拉图、欧多克索斯和毕达哥拉斯等人，根据某些人的说法，还包括利库尔戈斯（Lycurgue）本人。他们都曾经到过埃及并与祭司们同吃同住。因此，有记载说，欧多克索斯听过孟斐斯的克努菲斯（Chonuphis）讲学，梭伦在塞易斯听过宋西斯（Sonchis）的课，而毕达哥拉斯曾经与赫利奥波利斯人厄努菲斯（Enuphis）[①] 交谈。尤其是最后这一位希腊人，看来他与这些人惺惺相惜，他试图仿效他们象征性的语言和神秘的传授方式，而将自己的理论包裹在谜团之中。实际上，在所谓的圣书文献[②]和

---

① 西西里的狄奥多罗斯（I，96）：“埃及祭司们对圣书发誓，证实曾经在他们中间看见过俄耳甫斯、缪塞俄斯（Musée），墨兰普斯（Mélampos）、代达罗斯（Dédale），还有诗人荷马、斯巴达人利库尔戈斯、雅典的梭伦、哲学家柏拉图。他们列举的名字还有萨摩斯的毕达哥拉斯、数学家欧多克索斯、阿布迪拉的德谟克利特和欧诺匹德（Œnopide de Chio）。”关于埃及与苏格拉底之前的希腊哲学家之间的关系，参看 J. - A. Faure，《埃及与前苏格拉底哲人》（*L'Egypte et les Présocratiques*），Paris，1923。

② 关于这些所谓的圣书文献，参看普罗提诺，《九章集》，V，8，6；亚历山大的克雷芒，*Strom.*，V，4，7；Porphyre，*Vit. Pyth.*，12。关于埃及的各种书写方式，尤其是埃及人如何使用与毕达哥拉斯派的谜相类似的象征符号，参看 Sourdille，同前书，p. 309 - 320；Letronne，《亚历山大的克雷芒的文本分析》（*Examen du texte de Clément d'Alexandrie*），见《选集》（*Œuvres choisies*），I[er] série，II，p. 237 sqq.；Th. Dévéria，《秘密的书写》（*L'écriture secrète*），见《回忆与残篇》（*Mémoires et fragments*），II，p. 49 sqq。

大部分毕达哥拉斯派的格言之间，并无任何区别；比如：

> 不要在车上进食。——不要坐在斗上。——不要栽种棕榈树。——不要在家里用剑拨火。①

至于我本人，也认为毕达哥拉斯派之所以将阿波罗称为单子（la monade），将阿尔忒弥斯称为二元（la dyade），将雅典娜称为七子（le septenaire），将波塞冬称为第一立方（le premier cube），② 是为了模仿竖立在埃及神庙上的东西，模仿宙斯在那里所奉行

---

① 普鲁塔克说（见贝托洛译《残篇》第33节）：

> 在毕达哥拉斯的哲学中，没有什么比使用象征符号更特别的了，比如人们在神秘仪式中使用的那些符号。那是一种说话方式，既近乎寂静，又近乎话语……对习惯于这种语言的人而言，其中的意思十分清楚明了；对不知情者而言却晦涩难解。这些象征符号的表面意义并不真实，而应当寻找它们所遮蔽的意义。

在《论教育》(*Traité de l'éducation*) 第17节里，普鲁塔克向我们解释了以下两条格言。不要坐在斗上，意思是不要无所事事，要事先考虑获取必要的食物。不要用剑拨火，意思是当心不要去招惹一个生气的人，暂且让着他。至于另外两条，不要栽种棕榈树，有可能说的是：不要做任何无用的事情，因为移植的棕榈树不会结任何果实。不要在车上进食，意思大概是：凡事都有适当的时候，应当跑的时候就不要吃东西。然而，如果我们将希腊词 *δίφρος* 译为座位而不是车，因为该词具有这两层含义，那么这句话的意思就很可能是：不要坐着吃东西，也就是说不要无所事事。见普鲁塔克，《席间畅谈》，第8册，第8节，以及 A. Delatte，《毕达哥拉斯派文献研究》(*Etudes sur la littér. pythag.*)，第9章。

② 阿波罗是单子，因为他的名字排除多数，*διά τό ἄπωθεν εἶναι τῶν πολλῶν*。二元，或者数目2，是第一个双数，即阴性数。数目7，或者雅典娜被称为的七子，因为在十位数里，这是唯一一个既不生成别的数字也不由其中任何数字所生成的数字。波塞冬被称为第一立方，因为这位神被称为 *ἀσφάλειος*，即坚实的，不可推翻的。参看 A. Delatte，《毕达哥拉斯派文献研究》，p. 142 sqq。

的和人们看见刻在那里的东西。因此，比方说，埃及人用一只眼睛和一支权杖来代表他们的统治者和国王俄赛里斯。某些人还声称这个名义意味着“有很多眼睛的人”，因为 *os* 在埃及语里的意思是很多，而 *iri* 的意思则是眼睛。[①]他们画一颗心放在熊熊燃烧的火盆上，用来表现永恒的不会变老的天。在底比斯，人们看见一幅画，上面画着一些没有手的法官，他们的首领则闭着眼睛：这是为了指出正义不能接受礼物，也不能听任诱惑。军人在戒指图章上镌刻一只金龟子。实际上，金龟子没有雌性，全都是雄性。它们将精液排在一种介质里，然后将这种介质滚成小球，它们用这样的方式来繁衍后代，并不是既将这种介质当作食物，又将它作为用来繁殖的地方。[②]

11. 因此，以后每当你听见埃及神话中有关神的事情，比如说他们到处游走，他们遭到肢解，他们受尽这一类痛苦，这

---

① 西西里的狄奥多罗斯（I，II）对俄赛里斯的词源作出了与普鲁塔克在这里同样的解释。另一些人则认为，俄赛里斯的名字也可能意味着瑞的威力，或者随着季节不同而更新和发展的太阳的力量。参看 Lepage - Renouf，《伊希斯和俄赛里斯的名字》（*The names of Isis and Osiris*），见《圣经考古学会年鉴》（*Annales de la Société d'archéologie biblique*），t. XII，p. 342；Lefébure，《俄赛里斯神话》第二部《俄赛里斯》中的《伊希斯和俄赛里斯的名字词源》（*Etymologies des noms d'Isis et d'Osiris*），以及 Théod. Devéria，《普鲁塔克所记载的伊希斯的名字》（*Le nom d'Isis rapporté par Plutarque*），见《埃及学文库》（*Bibliot. égypt.*），t. IV，《回忆与残篇》（*Mémoires et fragments*），t. I. P. 160 - 163。

② 关于金龟子，参看 Elien，《论动物的天性》，X，15。Porphyre 告诉我们，埃及人将金龟子看成太阳的一种活的形象，这是太阳升起和变化的一种象征（*De Abst.*，IV，9）。

时你要回忆起我们已经说过的话，千万不要相信这一切的来龙去脉如同人们所讲述的那样。比方说，正是这样，埃及人没有恰当地将狗的名字赋予赫耳墨斯。[①] 但是，他们欣赏这种动物的看护本领和保持警觉的本领，以及用柏拉图的话来说（柏拉图，《王制》375 e），它辨认朋友和敌人的洞察力，因为它能认出前者而不理睬后者，埃及人将这一切优点都归于众神之中最有洞察力者。他们也不相信初升的太阳是从荷花里诞生的；但他们用这种方式来象征这颗星辰的升起，以此说明是潮气在维持太阳燃烧的火焰。同样，波斯国王中最残酷和最令人生畏的俄科斯（Ochos），[②]杀人无数，最后还宰杀了阿匹斯牛，在筵席上

---

① 赫耳墨斯是托特神，他发明了书写文字，也是历史之父。Virey，《古埃及宗教》，p. 169：

> 他出现在俄赛里斯的传说中，是俄赛里斯和何露斯的同盟者。他赋予太阳的话语以说出真理的能力，即创造性的能力，从而让太阳战胜他的敌人黑暗，赢得胜利。最终，他通过划定各自的疆界，让何露斯与塞特（Set），让太阳与黑暗讲和。实际上，他是主管尺度和调节的神；他是负责尺度和公正的玛（Ma）的丈夫；他与月亮联系在一起，因为月亮的位相是有规律的。身为文字的发明者，他主管神的话语和神的文字；他也是文学、科学和历史之神。

代表赫耳墨斯的动物是狒狒。如果有时他像安努毕斯（Anubis）那样被画成一条狗的样子，那是因为他被看成天上的看门人和守护者。这位神负责时间和一年的开始，埃及历法的第一个月以他命名。关于托特，参看 Maspero，《东方各民族古代史》，t. I，p. 204 - 224。

② Ochos，即阿塔薛西斯三世，波斯国王，他侵占了埃及，359 - 333 年在位。Maspero 说埃及人"将他的残暴比作堤丰并且称他为驴子，因为这种动物代表邪恶之神。据说，当他到达孟斐斯时，命令将阿匹斯神牛烹调后用来招待朋友，他还将一头驴子带到普塔赫（Phtah）神庙，让它得到神圣的荣誉。Mendès 羊也遭遇了和阿匹斯神牛同样的命运；神庙被洗劫，圣书被运往波斯，城市的围墙被彻底摧垮，带头拥戴当地国王的人们被杀害"。（同前书，第 754 页）

用它来款待朋友，埃及人将这位国王称为利剑。时至今日，在国王的名单中，他的称呼还是这样。埃及人称他为利剑，当然不是想恰如其分地展现他的本质，而是用一件杀人武器来比喻他的心狠手辣。

正是这样，克莱娅，关于众神的话题，有识之士将宗教意义与哲学意义结合起来，这才是我们要接受的讲述和解释。因此，你要坚持奉行和遵守与神圣仪式相关的戒律，要知道，没有什么比了解关于神的真实情况更能取悦于神，与之相比，任何祭献、任何热忱也不会更让他们高兴，这样你就可以避免另一种与无神论一样可怕的东西，那就是迷信。

12. 以下就是要讲述的这件事。我会仔细剔除其中一切无用和肤浅的内容，尽可能简短地将它叙述出来。

据说，瑞亚①与克洛诺斯②有了私情，太阳③得知后对她发出诅咒："让她既不能在月中，也不能在年中分娩！"但是，赫耳墨斯④也爱上了这位女神并且得到了女神的眷顾，他后来

① 瑞亚即努特（Nouit），天空女神。

② 克洛诺斯即盖布（Gabou，Sibou），大地之神。

③ 太阳即瑞，或者是天幕白昼的眼睛。

④ 赫耳墨斯即托特，是理性、尺度和言语之神。

与月亮[①]玩骰子时，从后者那里获取了每天月光照耀的七十二分之一的时间。他将所有这些七十二分之一凑成五天，又将这五天加在另外三百六十天上。[②] 直到今天，埃及人还将这五天称为增加的日子（Epagomènes），他们在这些日子里庆祝诸神的诞生。[③]

据说，俄赛里斯第一天出生，在他出生的时刻，传来一个声音："他是光亮之中万事万物的主宰。"此外，还有好多人说，在底比斯，一个叫潘米利斯（Pamylès）的人到宙斯的神庙里去汲水时，听见一个声音命令他大声喊："伟大的国王、造福万物的俄赛里斯刚刚诞生了。"潘米利斯照办了，于是克洛诺斯就将俄赛里斯放在他的手中，托付他抚养俄赛里斯并规定了潘米利斯节（Pamylies），相当于我们的狄俄尼索斯祭仪（Phallèphories）。[④]

---

① 月亮是天幕夜晚的眼睛。关于这一谱系的解释，参看 Sourdille，同前书，第75-76页；Chabas，《埃及历法中的吉日和凶日》p. 101-107；Th. Dévéria，《Neb-Qed 的纸莎草文稿，神话学导论》(*Le papyrus de Neb-Qed, Introduction mythologique*)，以及 Maspero，《埃及神话与考古研究》(*Etudes de Mythol. et d'Archéol. égyptiennes*)，t. II，p. 279-296，340-393。值得注意的是，赫耳墨斯代表决定性的理性和创造性的言语，正是他与月亮玩骰子，也就是说，通过施展他的思想，战胜了不确定的因素，才使众神之母瑞亚得以将原本可能被封闭在肚子里的一切生产和显示出来。

② 粗略年或者宗教年实际上是365天，没有分数。Wyttembach 告诉我们，所有文献都将七十二分之一说成七十分之一了。事实上，360除以72得到5，这5天增加的日子，加在360天上，正好是一年365天。

③ 埃及人将时序与诸神的诞生吻合起来，这种做法也许是想告诉我们，诸神诞生是为了在时间之中显示时间之外的东西，是为了根据永恒理智的法则来安排世界？

④ Phallèphories 是希腊人纪念生殖之神狄俄尼索斯的仪式行列。在隆重的庆祝仪式上，人们手捧象征巴克科斯的生殖力和生育活动的生殖器（Phallos）。参看 Daremberg et Saglio，《古代辞典》(*Dict. des antiquités*) 中的"巴克科斯"词条；Decharme，《古希腊神话》，p. 443-448。希罗多德指出（II，48），在埃及有纪念俄赛里斯的类似习俗。

阿鲁埃里斯（Arouéris）第二天出生，有人将他看成阿波罗，也有人称他为老何露斯（Horus le Vieux）。

堤丰第三天来到世上，他时间未到就出生了，而且也不是通过普通的途径，而是用力撕开母腹，穿膛而出。

第四天，伊希斯在沼泽中诞生。

涅弗提斯（Néphthys）第五天出生，有些人称她为泰略特（Téleuté）或者阿芙洛狄特（Aphrodite），有些人称她为维多利亚（Victoire）。

还有人补充说，俄赛里斯和阿鲁埃里斯的父亲是太阳；伊希斯是赫耳墨斯的女儿；而堤丰和涅弗提斯则是克洛诺斯的子女。[①]

由于堤丰的出生，国王们将增加的五天中的第三天视为不吉的日子；这一天从早到晚他们都不处理事务，也不梳洗打扮。

人们还说，堤丰娶涅弗提斯为妻，而俄赛里斯和伊希斯早在母腹中就因相爱而结合了。还有人说，阿鲁埃里斯就是从这一结合中诞生的，埃及人称他为老何露斯，而希腊人称他为阿波罗。

---

① 因此，瑞亚（或天空女神）受孕于三位天神。瑞（或永恒智慧的至高太阳）生下了俄赛里斯和阿波罗；赫耳墨斯（或创造性的言语）生下了伊希斯；克洛诺斯或大地生下了堤丰和涅弗提斯。西西里的狄奥多罗斯也说（I，13），克洛诺斯和瑞亚生下了五位神，他们的生日分别与埃及年历中增加的五天中的一天相吻合。这几位神是俄赛里斯、伊希斯、堤丰、阿波罗和阿芙洛狄特。据说，俄赛里斯是最早统治埃及的神圣王朝的第四位国王。

13. 俄赛里斯甫登基，就着手将埃及人从缺吃少穿和野兽般的生活状态中解救出来。他教他们认识土地上出产的各种果实，为他们制定法律，还教他们学会尊重神灵。① 后来，为了让所有人都过上文明开化的生活，他的足迹遍及整个大地。他很少使用武力，而是常常以理服人，有时也用唱歌和各种音乐的方式让人们陶醉，就这样，他将绝大多数人吸引到自己身边。② 希腊人认为俄赛里斯和狄俄尼索斯是同一个神，原因就在这里。③

俄赛里斯外出期间，堤丰不敢作出任何变革，因为伊希斯十分警觉地监视着一切，并且严格地将一切事情维持得井井有

---

① 西西里的狄奥多罗斯说（I，14）："自从伊希斯发现小麦和大麦的用处后，俄赛里斯首先让人们摆脱了人吃人的习惯，在此之前，小麦和大麦都不是人工种植的，而是和其他植物混杂在一起生长。俄赛里斯发明了种植这些果实的方法，由于这一善行，一种新的而且令人愉快的食品让人们放弃了野蛮的习俗。"关于德墨特尔与伊希斯之间的关系以及她们共同的职权，参看 P. Foucart，《埃莱夫西斯秘仪》第 3 章。

② 俄赛里斯不仅发现了小麦，还像希腊人的狄俄尼索斯一样发现了葡萄酒并且到处推广。西西里的狄奥多罗斯的确说过（I，15），俄赛里斯"在尼撒（Nysa）的土地上发现葡萄；他想到要利用它的果实，并第一个饮用了葡萄酒，然后他教会人们种植葡萄，让人们懂得如何饮用葡萄酒，以及如何酿造和保存"。狄奥多罗斯还补充说（I，17），这个发现之后，"俄赛里斯集结了一支大部队，目的是跑遍全境，教给人们如何种植葡萄……"他的远征不是军事性的，也没有任何危险：舞蹈、音乐和欢乐伴随着这位神。因此，俄赛里斯所到之处都被人们看作行善的神。关于狄俄尼索斯，参看拙译《酒神的伴侣》（*Bacchantes*，Paris，Payot，1923）的前言。

③ 关于俄赛里斯与狄俄尼索斯之间的关系，请看 P. Foucart 的精彩论述，同前书，第 18 章，第 440 页及以下各页。希腊人将他们的神与外来的神相对应，所依据的与其说是外表，不如说是这些神所代表的思想，关于这一点，参看 Lafaye，同前书，第 8－9 页。

条。但在俄赛里斯回来的时候，堤丰却对他设下圈套。他纠集了七十二个同谋，此外，他身边还有一位名叫阿索（Aso）[①] 的埃塞俄比亚女王帮忙。堤丰先是背地里测量了俄赛里斯身体的精确长度，然后，他让人按照这个尺寸做了一个装饰华丽的精美的匣子，并命人在一次宴会中将它抬上来。所有宾客看见这个匣子都啧啧赞叹。堤丰于是开玩笑许诺说，倘若有人躺在里面刚好合适，他就将匣子送给这个人。宾客们一个接一个地试过了，可是没有一个人的身材适合。[②] 最后，俄赛里斯进去了，他的整个身子都能在里面舒展开来。就在这时，全体宾客冲过去合上盖子。一些人在外面钉上钉子；另一些人用熔化的铅来封口。完事之后，他们将匣子放到河上，让它一直漂下去从塔内提克（Tanitique）河口进入大海。由于这个原因，这一河口至今仍然遭到所有埃及人的嫌恶而被称为遭诅咒的。据说，这些事情发生在俄赛里斯在位的第 28 年阿泰尔月

① 普鲁塔克在后面第 39 节中告诉我们，根据某些人的解释，堤丰对俄赛里斯设下的圈套不是别的，就是借助强烈的干燥使尼罗河水蒸发，并使河床变狭。俄赛里斯就是尼罗河；堤丰则是烧毁一切的干燥的根源，阿索女王则象征着从埃塞俄比亚吹来的南风。事实上，从南方吹来的风阻挡了从北方吹来的地中海季风，让空气变得干燥，使尼罗河变成一个个恶臭的池塘，并妨碍一切植物的生长。根据 Jablonski, *Panth. égyp.*, V, chap. III，以及 Court de Gébelin, *Hist. du Galend.*, p. 528，堤丰的 72 个同谋有可能指天上的 72 个区域——这些风仿佛就是从这些地方吹来的，或者指来自埃塞俄比亚的风吹过的那些日子。

② 据 Maspero（《东方各民族古代史》，t. I, p. 173），俄赛里斯身长超过五米。

的第 17 天[1]，即太阳从天蝎座通过的那一个月。然而，也有另一些人声称，28 年这个数字指的是这位神在世的年纪，而不是他统治的年份。

14. 潘神和林神住在凯米斯城[2]附近，最先知悉这个事件。他们将发生的事情散布出去，从那时起直到现在，人们为了纪念这个事件，就将老百姓中间突然出现的惊惶，以及突如其来的恐惧，称为潘神的恐慌（terreurs paniques）。

伊希斯知情后，就在她听到这个不幸消息的地方，剪下自己的一绺头发，并穿上丧服。这个地方就是今天的科普托斯（Coptos）城[3]的所在地：据某些作者说，这个城市的名字意味着“失去”，因为他们说，*χόπτειν*含有剥夺之意。这位女神于是四处奔走，忧心如焚，逢人便问。最后，她看见几个小孩子，就问他们是否看见过那只匣子。这些孩子碰巧看见过，就指给她看堤丰的朋友们是从哪个河口将这只棺材放进大海的。正因为这件事情，在埃及，人们认为小孩子具有预言的本领，尤其当孩子们在神庙里玩耍时不经意间说出来的话，他们认为

① 阿泰尔月是埃及年的第三个月；相当于 10 月底和 11 月的大部分时间。这个月份的名称是埃及的阿芙洛狄特，或称哈托尔（Hathor）。阿泰尔月的第 17 天相当于儒略历的 11 月 13 日。

② 凯米斯（Chemmis），即后来的潘诺波利斯（Panopolis），是上埃及的大城市，以珀修斯神庙和运动会闻名。参看希罗多德，II，91，165；狄奥多罗斯，I，18.

③ Coptos 是底比斯地区的一座城市，位于尼罗河东岸，底比斯下游。参看 Strabon，XVII，781，815；普林尼，V，9，VI，23. 这是一座要塞，也是上埃及最负盛名的集市之一。

更加灵验。①

伊希斯随后得知，爱着她的俄赛里斯曾经出于误会，将她的妹妹涅弗提斯误当成她而与之交合。伊希斯在俄赛里斯留在涅弗提斯②身旁的草木犀花冠③上，找到了他们交合的明显证据，于是就开始寻找他们生下的孩子，因为孩子的母亲惧怕堤丰，生下孩子后就将他遗弃了。伊希斯在一群狗的带领下，历尽艰险找到了孩子。她担负起喂养孩子的责任，而这个孩子，

---

① 据 Elien《论动物的天性》（XI，10），埃及人认为阿匹斯神牛是了不起的占卜者。他们不让年轻女子或者年老的女人坐在它旁边的三角凳上；他们也不给它喝祝圣的饮料。但前来向这位神问卜未来的人，会从孩子们的声音里得到回答，因为这些在神庙外面玩耍，随着笛声跳舞的孩子们立刻就得到了启示。关于占卜者阿匹斯，参看 Sourdille，同前书，第 278 - 279 页。关于求助于孩子们揭示未来的秘密，阿普列乌斯在《申辩》，43 中写下了这些意味深长的话："我深信，一个人的心灵，尤其是一个如同孩子那样简单的心灵，借助于咒语或者焚香的魅力，可以完全沉睡过去并且对凡世间的事物浑然不知；而且在忘却肉身的同时被不知不觉地带回他的本质，正如人们所知的不朽和神圣的本质，这时，在某种无知觉的状态下，这样的心灵能够预言未来。"也许正是这个用孩子来问卜未来的习俗，使人们指责毕达哥拉斯派为了向亡灵问卜而用儿童来献祭。参看西塞罗，*In Vatinium*，VI。

② 涅弗提斯是伊希斯的妹妹，堤丰的妻子，据 Maspero《东方各民族古代史》（t. I，p. 134），她的名字意味着城堡贵妇。她没有突出的个性，似乎是她的丈夫堤丰的女性对应形象。由于堤丰是沙漠和干燥之神，涅弗提斯象征着河水泛滥所不能到达的干旱的坡地，此外，普鲁塔克在本文第 38 节中说，她还象征着埃及濒临大海的低地。她和伊希斯一起为俄赛里斯而哀恸，并帮助伊希斯安葬她的丈夫。

③ 普鲁塔克在本文第 38 节中说，当尼罗河决口泛滥时，河水覆盖涅弗提斯所象征的干旱土地并越过这片土地的边界，埃及人将这种不同寻常的覆盖称为俄赛里斯与涅弗提斯的秘密结合，这种结合表现在人们立即看见植物生长出来，其中就有草木犀。

正如他的名字安努毕斯（Anoubis）① 一样，成了她的陪伴和护卫。人们说他被指派为众神的看守，如同狗是人类的看守。

15. 不久，伊希斯得知那只匣子浮出海面后，被海水送到了毕布洛斯城②的土地上，海浪将它轻轻送到一株红柳脚下。然而，这株红柳很快就长得枝繁叶茂，将这只匣子紧紧缠住，新长出的枝叶将它掩蔽在树里了。③ 当地的国王对这株灌木的

---

① 神狗安努毕斯（Anoupou 或者 Anoubis）是上埃及城市赛诺波利斯（Cynopolis）的本地神。据 Le Page Renouf（*Hibbert Lectures*, p. 112），他象征着“太阳消失后随之而来的黑夜的开始，即晦明之间的时刻（l'entre chien et loup）”。普鲁塔克在本文第38节告诉我们，安努毕斯象征着地平线，既是太阳升起的地平线，也是太阳落下的地平线。在俄赛里斯的传说中，他帮助伊希斯和涅弗提斯安葬俄赛里斯之后，就被看成了丧葬之神。他是开路的人并帮助称量心脏。在这一点上，他类似希腊人的赫耳墨斯，负责引导亡灵去阴间或者充当灵魂的引路人。参看 Sourdille，同前书，第394页，注2；P. Virey，《古埃及宗教》，p. 168－169。

② 毕布洛斯（Byblos）是腓尼基的一座城市，以崇拜阿多尼斯而著称。与俄赛里斯一样，阿多尼斯是一位死后复活的神。那只装着俄赛里斯被肢解的尸体的匣子，在毕布洛斯靠在一株欧石楠，或者——像人们相信的那样——一株红柳下面。关于阿多尼斯神话对俄赛里斯神话产生的影响，有一个事实可以证明它们之间的关系：阿多尼斯在亚历山大城被冲向大海，几天后人们在毕布洛斯拣到的正是他的头颅，参看 F. Lenormant，《早期文明》（*Les premières civilisations*），t. I，p. 390 sq. 以及 Lucien，《论叙利亚女神》（*De la Déesse syrienne*），9，和 Lefébure，《俄赛里斯在毕布洛斯》（*Osiris à Byblos*），载于 *Sphinx*，t. 5 et 6。

③ 关于普鲁塔克所讲述的俄赛里斯神话的这个部分，参看 Théo. Dévéria，《与普鲁塔克著作相关的一件埃及浅浮雕》（*Sur un bas－relief égyptien relatif à des textes de Plutarque*），*Bibliot. Egypt.*，t. IV，*Mémoires et fragments*，t. II，p. 122－126。并请阅读 Pierre Montet 有趣的文章，《毕布洛斯附近的 Négaou 地区及其神祇》（*Le pays de Négaou，près de Byblos，et son dieu*），见 *Syria*，t. IV，1923。也许，如同这篇文章的作者提供的材料让人推测的那样，缠住俄赛里斯匣子的树是一株冷杉？

生长感到惊奇不已，他下令砍掉这棵树干，想用它来做一根支撑宫殿的柱子，殊不知树干里包裹着这只匣子。据说，伊希斯从一股有名的神风那里得知这个消息后，就赶往毕布洛斯。她坐在一处泉水边，哭得哀哀欲绝，不跟任何人说话。但是，当王后的侍女们走过时，她向她们致意，和蔼地跟她们说话，并主动提出为她们编发辫，还用自己身上散发出来的美妙香味来浸润她们全身。

王后看见这些年轻侍女时，不免好奇，想知道这个外来的女人是谁，因为是她让她们的头发和身体散发出土荆芥的芳香。因此，她派人去寻找她，与她成为了最亲密的朋友，还让她负责喂养自己年幼的孩子。据说，这个国家的国王叫做玛尔康德若（Malcandre）[①]。至于王后，有些人说她叫做阿丝塔特（Astardé）；有些人称她为萨奥希斯（Saôsis），还有人叫她涅曼诺斯（Némannos），后来希腊人将这个词翻译为雅典娜伊斯（Athénaïs）[②]。

---

① 这位玛尔康德若（Malcandre）国王，俄赛里斯从死后到被伊希斯找到并复活之间的一段时间里就住在他的土地上，据 Isidore Lévy 认为，他是腓尼基的哈得斯的主人。Isidore Lévy 说："玛尔康德若就是 Malk - Addir，在死者的王国里发号施令的权威的国王，人们说起他时，只能用委婉的代用语称他为令人生畏的人。"见《考古学杂志》，1904 年六月至七月号，p. 388。另参 E. Lefébure，《俄赛里斯在毕布洛斯》，载于 *Sphinx*，t. V - VI。

② 阿丝塔特（Astarté）在毕布洛斯和西顿（Sidon）都备受尊崇，她被视为这些城市的保护神。因此她与 Athéna Poliade 相似，她不仅在雅典娜的城邦充当保护神，而且还监护城邦居民的一切活动。在 Maspero 看来（见《东方各民族古代史》，t. II，p. 571），涅玛侬（Némanous）近似赫耳墨波利斯的女神 Nahmaouit，即哈托尔的变体，据这位作者所说（t. I，p. 104），她的名字意味着祛病除恶的人；至于萨奥希斯（Saôsis），

16. 伊希斯不用乳房喂养孩子，而是将手指放在孩子的嘴里[①]。夜晚，她焚烧孩子身上那些属于凡人的东西。人们还说，伊希斯有时会变成燕子，呜咽着环绕支撑屋顶的柱子飞来飞去。就这样，直到有一天，王后突然起了念头，想背地里看看女神在做些什么，当她看见后者在焚烧自己的婴儿时，失声叫喊起来，这一声叫喊使孩子失去了长生不死的特权。[②]这时，伊希斯

（接上页注）根据 Maspero（同前书，t. I，p. 104），以及《神话研究》（t. II，p. 247），有可能是 Iousâsît，即天与地的创造者 Toumou 的妻子；她的名字的意思可能和普鲁塔克告诉我们的雅典娜的名字一样：*她来，她成长*。在腓尼基语里，涅玛侬这个名字的词源意思是*看护*、*保护*、*保存*。在萨奥希斯这个名字里，我们同样可以发现词源 *σαῶ*，其希腊语意思是：*我保存，我看护*。果真如此，也许正如 Champollion-Figeac 所认为的那样（见《古埃及》，p. 249），这位托特的伴侣，即涅玛侬的名字，含有*负责保存根苗的人*之意，这个职能既适合于腓尼基的阿丝塔特，也适合于与前者合而为一的女神伊希斯。

① 伊希斯将手指放进孩子嘴里让他吮吸，她以这种方式履行一个古老的收养仪式。参看 Maspero，《东方各民族古代史》，t. II，p. 487－488，571；Isidore Lévy，同前引文。

② 普鲁塔克在这里讲述的伊希斯的传说，与荷马祷歌里有关德墨特尔的传说有很多惊人的相似之处。实际上，当德墨特尔听说她的女儿科瑞（Corè）被抢走时，“她感到痛彻心扉；她撕扯下束在头发上的发带；她披上一条深色的薄纱，像飞鸟一样冲出去，在肥沃的土地和波涛上空寻找她的孩子。”为了找回女儿，女神四处奔走，悲伤的母亲经历了千辛万苦。最后，她终于同意停歇下来，在 Kéléos 的宫里休息。这位王子的妻子美塔尼拉（Métanire），将她的儿子得莫丰（Démophon）托付给德墨特尔。孩子“像天神一样长大，既不吃面包，也不吮吸乳汁”。他的女神乳母用土荆芥涂抹他的身体，当她将孩子抱在怀里时，就轻轻地向他吹气。到了夜里，她就将他像木炭一样藏在火下面。但是，有一天，美塔尼拉看见德墨特尔将孩子放在火苗里。她惊恐万状，将孩子从乳母手中夺走；就这样，她无意之中夺走了孩子的不死特权，因为得莫丰每晚被放进去的火苗，根据在赫拉克勒斯的柴堆神话和伊希斯传说中都有的一种说法，可以净化孩子身上属于凡人的成分从而使他获得永生。关于普鲁塔克在这里讲述的伊希斯的传说，其形成过程中来自希腊、叙利亚和腓尼基的成分，参看 Wellmann，《赫耳墨斯》（*Hermès*），XXXI，1906，p. 250sq.。

显现出自己女神的身份，她要求得到支撑屋顶的柱子。她毫不费力就抽出这根红柳的树干，将它劈开；然后，她用一块质地细腻的料子包住木头，涂抹上香精，交到国王和王后手中。这块木头放在伊希斯的神庙里，时至今日仍然受到毕布洛斯城居民的崇拜。这样，她找到那具棺木之后就扑了上去，她的哭喊十分凄厉，国王的幼子竟吓得如同死人一般。国王的长子帮她将棺木放在一只大船上，运送回来。但是，晨曦初现的时候，费德罗斯河（Phédros）上吹起了一股比平常更强劲的风，女神一怒之下让河床干涸。①

17. 伊希斯找到一块干燥的地面，当她确信自己是独自一人时，就立即打开棺木。她将脸颊贴在俄赛里斯的脸上，哭泣着亲吻他。但国王的儿子跟在后面，悄悄看着她。伊希斯转过头去瞥见他，在愤怒之中向他投去狠狠的目光，孩子惊恐而死。还有一些人对他的死有完全不同的说法，他们说，上面的事情发生之后，孩子是掉进海里死去的。② 无论怎样，这个孩子由于女神的缘故而备受尊崇，因为埃及人在筵席中所颂扬的马尼罗斯（Manéros）就是他。然而也有人声称，这个孩子叫做巴勒斯蒂诺斯（Palestinos）或者佩鲁西奥斯（Pélousios），女神建

---

① 费德罗斯河（Phédros）是一条在毕布洛斯南边流淌的溪流。今天人们称它为 Ouadi Fédar。参看 Pierre Montet, *art. laud.*, p. 192；E. Renan，《腓尼基的使命》（*Mission de Phénicie*），p. 222，284，295。

② 普鲁塔克在本文第 8 节中告诉过我们，为了找回俄赛里斯，女神伊希斯设法进入了玛尔康德若和阿丝塔特的宫廷，女神的这个乳儿，也是这对夫妇的儿子，“因为想拾洋葱，结果掉进河里淹死了”。

立的城市就是用他的名字来命名的。① 人们还说，埃及人歌颂的这位马尼罗斯，也是发明音乐艺术的第一人。② 另一些人则认为，马尼罗斯不是任何人的名字：它只是人们喝酒时使用的一个词，在筵席中间说这个词，它的意思是："让这里所做的一切都恰如其分！"有人肯定说，这就是埃及人每次说马尼罗斯这个词时赋予它的含义。也许正因为此，在筵席中间，他们会让人抬着一个躺在棺材里的死者雕像绕着桌子走，让宾客们看见这个雕像；他们之所以招来这位令人不快的客人，其目的丝毫不是像某些人猜测的那样，是为了纪念俄赛里斯悲惨的结局；而是鼓励饮酒的人们及时行乐，因为人生苦短，人人终有一死。③

---

① 培琉喜阿姆（Péluse）是下埃及的一座城市，位于尼罗河最东的河口，即培琉喜阿姆河口的东岸；这是一座防御坚固的边境城市，是埃及东北部的要冲。

② 希罗多德说（II，79），马尼罗斯是他们的第一位国王的独生子；他小小年纪就死去了，人们唱一种哀歌来纪念他，唱哀歌的不仅有埃及人，还有腓尼基人、塞浦路斯人和希腊人，后者称这种哀歌为 *linos*。参看 Athénée，XIV，6。关于这种哀歌的起源，参看 P. -J. de Horrack，《伊希斯和涅弗提斯的哀歌》（*Les Lamentations d'Isis et de Néphthys*），p. 39，载于 *Œuvres diverses*，*Bibliot. Egypt.*，t. XVII。另参 Maspero，《埃及神话与考古研究》，t. III，p. 402 sqq.，以及 Lefébure，《埃及的第一位国王》，载于 *Sphinx*，t. III，p. 67 -68。

③ 希罗多德说（II，78）："在富人的宴会上，酒席快结束时，一个人会抬进来一尊木质塑像，那是一具装在棺材里的尸体，这尊塑像出自雕刻家和画家的精心模仿，长约一到两肘。此人一边向每一位宾客展示塑像，一边说：看看这个人，饮酒作乐吧；你死后就是这副样子。"这种对及时行乐的鼓励，与普鲁塔克在下文（第 60 -64 节）解释伊希斯和俄赛里斯神话的象征意义时所阐述的思想完全一致。为了将自己与事物的运动联系在一起，明智的做法是既不为明天过分忧虑，也不对昨天过分惋惜；而是要顺应时序之神的安排，满怀欣喜地接受主宰世界的神意的赐予。关于这一习俗流传到罗马人中的情况，参看佩特罗尼乌斯（Pétrone），《萨蒂利孔》（*Satyricon*），34。另请参看普鲁塔克，《七贤会饮》，2。

18. 伊希斯的儿子何露斯是在布多（Bouto）[①] 长大的，她出发前往儿子那里之前，将俄赛里斯的棺木放在一个隐蔽的地方。但是，一个月明之夜，堤丰打猎时发现了这个匣子，认出了尸体，他将尸体分成十四块，抛在不同的地方。[②] 伊希斯得知出事之后就开始寻找，她登上一艘纸莎草做成的小艇，在沼泽中四处奔跑。从那时起，乘坐纸莎草[③]小船的人就不再担心鳄鱼的侵扰，因为这些动物要么畏惧女神，要么由于宙斯的原因而尊敬女神。也由于这件事，在埃及，好几处坟墓都被认为是俄赛里斯的墓地，因为，据说伊希斯每找到尸体的一部分，就会立一座坟墓。然而也有一些作者不同意这个传说。根据他们的说法，伊希斯将她找到的一切画成像，先后送给每个城市，仿佛她送出的是整个身体。她希望这样一来，俄赛里斯能得到尽可能多的荣耀，此外，万一堤丰战胜了何露斯，当他寻

---

① Bouto 是下埃及的一个城市，靠近尼罗河的 Sébennytique 河口。参看希罗多德，II，155－156。这个城市的名字意味着 Uto 或者 Outit 的*房子*、*所在地*，希腊人将埃及的这位女神与勒托（Léto）相混淆。伊希斯的儿子何露斯是在这个城市长大的。为了使他免遭堤丰的陷害，伊希斯将他托付给 Outit，在她外出寻找木匣子期间照看他。参看 Sourdille，《希罗多德与埃及宗教》，p. 78。

② 根据西西里的狄奥多罗斯，“堤丰将俄赛里斯分成二十六份，随后分配给他的同伙们，以便使他们全都笼罩在一种共同的仇恨之中，为他的统治赢得支持者。”（I，21 和 IV，6）

③ 纸莎草可以充当食物，可以用来造纸；用刺槐木造船时，还可以用纸莎草来嵌填木板之间的接缝。关于纸莎草的不同用处，参看希罗多德，II，92，96；西西里的狄奥多罗斯，I，80。小船是用编织的纸莎草来造的，参看路吉阿诺斯，IV，136；朱文纳尔，XV，127－128。

找俄赛里斯真正的坟墓时，也会被弄得晕头转向，[1] 因为人们会告诉他或者指给他看不同的地方。俄赛里斯的身体上伊希斯唯一找不到的部分，就是他的生殖器。实际上，堤丰将它割下后就立即扔进河里，叉尾鱼、鲷鱼和奥斯莱卡鱼将它吃掉了：[2] 这些鱼因此引起人们神圣的厌恶。为了填补这个器官，伊希斯仿造了一个，从而将男性生殖器神圣化了，直到今天，埃及人还在庆祝它的节日。[3]

19. 后来，俄赛里斯从地狱里回来，就着手训练何露斯的战斗本领。最后，他问何露斯什么是最美的行为。何露斯回答

---

① 狄奥多罗斯说（I，21），为了隐藏丈夫的墓地并让他受到全体居民的崇拜，伊希斯采取了如下办法："她将尸体的每一部分隐藏在一座雕像里，雕像是用蜡和香料做成的，与俄赛里斯真人大小相仿，她将各个等级的祭司一个接一个召来，让他们发誓保守她将要告诉他们的秘密。她向每一个等级的祭司宣布，她将俄赛里斯的墓地优先托付给他们；她提醒他们记住她的恩德，她促使所有祭司将尸体埋葬在他们的神庙里，并将俄赛里斯当作神来崇拜，向他奉献他们的一种动物，无论哪一种动物都行；在这种动物活着的时候崇拜它，就像从前对俄赛里斯那样，并在它死后给予同样的尊重。" Hoeffer 译。

② 俄赛里斯，像乌兰诺斯和阿多尼斯那样，在泉水或者河边被夺去性别特征，他们的血液和精液与水混合在一起。在这个寓言中，是否有着古老的生殖秘仪的痕迹呢？

③ 狄奥多罗斯还说（I，22），由于伊希斯根本没有找到俄赛里斯的生殖器，"就让人在神庙里为它塑了一座像，并让人们在纪念这位神的仪式和祭祀活动中给予特别的崇拜。希腊人从埃及人那里借鉴了酒神节，因此他们在巴克科斯的神秘仪式中对阳物也尊崇有加。"狄奥多罗斯还补充说（I，18），不仅埃及人，"还有其他很多民族，也在他们的秘密仪式中将生殖器官神圣化…… 他们以此方式来向生殖的本原致敬。"关于埃及妇女带着到各村庄展示的酷似男性生殖器的人像，参看希罗多德，II，48。作为生殖器官的阴茎之所以如此备受尊崇，乃是因为生殖将我们与赋予世界以活力的生命运动相联系。直立的阴茎是一种运动，它源自生殖的欲望，正如普鲁塔克在下文第 80 节中所说，生殖通过运动，显现的是处于神圣理智的不可渗透性和不可见性之中的理性。

道："那就是当父亲和母亲遭受屈辱时，为他们复仇。"俄赛里斯得到这个回答后，又问了第二个问题，请何露斯告诉自己，在他看来什么动物对投身战斗的人最有用。何露斯回答说是马，俄赛里斯吃了一惊，不明白他为什么说是马而不是狮子。何露斯回答说："那是因为当一个人需要防守时狮子固然有用，但是马可以驱散敌人并在他逃跑时将他歼灭。"这些回答令俄赛里斯心花怒放，他认为何露斯已经充分做好了战斗准备。人们还说，那时大批埃及人开始陆续叛逃到何露斯的队伍里，堤丰的小妾杜埃利斯（Thouéris）跟在他们后面。有一条蛇追赶杜埃利斯，何露斯的支持者们[①]就将它斩成几段。为了纪念这件事，至今他们还将一条绳子截成几段扔在人群里。一场大战开始了；战斗持续了好几天，最后以何露斯的胜利而告终。堤丰被五花大绑交到伊希斯手中。但是女神并没有处死他；她解开他的绳索，让他获得自由。何露斯气愤到极点；他伸手扯下母亲头上象征王权的布条。这时，为了替代这根布条，赫耳墨斯将一个像牛头一样的头盔戴在她的头上。随后堤丰对何露斯提起诉讼，说他是个私生子。但在赫耳墨斯的帮助下，众神宣布何露斯是合法的，后来堤丰在另外两场战斗中也

---

① 何露斯好比骑在战马上的太阳。堤丰使尼罗河逐渐干涸，是对俄赛里斯的侮辱，何露斯因此报复他，就像阿波罗在与皮托蛇妖（Python）的争斗中那样，他杀死的这条蛇象征恶臭的气体，从被堤丰变得干涸的污泥里冉冉升起。在这里，堤丰的小妾杜埃利斯似乎就是那位名叫阿索的埃塞俄比亚王后，她曾帮助堤丰谋害俄赛里斯。她象征着来自南方的热风。但是，在秋天吹起夏天的风时，南方的风对埃及人来说又变成有益的了，因为它有利于河水退潮，让人们可以在土地上播种，人们就用杜埃利斯的变节来形容这种可喜的变化。根据 Sourdille（同前书，第 189 页），堤丰的小妾杜埃利斯与河马女神托俄伊瑞特（Tooirit）可能是同一个名字。普鲁塔克在后面第 50 节中告诉我们，河马是属于堤丰的动物。按 Horapollon 的说法，蛇是时间的象征。

失败了。[1] 至于伊希斯，俄赛里斯死后曾与她交合，她早产生下了一个下肢不健全的孩子，名为哈波克雷提斯（Harpocrate）[2]。

20. 以上就是这一叙事中的一些主要情节。我删除了其中最可怕的那些事件，比如肢解何露斯[3]，砍下伊希斯的头颅[4]，等等。事实上，这些关于幸福和不朽本质——正如神向我们呈现出的本质那样——的谎言，如果我们相信而且还当作真正发生过的事情去讲述，克莱娅，无需我对你说，我们应当象埃斯库罗斯所说的那样："将它们一口啐出去，还要漱漱口。"[5]何况，对那些关于神竟会有如此荒诞不经和野蛮的想法的人，你

① 关于这场诉讼以及判决，参看 Maspero，《东方各民族古代史》，t. I，p. 177。关于何露斯与堤丰之间的战斗，参看 Naville，《有关何露斯神话的文献》（*Textes relatifs au mythe d'Horus*）。

② 哈波克雷提斯是伊希斯与俄赛里斯的孩子，也是小时候的何露斯，是初升的太阳。普鲁塔克在上文第 11 节中说过，埃及人用刚刚从荷花里诞生的新生儿来表示他。普鲁塔克在本书第 65 节中还说，他象征着刚刚开始萌芽的幼苗。另一些人认为，哈波克雷提斯是冬天衰弱的太阳。他与堤丰的战斗象征初升的太阳驱散了黑夜的阴影。人们赋予他传统上儿童具有的特征：发辫垂到耳朵上，手指含在嘴里。而希腊人则将他想象为手指放在嘴上，并且如同普鲁塔克在下文第 68 节中所说的那样，将他作为审慎和沉默的象征。哈波克雷提斯象征不断更新的生命，永恒的青春，通过生死轮回而永远年轻的一切。当伊希斯变成阿芙洛狄特时，哈波克雷提斯就被当作了爱若斯。

③ 西西里的狄奥多罗斯说（I，25）："何露斯被提坦众神杀死，他的母亲在水中找到他并让他复生。"关于肢解何露斯的情况，参看 Lefébure，《俄赛里斯神话》第一部《何露斯的眼睛》，p. 60 sqq。

④ 伊希斯为堤丰松绑并释放了他，她的儿子何露斯为了惩罚她而砍掉她的头。但是赫耳墨斯或托特让她变形，给了她一个母牛的脑袋。参看 Sourdille，《希罗多德与埃及宗教》，p. 80。因此，她被当作哈托尔，即埃及的阿芙洛狄特。

⑤ 这是埃斯库罗斯一出已经散轶的悲剧《米西亚人》（*les Mysiens*）里的诗句。参看埃斯库罗斯，Didot 出版社，第 273 页。

本人也只会感到厌恶。也无需我对你说，我刚才向你讲述的这件事，与诗人和散文作者们杜撰的那些不可靠的传说、那些空洞的假想不尽相同，这些人像蜘蛛一样从自己身上抽丝，编派铺陈出一些毫无主旨的故事。但是你知道，我的讲述中包含着真实的事件和某些确切的事实。此外，如同数学家们所说，彩虹是太阳自己的光线在云彩中折射而形成的彩色影像：同样，我刚才向你讲述的神话，也是某个真理在不同环境下折射出来的同一种思想，正如某些仪式带有哀悼和明显的忧伤痕迹，它们让我们懂得同样的道理，此外还有神庙的建筑布局，它们的不同部分有时变成侧翼，变成空旷的露天平台，有时则藏在地下，在黑暗中延伸并形成一连串人们安置神灵的厅房，它们既像小屋又像坟墓。[①] 俄赛里斯著名的坟墓，也同样明显地向我们展示了这个道理，因为人们说他的尸体被掩埋在很多地方。尽管如此，人们指出只有一个名叫狄俄基特（Diochite）[②] 的小城市，才是俄赛里斯坟墓真正的所在地。另一方面，最有钱有势的埃及人都喜欢葬在阿比多斯（Abydos），[③] 因为倘能葬在保存俄赛里斯尸体的坟墓近旁，他们都会引以为荣。阿匹斯神牛是这位神的灵魂的形象，在人们喂养神牛的孟斐斯，据说也有

---

① 关于埃及神庙里的密室，尤其是登得腊赫（Dendérah）的密室，参看 Mariette, *Dendérah*, texte, p. 227－228。只有祭司才知道它们的入口在哪里；人们在其中放置用珍贵材料做成的雕像、珍稀物品、饰物、香料等等。参看 Maspero，《埃及考古》（*L'Archéologie égyptienne*），p. 73。关于神庙的建筑布局，参看前引书，第 69－71 页，第 85－86 页。

② Etienne de Byzance 说，Diochite 是埃及的一个小镇，俄赛里斯安葬在那里。

③ 据 Virey（《古埃及宗教》，p. 162），在埃及有好几处俄赛里斯的坟墓，"与他的凶手塞特将他的尸体分成的份数一样多。但很多虔诚的埃及人尤其想被安葬在阿比多斯的墓地旁边，或者至少死后用一块碑石来代表自己。"在阿比多斯保存的是俄赛里斯的头颅。

他的尸体，至于这座城市的名称，有些人认为它的意思是“一切好人的港湾”；另一些人则干脆称它为“俄赛里斯的坟墓”[①]。人们还说，在菲莱岛[②]附近，有一座小岛，任何人都绝对无法靠近；飞鸟从不在那里落脚，鱼类也不会靠近那里。然而，在某个特定的时期，祭司们会涉水去那里举行丧葬祭祀，修饰那里的坟墓，那座坟墓在一棵 méthida[③] 的树荫下，这棵树比所有橄榄树都要高。

21. 欧多克索斯转述说，在埃及有很多俄赛里斯的坟墓，他认为俄赛里斯的尸体被埋葬在 Bousiris[④]，因为人们认为这个城市是这位神的故土。但是，倘若要证明他的坟墓在 Taphosiris[⑤]，也无需长篇大论，因为这个城市的名称本身就意味着“俄赛里斯的坟墓”。此外还有劈木柴、撕碎麻布和浇祭等习

---

① 据 Maspero，同前书，t. I，p. 234，孟斐斯的名称 Minnofirou 意味着“良好的庇护所，好人的港湾，幸运的死者在俄赛里斯身边安息的坟墓”。参看 Lefébure，《埃及的第一位国王》，载于 *Sphinx*，t. III，p. 73－74。

② 菲莱（Philae）是尼罗河形成的一个小岛，正好位于第一瀑布的下方，在埃及南部与埃塞俄比亚交界处。据狄奥多罗斯说（I，22），普鲁塔克在这里提到的小岛叫做圣地（le *Champ sacré*）。据说俄赛里斯被安葬在那里。参看 Servius，Ad *Æneid.*，VI，154；G. Bénédite，《菲莱的神庙》（*Le temple de Philae*）。

③ 不知名的植物。一般说来，俄赛里斯的坟墓都在一棵树的遮蔽之下。

④ Busiris 是下埃及的一座城市，建在尼罗河三角洲中央，位于尼罗河西岸。希罗多德说（II，59）：“这个城市有最大的伊希斯神庙。”Busiris 从前是俄赛里斯管辖的领地，这个城市的名字意味着俄赛里斯的房屋、所在地。参看 Sourdille，同前书，第 71 页。

⑤ 我们知道的 Taphosiris 有两个：一个是 Taphosiris parva，位于亚历山大城的西北，靠近大海；另一个是 Taphosiris magna，在亚历山大城的西南，处于内陆。参看 Strabon，799，800；Etienne de Byzance，S. V. *Taposiris*。

俗，在此我按下不表，因为这些习俗中混杂着很多神秘的解释。[①] 此外，不仅伊希斯和俄赛里斯的祭司，还有另外一些既非永生也非不朽的神祇的祭司们也认为，这些神祇的肉体经过生存的劳累之后，也埋葬在这两位神的身边并因他们而受到尊崇，但是这些神祇的灵魂则在天上的星宿中闪耀。祭司们还补充说，希腊人称伊希斯的灵魂为*犬星座*，埃及人则称之为Sothis[②]；还说何露斯的灵魂被称为*猎户星座*，堤丰的灵魂则是*大熊星座*[③]。至于用来祭献的动物，埃及的每个部落都要为建造它们的坟墓出一份钱；只有居住在底比斯地区的部落无需交付任何东西，因为他们不承认任何会死亡的神祇，在他们看来，名为克努姆（Kneph）[④] 的神才是永生不朽的。

---

① 关于这个习俗，参看 Lefébure，《俄赛里斯神话》第一部《何露斯的眼睛》，p. 197。这位作者认为，这个仪式的内容就是在伊希斯的节日上，砍下一棵松树并将它挖空，然后用同样的木材做成一尊俄赛里斯的雕像，放进这棵树里。普鲁塔克在此并不提及此事，因为他像希罗多德一样，从来不谈论丧葬仪式。关于这个话题，在本文第28节末尾有一处几乎难以察觉的暗示，提到人们将俄赛里斯的名字赋予死者。但作者认为这属于神秘仪式，语焉不详，我们只能猜测。

② Porphyre（*De ant. Nym.*，24）："埃及人认为，一年开始时太阳通过的黄道区域不是宝瓶座，而是巨蟹座。因为希腊人称为犬星座的 Sothis 就在巨蟹座旁边。"

③ 对于埃及人来说，星辰是在天空点亮的灯。他们看待神－星的方式，类似基督教会某些神父看待在天上维持火光的天使：他们是*持火炬的神*。参看 Letronne，《教会神父的宇宙观》（*Des opinions cosmographiques des Pères de l'Eglise*），见氏著，《作品选集》（*Œuvres choisies*），II[e] série，t. I，p. 400 sqq。

④ Kneph，Knouphis，在埃及语里是 Khnoumou，是埃及最古老的神祇之一。他是象岛（éléphantine）和瀑布之神，守护在埃及的南方边境上，那里是野蛮国家的入口。作为创世神，他被称为人和神的创造者；他塑造了世界。人们通常将他表现为长着公羊头的样子。参看 Maspero，《神话研究》，t. II，p. 273－275；P. Virey，《古埃及宗教》，p. 174；Daressy，《克努姆颂》（*Hymne à Khnoum*），8，25，26，载于 *Recueil des travaux*，vol. XXVII；优西比乌斯，*Praep. Evang.*，III，II，125。

22. 因为这类叙事和纪念建筑很多，某些作者就认为，它们之所以被想象出来是为了纪念那些建立过丰功伟绩的君王，这些人以杰出的品行和威力，将神的荣耀归于自己，随后又由于命运不济而陷入可怕的灾难。就这样，这些作者借助撰写历史的人所讲述的情况，顺便回避了叙事的困难，又巧妙地将那些也许有辱神灵的事情移植到凡人头上。事实上，埃及人声称赫耳墨斯出生时一只胳膊比另一只短，堤丰的头发是红棕色，何露斯的头发是白色，而俄赛里斯的头发是黑色，似乎这些神灵天生竟然是凡人。他们还称俄赛里斯为统帅，而用来命名同名星辰的克诺珀斯[①]，则被他们称为向导。更有甚者，他们声称那艘希腊人叫做阿耳戈的大船，[②] 模仿的是俄赛里斯的小舟。出于对这位神灵的尊敬，它被置于星辰之间，并且离猎户座和天狼星不远。在埃及人看来，这两个星座，前者属于何露斯，后者属于伊希斯。[③]

---

① 克诺珀斯（Canopos）是墨涅拉俄斯（Ménélas）的向导。这位英雄从特洛伊返回时，克诺珀斯陪伴他来到埃及。他在那里因遭蛇咬而死去，人们就用他的名字来命名克诺珀斯城（Canope）以及南天船底座中最大的星辰老人星（Canope）。人们认为，也许 Rufin 在 *Eccl. Hist.*，II，26 中将有神灵头像的大肚罐当成了神的雕像。这种大肚罐，即所谓的*克诺珀斯坛*（vases canopes），是当地人用来过滤尼罗河水的。另一些人则认为，克诺珀斯是俄赛里斯的形象，与尼罗河水同化，也许是一位古代的水神。

② 阿耳戈是雅典娜建造的大船，阿耳戈英雄们乘坐这艘船前去征服金羊毛。他们远征回来后，这艘船变成了一个星座。

③ Maspero 告诉我们（见《埃及神话与考古研究》，t. II，p. 17），猎户座并不属于何露斯，而属于俄赛里斯。“这个事实已经被文献和图画所证实，那就是主管死者的神俄赛里斯被认为是猎户星，而他的臣民，即死者们，则是另外一些星辰，这些星辰不可摧毁和恒久不变。这种观念从人们关于俄赛里斯所形成的想法本身自然地衍生出来。实际上，俄赛里斯这个名字本身就是天地之子的意思。他死后被他的双亲分割：身体留在地上，灵魂则上了天。”见 Maspero，同前书，t. II，p. 19。

23. 但是我担心，由于我采用这个解释，搅动了丝毫不应该被搅动的东西，并且，借用西摩尼德斯（Simonide）[①] 的话来说，不仅向一段悠久的历史，而且向很多民族，向无数个家庭宣战，这些家庭出于宗教情感而与这些神灵牢固地联系在一起。我不免担心稍不小心就会让这些尊贵的名字从天上跌落下来，担心会扭曲和摧毁这些信仰和崇拜，它们有史以来就在几乎所有人心中扎下根来，我担心会向一大群无神论者敞开大门，担心将神灵沦为凡人，最后我担心 Evhémère de Messine[②] 那些骗人的论断，竟因此得到一个响亮的赞同。实际上，此人写过一部站不住脚和没有事实依据的神话，在普天之下散布一

---

① 关于西摩尼德斯的这句话，参看 Bergk，3，p. 522。普鲁塔克在 *Amatorius*，12 中说，丝毫不应该被搅动的东西，就是我们祖先古老的信仰，它是虔诚的根基和共同的基础。

② Evhémère de Messine 属于克兰尼学派，很可能活跃于公元 300 年前后。关于这位哲人的生平，我们没有掌握任何确凿的事实，只知道他写过一部《圣史》（*Histoire sacrée*）。在这本书中，他试图从历史的角度来解释神话，声称重写了希腊诸神的人类历史，并指出这些被人们崇拜的神，原本不过是一些建立了文治武功的国王，人们出于敬畏而将这些凡人神化。狄奥多罗斯的历史书第十七卷中有一个段落，优西比乌斯在 *Praep. Evang.*（II，2，52 sqq.）中曾加以引用，这个段落说 Evhémère 是马其顿国王 Cassandre 的朋友，他为了效力于这位国王，不得不进行长途旅行，深入到大洋南部很远的地方。他登上过一座叫做 Panchée 的岛屿，岛上居民叫做 Panchéens。在一座高高的山丘上，他发现了一座气势恢宏的神庙，神庙供奉的是 Zeus Triphylien，是由这位神自己建立的，那时他还只是一个凡人，在人间施行统治，居住在普通人中间。这座神庙里有一根金色的柱子，上面用埃及文字或者 panchaïque 文字镌刻着乌兰诺斯、克洛诺斯和宙斯统治期间的主要事件。Evhémère 的《圣史》就是根据这些记载写成的，据 Minucius Félix（*Oct.*，28）转述，他在书里讲述了诸神的出生。关于 Evhémère，参看狄奥多罗斯，liv. V，42－46；Lactance，*Divin. Instit.*，I，II；普鲁塔克，*De placit. philos.*，I，7；以及 Mullach，*Frag. philos. græc.*，t. II，p. 431－438，Didot 出版社。还请参看 G. Duméril 的博士论文，*Evhémère et l'Evhémérisme*，Toulouse，1893。

种彻头彻尾的对宗教的亵渎。他不加区分地一笔抹煞了所有得到认可的神，而用一些帝王将相的名字来代替这些神的名字，如果我们相信他的话，似乎这些帝王将相曾经存在过，他们的名字用黄金镌刻在 Panchée① 岛上。然而，除了这位 Evhémère，看来没有任何非希腊人（Barbare），也没有任何希腊人，曾经碰到过这些 Panchéens 和 Triphyliens，也没有人与他们交谈过。这些人并不存在，而且从来也没有在世界上任何地方存在过。

24. 然而，亚述人歌颂塞米拉米斯（Sémiramis）的功绩，埃及人歌颂塞索斯特里斯（Sésostris）的伟业。时至今日，弗里吉亚人还将令人赞叹的丰功伟绩形容为马尼斯式的（*Maniques*），因为他们那里从前有一位叫做马尼斯（Manis）的国王，也有人说他叫做马斯德斯（Masdès），② 是一位德行和能力都超凡出众的人。波斯人在居鲁士、马其顿人在亚历山大的带领下，意气风发，几乎到达了大地的最边缘。然而，这些人除了作为杰出的首领外，尚且不曾留下其他名称和纪念物。至于有些人，在此不妨借用一段柏拉图的话，③ 他们听任自己被骄傲所膨胀，年轻气盛，轻率地将自己的灵魂交给激情的火焰，他们接受人们用神的名字来称呼自己并为自己建造神庙，我前面提到的那些人，他们得到的不过是转瞬即逝的光荣而已。这些人的虚荣和狂妄必然遭到应有的惩罚，他们后来为自己不敬神灵和蔑视法度的

---

① ［译按］另一个法文常用写法是：Panchaïe。狄奥多罗斯（Diodore de Sicile，*La Bibliothèque historique*，V，45）提到这座岛。

② 马尼斯是传说中的一位吕底亚（Lydie）国王。参看希罗多德，I，94；IV，45；Maspero，同前书，p. 296 – 297。关于这位具有综合特征的神话里的国王，参看 Lefébure，《埃及的第一位国王》，dans *Sphinx*，t. III，p. 74。

③ 柏拉图，*Leg.*，716 A. 柏拉图说 *ἀγνοίᾳ*。

行为付出了代价："死亡突然降临，他们像青烟一样消散。"① 如今，他们像被人拖拉着的奴隶，从神殿和台座上被拽下来，只剩下墓冢而已。正因为如此，当老安提柯②听见某个 Hermodote③ 在诗里称他为"太阳之子和神"的时候，他高声喊道："即便为我抬便桶椅的仆佣，他也和我一样明白，这样的称号于我并不相宜。"出于同样的道理，雕塑家 Lysippe 责备画家 Apelle 在一幅亚历山大的肖像画中，将这位国王画成手握闪电的样子。这位雕塑家在亚历山大手中放的则是一支长矛，他说："任何时代也不会剥夺他从这支武器得来的光荣；这是他真正拥有的财富。"

25. 因此，最好还是相信这样一种说法，即认为堤丰、俄赛里斯和伊希斯所遭遇的不幸，既不是神也不是人所遭遇的厄运，而是像柏拉图、毕达哥拉斯、色诺克拉底（Xénocrate）和克里西波斯（Chrysippe）等人所宣称的那样，在这个问题上他们与最古老的神学家们的看法一致，他们是一些大精灵（grands Génies）④，具有比凡人更强劲的生命力。他们强大的力量将他们高高地置于我们的处境之上。他们身上的神圣本原既不是纯粹的，也不是混合的，而是同时来自灵魂的精神本质和身体的感

---

① 恩培多克勒斯（Empédocle）的诗句，参看 Diels，*frag.* 2，vers 4，p. 223，t. I。

② 老安提柯（Antigone le Vieux），绰号冈那塔斯（Gonatas），是马其顿国王（278 – 242）。参看 Droysen，*Hist. de l'Hellénisme*，trad. Bouché – Leclercq，t. II et III。

③ 关于 Hermodote，参看 Bergk，3，p. 637。

④ 在我们看来，为了更好地理解普鲁塔克在这里想要表达的意思，首先应当回顾一下西塞罗笔下的毕达哥拉斯关于神（Dieu）的定义。西塞罗写道："毕达哥拉斯说，神是一个分散在自然界一切存在之中的灵魂，人的灵魂也得自于此。"（*De Nat. Deor.*，XI，27）这种被分割成块的普遍灵魂，在希腊人那里用扎格列欧斯（Zagreus）［译按：即狄俄尼索斯］的神话来象征，在埃及人那里则用俄赛里斯的神话来象征。但是，Jamblique 说（见 *Vit. Pyth.*，31），具有理性的存在，也就是说那些内

觉能力。他们也有喜怒哀乐，这些情绪变化导致的一切情感，对于他们当中承受这些情感的人，多多少少都会造成困扰。事实上，在精灵当中，如同在凡人当中一样，罪恶和德行也会造成差别。①

（接上页注）心有着一点点神圣火光的存在，其等级秩序如下：神、人和与毕达哥拉斯相似的人。然而，毕达哥拉斯被称作精灵（Génie）。因此，精灵不仅是神与人之间的中介，他们有时也可能是人。事实上，根据普鲁塔克（*De facie in orbe lunae*，27－31），人并不只是由身体和灵魂两个部分组成，而是三个部分：身体 *σῶμα*、灵魂 *ψυχή* 和理智 *νοῦς*，后者是我们的生命中最神圣的部分。人死的时候，身体留在地上。灵魂，如果它所过的生活是纯洁的，可以上升到上界并停留在那里。但是，只要灵魂还没有在自身灭绝尘世的任何诱惑，它就有重新坠落进入轮回的危险。人们所谓的精灵（génie）或者半神（héros）指的是从前的人的灵魂。即便它们重新坠落到地上，它们仍然是精灵，因为它们将生命赋予了那些生活在与神性直接接触中的杰出人物。而那些完全净化的灵魂则超越了轮回。因此，当人通过修身养性摆脱了身上一切会消亡的东西后，他就上升到了精灵的行列。他的 *ψυχή* 一直伴随着他。但是他也有可能通过不断地放弃和净化，达到第二次死亡，超越他的 *ψυχή*，最终释放他的 *νοῦς*，并成为神。因为在精灵当中，如同在人当中一样，罪恶和德行会造成差别。参看，普鲁塔克，*De facie*，944 E；*De defec oracul.*，415 B 和 C，以及《罗慕路斯传》（*Vie de Romulus*），XXVIII。有德行的人转变为精灵，精灵转变为神的这一理论，经由赫西俄德的初步描述和柏拉图的进一步阐述，在《奥义书》（*Livres Hermétiques*）中有多处论及，但尤其见于 *Poïmandrès*，p. 57－70，以及 Louis Ménard 翻译的《秘仪启示论或阿斯克勒皮奥斯》（*Discours d'initiation ou Asclépios*），p. 113－172。关于埃及宗教里的精灵（les *génies*）、精神（les *esprits*）和魔鬼（les *démons*），参看 G. Foucart，*Encyclopaedia of Religion and Ethics* de *J. Hastings*，t. II，art. *Body*，et t. IV，art. *Demons*（*And Spirits*）（Egypte.）。关于普鲁塔克的精灵，参看 O. Gréard，《普鲁塔克的伦理学》（*La morale de Plutarque*），p. 199 sqq.；B. Latzarus，《普鲁塔克的宗教思想》，p. 98－121。对于 Evhémère 来说，神是人并且始终是人；对于普鲁塔克来说，神就像俄赛里斯那样，即便他们曾经是人，但却并不始终是人；他们变成了神。

① O. Gréard："精灵比神低级，比人高级，但他们和人一样，根据是他们控制激情还是被激情所控制，而具有不同程度的德行。故精灵也有好坏之分。他们的角色和命运也因此不同。"（同前书，p. 304）然而，*εὐδαιμονία*，即让自己的灵魂成为好精灵的技巧，是被秘仪所接纳的人和贤哲所期待的至福。柏拉图在《克拉底鲁》398 B 中说，当人死的时候，真正的好人会得到光荣命运的召唤：他变成精灵。埃及人的丧葬礼仪似乎也是为了这个目的，并让我们随后得到那些达到精灵境界的人的眷顾。

实际上，希腊人歌颂的巨人和提坦众神的功绩，克洛诺斯的某些极不公正的行为，堤丰对阿波罗不屈不挠的斗争，狄俄尼索斯的流放，德墨特尔的四处奔走，与俄赛里斯和堤丰的遭遇毫无区别，与任何人随便听到的其他许多神话故事也毫无区别。[①] 在神秘仪式里被遮盖的一切，在秘传仪式中被隐藏的一切，以及不许普通民众目光触及的一切，[②] 也同出一辙。

26. 我们再来看看荷马，当他说到那些功绩卓著的凡人时，每次都会宣称他们看上去像神（《伊利亚特》，III，16；《奥德赛》，XIV，173），他们的举止像神一样（《伊利亚特》，XII，408；《奥德赛》，I，70），他们像神一样思考（《奥德赛》，VI，12）。但是，当他使用“精灵”一词时，却不论好人坏人，一概用这同一个词。他说，“上前来，精灵，你为何将恐慌抛掷在希腊人中间？”（《伊利亚特》，XIII，810）

他还说：

“这时，他像精灵一样，第四次冲上前去。”（《伊利亚特》，V，438；XVI，705；XX，447）

---

① 实际上，所有这些神话，无论扎格列欧斯被提坦所肢解，巨人的反抗及受惩，还是堤丰将俄赛里斯分割成块，都只不过是用不同的象征方式来说明一个共同的思想：即为了恢复被打破的整体的完整性所作的努力，用善来重新组合被恶所分解的东西。

② 普鲁塔克在他的论文《关于神谕终止了的神殿》（*Sur les sanctuaires dont les oracles ont cessé*）第14节中说，正是在神秘仪式中和秘传仪式中，“有关精灵的真理，人们可以捕捉到最明显的表现和证据。”

还有：

“得到精灵启示的女神，普里阿摩斯和他的儿子们对你犯下何等弥天大罪，让你一怒之下决意摧毁坚固的伊利昂城?”（《伊利亚特》，IV，31－33）

他之所以用这样的方式来表述，是为了让我们明白，精灵的天性如同他们的意愿一样复杂多变。柏拉图也将在右边和奇数的事物划归奥林波斯山上的众神，将左边和偶数的事物划归精灵。[1] 色诺克拉底[2]认为，人们认为不吉的那些日子，在人们执行某些笞刑，拍打自己的胸脯并说出不祥和猥亵之词[3]的节日里，是不适宜敬神和好精灵的。但是，他补充说，在环绕我们的空气里，有一些强有力的、阴郁易怒的气质，它们却乐于接受这一类致敬，而且一旦它们得到这样的致敬，就会保护

---

① 柏拉图《法义》，IV，717 A：

在我看来，在奥林波斯山居民和城邦的保护神应当享有的荣耀之后，人们要达到真正虔诚的目的，就要宰杀第二等级的偶数的祭品来祭献地下的神，这些祭品的位置在左边；要将第一等级的奇数的祭品留给天上的神，它们的位置在右边。

Jamblique，在 *Vie de Pythagore* 第28章中也提出了一条类似的训诫，似乎出自毕达哥拉斯。实际上，奇数比较完美，因为它不可再分并且排除了对立，因而更适合于天神的庄严。参看普鲁塔克，《努马传》。

② 色诺克拉底（Xénocrate，396－314），学园的一位哲人，他试图用毕达哥拉斯来解释柏拉图。参看第欧根尼·拉尔修，VI，15。

③ 这些猥亵的话语，在希腊的地母节（Thesmophoria）和 Haloa 节里，是仪式的一部分并具有一种宗教目的，参看 P. Foucart，《埃莱夫西斯秘仪》，p. 66－67。希罗多德在 II，60 中指出，在埃及有类似的习俗。Jamblique 说（apud Lobeck，I，689）：“当激情的力量被压制时，会变得更加强烈；但如果将它们付诸行动，它们得到满足，从而得到净化，就会安静下来。”

人类免遭最大的不幸。

另一方面，赫西俄德向我们谈到乐于助人的、善良、纯洁的精灵，将他们称为凡人的守护者："他们是财富的赐予者"，他说，他们有着"这种国王的权利"。[①]

柏拉图将他们视为传达者和仆人，居于神与人之间，他们将人的请求和祈祷传到天上，将神给予我们的谕旨和财富带到人间。[②]

恩培多克勒斯也告诉我们，精灵要为他们犯下的过失和疏忽承担处罚，他说：

> 强劲的风将他们吹到海里，大海又将他们吐到大地上，大地又将他们送到永不疲惫的太阳的亮光里，太阳又将他们送到空气的漩涡里。他们从一处被送到

---

① 赫西俄德，《工作与时日》，第126行。在赫西俄德看来，精灵是那些在黄金时代死去的、有德行的人的灵魂。他们由于生前在世上所过的生活而赢得了幸福和不朽。他们散布在人间，是凡人的善良的守护者和财富的赐予者。关于赫西俄德所设想的精灵，参看 J. - A. Hild，《关于精灵的研究》（*Etudes sur les démons*），p. 108 - 112；P. Mazon，同前书，p. 64 - 65，72。

② 第俄提玛说（见《会饮》，202 E），精灵居于神和凡人之间。他们的职能是"把人们的祈求和献祭传译和转达给神们，把神们的指令和对献祭的酬报传译和转达给人们；居于两者之间，精灵正好填充间隔，于是，整体自身自己就连成一气了"（刘小枫译文）。请参看《会饮》法译本，p. 129 - 131，Paris，Payot，第三版。并参看 Jamblique，*De Myst.*，I，5。

另一处，到处都怀着惶恐将他们抛开。[1]

如此往复不已，直到他们受到惩罚，得到净化；这时他们才按照自己天性的指示，重新回到自己的位置和行列中去。

27. 所有这些曲折的遭遇以及其他差不多的经历，据说，与人们传说中堤丰的遭遇相似。实际上，人们说，他的嫉妒和敌意让他犯下弥天大罪，他到处制造混乱，用邪恶填满整个大地和海洋，最后，他要偿还这些罪行应得的惩罚。俄赛里斯的妹妹，同时也是他的妻子，担负起报复的责任。[2] 当她扑灭堤

---

① 这些诗句摘自恩培多克勒斯的《净礼》（*Purifications*）。参看 H. Diels，《前苏格拉底哲人残篇》，t. I，p. 267，frag. 115。我们可以将这些精灵的曲折遭遇与普鲁塔克所作的奇妙描绘进行比较，普鲁塔克在《论神义的延迟》（*Délais de la justice divine*）565 E－566 B 中，描绘了那些没有得到足够净化的灵魂所面临的迷途，他们渴望在人间重生，他们被欲望牵引着跌入了轮回的深渊。那些寻找肉身寄居的灵魂，一旦找到就会陷入疾病、痛苦、疯狂和谋杀的状态，参看 Chabas，《论几篇与附灵有关的象形文本》（*De quelques textes hiéroglyphiques relatifs aux esprits possesseurs*），载于 *Bulletin arch. de l'A. F.*，juin 1856。

② 普鲁塔克在这一点上与埃及的传说一致，他似乎认为堤丰在人世生活时就是一个坏精灵－人。即便当他的状态改变后，由于恶的秉性不改，堤丰仍然是他在人世时的样子：一个坏的鬼神，一个破坏性的精灵。精灵，或者说从前的人被释放的灵魂，仍然像他们作为人的时候那样，受制于同样的错误、同样的激情和同样的活动。好人仍然是好的和行善的，他们像俄赛里斯和伊希斯一样，完善自身并跻身于神的行列。坏人，像堤丰那样，仍然是作恶的，只要他们还没有从应得的惩罚中得到净化，就仍然是坏的。一切避凶趋吉的仪式，或多或少带有巫术的意味，都来源于此。参看普鲁塔克，《关于神谕终止了的神殿》，13，14 sqq.。实际上，堤丰肢解俄赛里斯之后，成了神圣王朝的第五位国王。他继承其长兄而登上埃及的宝座。但是，*伊希斯的儿子何露斯*，为他的父亲俄赛里斯报仇并赢得统治。参看 Ph. Virey，《古埃及宗教》，p. 150－151。

丰的疯狂，结束他的暴怒之后，她想到自己所承担的无数战斗和抗争、付出的无数奔波、表现出的极大的智慧和勇气，她不愿让这一切湮没无闻。因此，她通过形象、寓言和象征，用最神圣的秘仪来纪念自己所经历的苦难，为那些也许会陷入相似的对抗中的男男女女，贡献了一个虔诚和勇气的榜样。[①]

伊希斯和俄赛里斯原本就是好精灵，由于他们具有的德行而变成了神，就像从赫拉克勒斯和狄俄尼索斯以来一样，[②]他们理所应当地得到了人们同时献给神和精灵的荣誉，因为他们无论在地上还是地下，到处都施展出最广泛的力量。有人说，实际上，萨拉匹斯（Sarapis）就是普路托（Pluton），[③] 伊希斯和珀耳塞福涅（Perséphone）[④] 是同一个人。[⑤] Archémaque d'Eu-

---

① 在 Ios 岛发现的一首献给伊希斯的祷歌唱道，*是我，为人们建立了秘仪*。但这些秘仪的内容是什么呢？它们延续了使俄赛里斯起死回生的仪式，从而给被秘仪所接纳的人们以获得幸福永生的可靠保证。这些秘仪再现了俄赛里斯遭受的苦难，在其中最重要的一个场景里，身着丧服的伊希斯寻找丈夫的肢体，找到后将它们拼合起来并重新赋予生命。参看 P. Foucart，《埃莱夫西斯秘仪》，p. 79－80；A. Loisy，《异教的秘仪》（*Les Mystères païens*），第五章。在埃莱夫西斯，也是德墨特尔本人创立了这些神秘仪式。

② 依普鲁塔克之见（*De Malig. Herod.*，13），赫拉克勒斯和狄俄尼索斯是在人的状态下变老的。

③ ［译按］即古希腊神话里的哈得斯（Hades），宙斯和波塞冬的兄弟，地狱之王。

④ ［译按］珀耳塞福涅是德墨特尔和宙斯的女儿，被哈得斯劫去做了冥间的王后。《荷马献给德墨特尔的颂诗》（*Hymne homérique à Déméter*）长篇叙述了这个故事。

⑤ 希罗多德也说（II，123）：“埃及人认为狄俄尼索斯和德墨特尔（俄赛里斯和伊希斯）统治着死者。”伊希斯的这第二个特点，即死者的统治者和*斯提克斯居所的女王*，如同阿普列乌斯在《变形记》XI 中所称呼的那样，在我们看来似乎是她的第一个特点——植物生长的沃土的女神——的一个结果。德墨特尔也是植物的女神，她变成了死者的保护神。H. Weil 说：“在德墨特尔（如同伊希斯）的这两个特点之间有

bée[1]就是这样宣称的，Héraclide du Pont[2]认为克诺珀斯城（Canope）的神谕[3]是普路托发出的。

28. 救星托勒密（Ptolémée Soter）在梦里看见锡诺普（Sinope）的普路托巨像[4]。从前他不知道这座像的生命，因为从来未曾见过，也不知道它是什么模样。在梦里，神命令他尽快将这座巨像转移到亚历山大。托勒密不知道这座像究竟在什么地方，

（接上页注）着一种联系，即便算不上合乎逻辑，至少也是自然而然的。土地养育一切生命；根据古人的观念，一切有生命的都从土地里出来，而一切死去的又回到土地里；土地养育一切；它也是人们的坟墓。因此，主管农业的地狱之神们同样统治着死者的世界，这是很自然的事情，而活着的人们考虑到将来在地狱之神们身边的生活，自然也希望得到他们的眷顾。”见《学者日志》（*Journal des savants*），1895，p. 305。

① Archémaque d'Eubée 写过一部他的祖国的历史，经常被古代作者们引用。

② Héraclide du Pont 之所以叫这个名字，因为他出生于 Héraclée，在 le Pont 地区。他是一位希腊哲人，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的弟子。他写了大量关于哲学、历史、文学甚至音乐的著作。他生活在大约公元前 385 年前后。参看 A. et M. Croiset，同前书，t. V，p. 125. 他在《论神谕》（*Sur les Oracles*）一文中，试图将希腊诸神与埃及诸神等同起来。

③ 克诺珀斯是下埃及的一个城市，位于亚历山大城以东，靠近尼罗河最西边的河口，即 Canopique 河口（参看上文第 22 节相关注释）。该城因为有一座很大的萨拉匹斯神庙而闻名。克诺珀斯的神谕安放在神庙里，十分有名。人们认为它能奇迹般地治愈多种疾病，并且能预言未来。参看 Strabon，XVII，551。

④ 救星托勒密（Ptolémée Soter）是拉各斯（Lagus）之子，公元前 323 年得到国王称号。锡诺普（Sinope）是 le Pont 地区的一座希腊城市，坐落在弗里吉亚岸边。锡诺普雕像上的神是普路托。这座像运到亚历山大后，人们就将他与萨拉匹斯同化了，后者是埃及的神祇，其特性与普路托有一些相似之处。尽管民众抵抗了三年，但这座雕像还是被掠走，有关详细情形参看塔西佗，《历史》，IV，83 – 84；Lafaye，《亚历山大诸神崇拜的历史》（*Hist. du culte des Divinités d'Alexandrie*），1884；Bouché – Leclercq，《救星托勒密的宗教政策》（*La politique religieuse de Ptolémée Soter*），见《宗教史杂志》，XLVI，1902，p. I sqq。

感到很为难；当他向朋友们讲述梦里见到的情景时，有一个叫做 Sosibios 的人在座，此人见多识广。他号称在锡诺普见过一座巨像，就像是国王在梦里见到的那个样子。托勒密于是派遣 Sotelès 和 Denys 前去，这两个人花费了不少时间和周折，还在神的帮助下，终于偷偷将巨像弄到手搬运回来。当人们看见这座迁移来的雕像时，Timothée 和曼内托（Manéthon le Sébennyte）看见上面有刻尔柏罗斯（Cerbère）① 和龙作为标志，便猜测这是一座普路托的雕像，他们让托勒密相信，这座雕像代表萨拉匹斯，而非任何别的神②。实际上，在这座雕像原来的地方，它不叫这个名字；但一旦转移到亚历山大后，人们就这样称呼它，因为它从埃及人那里得到了萨拉匹斯这个名字，埃及人就

---

① ［译按］地狱里的看门狗，传说它有五十个头，异常凶猛。因此出现在冥王普鲁托的雕像上极为合理。参见赫西俄德，《神谱》，310－2。亦见泡赛尼阿斯（*Description de la Grèce*，III，25，6）和贺拉斯（*Odes*）。

② 三头（狗，狮，狼）的刻尔柏罗斯以及缠绕在身体上的蛇，通常出现在萨拉匹斯的坐像上，见 Bouché－Leclercq，《救星托勒密的宗教政治和萨拉匹斯崇拜》（*La politique religieuse de Ptolémée Soter et le culte de Sarapis*），见《宗教史杂志》，t. XLVI，1902，p. 17。Timothée 是埃莱夫西斯的一位祭司，一个尤摩尔浦斯氏族成员（eumolpide），他在托勒密的怂恿下来到亚历山大，组织一种神秘的宗教，将法老的古老信仰与希腊人的神秘仪式结合起来。萨拉匹斯就与这种新的宗教信仰有关联。埃及人在他身上看到俄赛里斯；希腊人则从他身上看到狄俄尼索斯和哈得斯。这反映了当时在亚历山大展开的某种尝试，当时人们为了建立一种普遍宗教而致力于将各种宗教和学说进行混合。关于萨拉匹斯，参看 Isidore Lévy，《萨拉匹斯》（*Sérapis*），见《宗教史杂志》，1909 年 11－12 月；1910－1911 年，3－4 月；1913 年 5－6 月。关于萨拉匹斯崇拜，参看 F. Cumont，《罗马异教时代的东方宗教》（*Les Religions orientales dans le paganisme romain*），1909，p. 111－151；Lafaye，《亚历山大诸神崇拜的历史》，1884。关于萨拉匹斯的形象，参看 Amelung，*Le Sérapis de Bryaxis*，*Revue Archéol.*，1903，t. II，p. 178。

是用这个名字来指称普路托的。

物理学家赫拉克利特所说的，即“哈得斯和狄俄尼索斯是同一个神，人们为了纪念他而举行狂欢和庆祝压榨葡萄的节日”，也倾向于证实这种看法。[①] 至于像某些人声称的那样，认为赫拉克利特所谓的哈得斯，言下之意是我们的灵魂寄寓其中的身体，灵魂在身体里沉浸于一种疯狂和迷醉的状态，这种说法是求助于一种不可靠的和可怜的譬喻。最好将俄赛里斯和狄俄尼索斯看成一个人物，也将萨拉匹斯和俄赛里斯看成一个人物，因为当俄赛里斯改变性质时就被称为萨拉匹斯。这就是为何所有那些经历过这种变化的人都叫做萨拉匹斯，俄赛里斯的名字也一样，所有神圣秘仪的入会者都懂得这一点。[②]

29. 因此，我们不应当停留在弗里吉亚人的书籍提到的那些事情上，他们的书上说伊希斯是 Charopos 的女儿，而后者是托勒密的后代，又说堤丰是赫拉克勒斯所生的 Eaque 的儿子。

---

① 参看赫拉克利特，*frag.*，15，Diels 编。

② 根据普鲁塔克，当俄赛里斯从一个好的精灵改变状态而变成神时，就得到了萨拉匹斯的名字。所有那些经历过类似状态而改变的人，萨拉匹斯和俄赛里斯都是他们共同的名字。事实上，当伊希斯的忠实信徒（le féal）死去时，人们也像伊希斯对待俄赛里斯那样，将他用防腐香料处理过并穿上衣服，死者看上去和俄赛里斯一样。他也像俄赛里斯一样不会死。他变成了某个俄赛里斯。死者保留自己的姓氏；但是，为了表示他已经获得自己与之同化的这个神的尊贵地位，他用神的名字作为自己的名字。参看 Foucart，《埃莱夫西斯秘仪》，p. 80 – 81；Erman，《埃及宗教》（*La religion égyptienne*），p. 136；Maspero，同前书，p. 46。伊希斯的信徒们也用萨拉匹斯的服装和特点来代表自己。参看 F. Cumont，同前书，p. 278，注 76。

我们也不用理睬 Phylarque[①] 讲述的那些事情，他说是狄俄尼索斯第一个从印度带了两头牛回到埃及，一头叫做阿匹斯，另一头叫做俄赛里斯；还说萨拉匹斯是一个人的称呼，这个人负责维护整个世界的秩序，因为他的名字是从σκίρειν（某些注释者认为该词的意思是使更美，使有序）派生出来的。Phylarque 的这些论断荒诞不经，更有甚者，某些人还认为萨拉匹斯不是一个神的名字，而是人们用这个词来指阿匹斯神牛的棺材，[②] 还说在孟斐斯有几扇青铜的大门，叫做遗忘（Léthé）和哀泣（Cocyte）[③] 之门，[④] 当人们为阿匹斯神牛举行葬礼时才开启，这几扇门发出沉重而坚硬的声音，因此我们将手放在任何发出回音的青铜器上，以制止这种噪音。另一些人的看法比较合理，他们认为萨拉匹斯的名字表达了激活整个世界的动作，因为这个名字来自

① Phylarque 是记述亚历山大征服事迹的历史学家。他生活在公元前三世纪后半叶。参看 A. et M. Croiset，同前书，t. V，p. 108。

② 有些人声称萨拉匹斯一词不是某个神的名字，在这些人中间，亚历山大的克雷芒在 *Strom.*（I，383）中提到了 Nymphodore，此人认为当阿匹斯牛死去时，人们用防腐香料处理它的尸体，然后装进一具棺材，并称之为 Soroapis，该词出自σορόσ-Ἆπις，即阿匹斯的棺材，后来这个名字演化为 Sarapis 或者 Sérapis。Maspero 认为（同前书，p. 38），死后的阿匹斯"变成一个俄赛里斯，起名为 Osor－Hapi，Osiris－Apis，希腊人据此得到了 Sérapis 这个名字"。

③ ［译按］这是两条地狱河的名称，试取其含义而译。Léthé（勒忒，与遗忘女神同名），是地狱里的遗忘之河。亡魂要喝这河水，以忘却往生。参见柏拉图，《王制》，10，621a—c。Cocyte（科库托斯河），又称哀河，是地狱四大河之一。参见荷马，《奥德赛》，10，513—515；柏拉图，《斐多》，112e。

④ 这些遗忘之门用青铜作门闩，据说只有将阿匹斯神牛的木乃伊放进它最后的居室时才能打开。参看西西里的狄奥多罗斯，I，96；泡赛尼阿斯，I，18。

σεύεσθαι和σοῦσθαι，即向前奔，向前冲。[1] 然而，大多数埃及祭司还是倾向于认为，这个名字是由俄赛里斯和阿匹斯的名字组成，他们以此希望我们在阿匹斯神牛身上看到俄赛里斯的灵魂的美好形象。在我看来，如果说萨拉匹斯这个名字是一个埃及词语的话，我认为它要表达的是欢乐和高兴，我的理由是埃及人所谓的σαίρει，即欢乐和喜悦的日子。

事实上，柏拉图肯定哈得斯一词的意思是宽容之子，因为这位神对那些前来找他的人都很友善和气。[2] 此外，在埃及人那里，很多不同的词相当于完整的句子。因此，为了指称他们认为死后灵魂会前往的那个地下的所在，埃及人用的是Amenthès一词，意思是：那个接受并给予的人。[3] 至于要知道

---

① 对词源的这种解释，与普鲁塔克在本文第60－64节中对俄赛里斯、伊希斯和堤丰神话的玄学和伦理学的解释相关联。

② 关于哈得斯如何善待留在他身边的人，参看柏拉图，《克拉底鲁》，403 C. 普鲁塔克在 *De superst.*，13 中也说，在地狱里，哈得斯以温厚和仁爱留住了灵魂。

③ L'Amenthès 或者 l'Amentit，是"西方"的意思，是一片在黑暗笼罩之中的沉睡的土地，是死者沿着落日之路前往的地区。参看 Maspero，《埃及神话与考古研究》，t. I，p. 346－347。在这片可怕的地区中央，是"Ialou 的花园"（*les Jardins d'Ialou*），相当于天上的埃及，有着永不枯竭的繁殖力，公正的灵魂在那里能免遭不幸。L 'Amentit，像希腊的哈得斯那样，是接受灵魂和给予他们奖励的人。然而，这种奖励是什么呢？是不是指死者的心脏或者意识经过称量之后，一旦被认为是真实的，他就可以获得一种能力，也就是说，他可以胜利地出去并随心所欲地穿上他想要的任何外形？根据《斐德若》249 AB 和《王制》617 D－618 C，619 BE，610 AD 的神话，对于柏拉图而言，灵魂也有自己选择命运的天赋。参看 Pierret，《古埃及人的死者书》（*Le livre des Morts des Anciens Egyptiens*）一书中多处地方；Jéquier，《哈得斯里有什么》（*Le livre de ce qu'il y a dans l'Hadès*），1893；P. －J. de Horrack，《呼吸之书》（*Le livre des Respirations*），载于 *Œuvres diverses*，p. 120，122，134，以及 E. Lefébure，*L'Amtuat et son texte*，t. I，载于 *Sphinx*，以及 t. III，*Le paradis égyptien*。

这个词是否是早先从希腊传入埃及的那些词汇中的一个，我们下文再探讨这个问题。眼下，我们还是继续解释已经开始的话题吧。

30. 我们已经说过，伊希斯和俄赛里斯是好的精灵，他们变成了神。至于堤丰，他的力量被削弱和粉碎了，看来他只能与死亡搏斗，只能痛苦地挣扎了。有时，埃及人用祭品来安抚他；[①] 有时，在某些节日里，他们则尽情羞辱他，[②] 他们要么辱骂那些长着红头发的人，要么将一头驴推下悬崖，就像 Coptites 人所做的那样，因为堤丰长着红棕色的头发，而驴子正是这种颜色。[③] 布西里斯人（les Bousirites）和吕科珀利坦人（les Lycopolitains）[④] 绝对从来不吹喇叭，因为他们觉得这种乐器的声音听起来像驴叫。[⑤] 一言以蔽之，埃及人认为驴子是一种不洁的

---

① 人们用祭品来安抚那些坏的精灵以使他们息怒，有关情形请参看普鲁塔克，*De Defect. orac.*，14。

② 西西里的狄奥多罗斯告诉我们（I，26），在埃及的神庙里，有一些雕像表现了被俄赛里斯所抽打的巨人。在某些日子里，祭司们也会打它们。

③ 堤丰的头发呈红棕色，是沙漠里沙子的颜色，E. Naville 在《古埃及人的宗教》（*Relig. des Anciens Egyptiens*）第 108 页说，因为堤丰最初“象征沙漠的土地，多岩石，干旱，不能出产任何东西，因此，人们认为他对立于造福于人的土地，俄赛里斯——潮湿的元素——给这样的土地带来丰收”。根据这位作者，堤丰不仅代表沙漠，也代表沙漠里出没的野兽。驴子因其毛发的颜色，被看成是属于堤丰的动物。

④ Elien 在《论动物的天性》（*X*，28）中也说：“Les Bousirites，les Lycopolitains 和 Abydos 的居民很讨厌喇叭的声音，因为它听起来像驴叫。”

⑤ 普鲁塔克在《七贤会饮》（2）中还说：“在埃及，甚至听吹喇叭都是一种亵渎，因为喇叭的声音听起来像驴叫，而驴子，由于堤丰的关系，为埃及人所厌恶。”

动物，被坏的精灵所占据，因为它与堤丰相像。在派尼月(Payni)[①] 和泡菲月 (Phaophi)[②] 举行的献祭中，他们会在制作的糕饼上盖一个印记，上面的图案是一头被链子锁住的驴子，在祭祀太阳时，他们会给向太阳神献祭的人传达命令，不要在身上佩戴任何金子的物件，也不要给驴子喂食。另一方面，似乎毕达哥拉斯派认为堤丰具有精灵的力量。[③] 实际上，他们说，他在双数的中间出生，双数的每个平均的部分代表五十六。[④] 此外，他们还强调说，三角形代表哈得斯、狄俄尼索斯和阿瑞斯的力量，正方形表达的是瑞亚、阿芙洛狄特、德墨特尔、赫斯提亚和赫拉的力量，十二边形包含的是宙斯的力量，而五十六边形则象征堤丰的力量，正如欧多克索斯所记述的那样。[⑤]

---

① 派尼月是埃及历法的第 10 个月，相当于 5 月底和 6 月份的大部分时间。

② 泡菲月是埃及历法的第 2 个月，开始于秋分，即 9 月 22 – 23 日。

③ Elien 在《论动物的天性》(X，28) 中证实，毕达哥拉斯派认为驴子是唯一不符合自然规律出生的动物，它也是所有动物中对里拉琴的曲调最不敏感的动物；因此有谚语云：这是一头听里拉琴的驴子。

④ 这个数字是 112，它的一半是 56。然而，5 + 6 = 11，数字 11 象征的是分解、分割、反叛、迷失和恶：这是完美的十个数字之后，第一个与之分离的数字。参看 R. Allendy，《数字的象征意义》(*Le symbolisme des nombres*)，p. 323 sq。

⑤ 为了解释诸神的性质和他们在世界上的行为，毕达哥拉斯派发明了一种算术神学，在这一理论中，他们将神的特性与数字结合起来，并以他们这套体系的方式在二者之间建立起联系。按照他们的说法，三角形意味着哈得斯——阳性和阴性的单子，宇宙起源时一切浑然一体的混沌状态——在两种力量的调停下而显现，这两种力量分别由生殖神狄俄尼索斯和毁灭之神阿瑞斯作为象征。正方形意味着瑞亚——众神之母，时间的源泉——通过四种元素的变化而显现，这四种元素是：阿芙洛狄特象征的有生殖力的水，赫斯提亚象征的火，德墨特尔象征的土地，以及赫拉象征的空气。

31. 因为埃及人认为堤丰的头发是红棕色的，就向他祭献毛发是红棕色的牛，他们严格遵守这条戒律，只要动物身上有一根黑色或者白色的毛发，他们就认为这头动物不配被宰杀。①实际上，在他们看来，祭献给神的丝毫不应该是神所喜爱的东西，相反，所有那些不公正或者不虔诚的人的灵魂转变而成的动物，才应该用来献祭。这就是为什么祭司们在诅咒牺牲的头颅并将它割下来之后，从前会将它扔进河里，如今则将脑袋交给外邦人。②被称为

（接上页注）根据柏拉图，十二边形是世界的形象，它标志着宙斯的力量，因为这个几何图形是最完美的图形，它是唯一一个将全部图形包含在自身的图形。至于堤丰所象征的多边形，它由 56 这个数字形成，根据圣马丁的克洛德（Claude de Saint - Martin）的说法，56 代表着“邪恶的生命，它与自然的原则搏斗，而且将会自食其果”。关于算术神学，参看 A. Delatte，《毕达哥拉斯派文献研究》第四章；Chaignet，《毕达哥拉斯》（*Pythagore*），p. 313 sq.，t. II。

① 只有毛发是红棕色的牛才能祭献给堤丰，因为堤丰是沙漠里红色的土地。尼维斯神牛（Mnévis）的毛发是黑色的，因为它象征着尼罗河三角洲肥沃的黑色土地。希罗多德说（II，38）：“在待宰杀的牛身上，假如人们发现了哪怕一根黑色的毛发，它也被认为是不洁的。执行任务的祭司中，有一位专门负责检查，先让牲畜保持站立，随后让它仰面倒下。这位祭司还让牲畜伸出舌头，以确认它是否纯洁……最后，他查看尾巴上的毛发，确保这些毛发是自然生长的。当牲畜在各个方面都符合纯洁的要求时，人们就用纸莎草的表皮缠绕在它的角上作为标记；然后祭司在它身上涂上封泥，并钤盖自己的印章；随后有人将它带走。”只有那些不带任何神圣标记、不会被认作阿匹斯神牛或尼维斯神牛的牛，才称得上纯洁的或适合祭献的牛。参看 Sourdille，同前书，第 221 页。关于向堤丰祭献红棕色毛发的人或者动物，参看 E. Lefébure，《以人祭祀》（*Le sacrifice humain*），载于 *Sphinx*，t. III，p. 140 - 144。

② 希罗多德（II，39）：“下面就是祭祀的情形。当人们将身上有标记的牛带到举行仪式的祭坛前时，有人点燃火，在牛身边的祭坛上奠酒，人们呼唤神灵，宰杀牺牲。牛被宰杀之后，人们将它的头颅砍下来，剥皮，对牛头进行长时间的诅咒，然后，如果有集市的话，就将它抬到集市上，如果在集市上有做生意的希腊商人，人们就将牛头卖给他；如果那里没有希腊商人，人们就将牛头扔进河里。向牛头念诵的咒语如下：如果有什么不幸将会降临到奉献这个祭品的人身上，或者降临到整个埃及，那么就让不幸转而降临到这个脑袋上吧！”

盖印者（Sphragistes）[①] 的祭司会在待宰的牛身上盖印记，这个印记上的图样，如同卡斯托尔（Castor）[②] 讲述的那样，是一个双膝跪下的人，他的双手反剪在背后，脖子下面是一柄利剑。

同样，如同前面已经讲过的那样，驴子也因为与堤丰有着相似之处而遭殃，一方面由于它的愚蠢和淫乱，另一方面也由于它的毛发的颜色。因此，人们用驴子作为俄科斯的绰号，由于不敬神和不纯洁，他是波斯国王中最令人痛恨的一个。当俄科斯[③]得知这一消息时，他回答说"*然而这头驴将吃掉你们的牛*"，他命人杀死阿匹斯神牛，就像 Dinon[④] 讲述的那样。

至于某些人说，堤丰放弃战斗之后，骑在一头驴子上逃跑了七天，一旦到达安全的地方，他就生下两个儿子

① Sphragistes 相当于*盖印者*。亚历山大的克雷芒在 *Strom.*（VI，36）中谈到过*这些牛的盖印者*所用的书。此外，Porphyre 在 *De Abst.*（IV，7）中也称这些祭司是牛的盖印者。这种印章上面是一个人的形象，它也许表示在从前的祭祀中并不用替代品，而是用人作为牺牲。根据《诸神是如何毁灭人类的》（*Destruction des hommes par les Dieux*）一书的叙述，是瑞本人在献祭中用动物代替了人。参看 Maspero，《东方各民族古代史》，t. I，p. 123，注 2. 以及 Porphyre，*De Abst.*，II，55；E. Lefébure，《布西里斯和阿比多斯的仪式上的以人祭祀》（*Le sacrifice humain d'après les rites de Busiris et d'Abydos*），载于 *Sphinx*，t. III。

② 罗得岛的卡斯托尔（Castor de Rhodes），他因曾经求学过的城市（即罗得岛）而得名，他是一位历史学家，将罗马的制度与毕达哥拉斯的制度作过对比。参看 A. et M. Croiset，《希腊文学史》，t. V，p. 307。

③ 本文的第 11 节曾经谈到过这位波斯国王。根据 Elien 的讲述（见《论动物的天性》，X，28），他宰杀阿匹斯神牛后，还祝圣一头驴，然后命令厌恶这种动物的埃及人崇拜它。他还杀死了尼维斯神牛和 Mendès 神羊，参看 Elien，*frag.* 256。

④ Dinon 是一位生活在亚历山大时代的历史学家。他写过一部波斯史，经常被希腊和拉丁作家们引用。

Hiérosolymos 和 Joudaios，[1] 显而易见，这些人在这个神话中添加了犹太传说的成分。[2]

32. 以上就是这些叙述所包含的象征意义。现在，让我们借助一个不同的权威，先来检视一下那些最简单的阐释，它们看上去也更富于哲理。[3] 正如有希腊人说克洛诺斯象征时间，赫拉象征空气，而赫淮斯托斯[4]的出生象征空气变成火：同样，在埃及人中间，有人说俄赛里斯是尼罗河，他与伊希斯，或者大地[5]

---

① ［译按］希腊文：耶路撒冷人和犹太人。

② 里卡尔翻译的普鲁塔克的《伦语》里有这样一条注释，见第 16 卷，第 342 页："埃及人原本就憎恨犹太人，他们假装将这个民族的历史与堤丰的传说混为一谈。他们不仅说堤丰有普鲁塔克提到的这两个孩子，甚至还说，犹太人在每个星期的第七天庆祝的安息日，也是为纪念堤丰而设立的，因为堤丰走了七天才逃脱他的敌人。"

③ 普鲁塔克上文对俄赛里斯和伊希斯的"激情"所作出的解释，属于秘仪或者精灵学说的范畴。伊希斯和俄赛里斯从人变成精灵，又从精灵变成神。还需要解释的是他们在世界上的行为，因为精灵和神不是无所作为的。为此，普鲁塔克这次求助于哲学的手段，接下来他将考察在伊希斯和俄赛里斯的传说以及堤丰的传说中，人们附加的不同象征的价值何在。普鲁塔克摒弃了一切看上去与他对于神性的理解不相容的观点，而将对立元素之间的斗争移植到形而上学和伦理学的层面上，这些对立元素分别人格化为伊希斯、俄赛里斯和堤丰，它们在感觉世界里发生争执。和柏拉图一样，普鲁塔克在善的原则（le principe du bien）里找到了运动的起源和结束，这种运动表现为生命，它将我们带向神。

④ 在赫西俄德的《神谱》里，第 397 行，赫拉在没有宙斯帮助的情况下生下了赫淮斯托斯。

⑤ Maspero："俄赛里斯是尼罗河，这是他原初的性质，另一些特点被添加在这个性质之上，部分地掩盖了这个性质，人们由于将他与别的神相混淆，而认为这些不同特点也属于他。"（见《东方各民族古代史》，t. I，p. 98）伊希斯本来是大地，是她所统治的尼罗河三角洲的黑色土地。至于堤丰，他常常是干旱的沙漠。

相结合，而堤丰则是大海。尼罗河除了被大地吸收的那部分水量之外，投入大海之中就消失或者散开了，对于大地而言，多亏了河流，它吸收的这部分水才成为孕育生命的精液。

有一种神圣的哀歌用来纪念克洛诺斯，人们在其中唱道，俄赛里斯在左边出生，在右边死去。事实上，埃及人认为东方是世界的面孔，北方是其右侧，而南方则是左侧。因此，对他们而言，从南方流过来然后在北方海里消失的尼罗河，正好被看成出生在左边，而丧生在右边。

这就是为什么祭司们对大海怀有一种神圣的惧怕，他们将盐叫做堤丰的泡沫。[①] 在他们遵守的戒律中，就有一条禁止他们将盐放在餐桌上。他们也从来不跟水手说话,[②] 因为这些人经常在海上出入，以大海为生。出于同样的理由，他们也厌恶鱼类，而且他们用一条鱼来书写“憎恨”这个词。[③] 因此在塞易斯的雅典娜神庙的前厅，人们看见雕刻着一个小孩、一个老人、一只鹰、一条鱼，最后还有一头河马。这一连串雕像的象征意义是：“哦，你们出生并且将会死去，神厌恶粗鲁的暴力，因为小孩是出生的形象，老人是解体的形象。”实际上，埃及人画一只鹰来表示神这个词；我们已经说过，由于大海的原

① Lefébure 认为，堤丰的泡沫指的是沙漠里的盐，是“沙子里的盐，它使井水变咸”。见《俄赛里斯神话》第一部《何露斯的眼睛》，p. 113。

② 普鲁塔克在《席间畅谈》VIII，8 中反复说，埃及的祭司们因为惧怕大海，从来不与水手搭话。

③ 亚历山大的克雷芒也告诉我们，在埃及，鱼是仇恨的象征，他还向我们描绘如何用象形文字组成一个句子，这个句子的意思接近于普鲁塔克下面的引文。见 *Strom.*，V，7。

因，鱼象征着憎恨；而河马则象征着粗鲁的暴力，因为人们说这种动物杀死自己的父亲之后，又强暴自己的母亲并与她交配。[①] 此外，毕达哥拉斯派所说的“大海是克洛诺斯的一滴眼泪”[②]，似乎也是告诉我们，大海是一种不洁的元素，它与自然界的其余一切毫无相似之处。迄今为止，所有这一切解释都只取自外部；它们只代表在普通人中间流传的说法。

33. 但是那些最有学问的祭司，他们却并不仅仅满足于将尼罗河叫做俄赛里斯，将堤丰叫做大海；他们还补充说，俄赛里斯是一切潮湿的东西的根源和力量，是一切生殖的原因和一切萌芽的本质。相反，在他们看来，堤丰则是一切干枯的、一切燃烧的、一切变得干燥的东西的根源，简言之，是与潮湿相对立的一切的根源。[③] 然而，因为他们认为堤丰有着红棕色和

---

① Elien 告诉我们，在所有动物中，河马最大逆不道，因为它甚至会吃掉自己的父亲。见《论动物的天性》，VII，17。Porphyre 在 *De Abst.*（III，23）中也向我们讲述，河马杀父是为了与母亲交配。然而，当普鲁塔克说河马强暴它的母亲并与之交配时，似乎将希罗多德讲述的一个关于堤丰，即埃及的阿瑞斯的传说，移植到这个堤丰式的动物身上了。希罗多德在 II，63 中说，从前阿瑞斯的母亲住在三角洲，在 Paprèmis 的神庙里。“阿瑞斯是在别处抚养的，他长大成人后，就想方设法与她发生关系。但是仆人们不认识他，不允许他这样做，而且将他赶走。于是，他就去另一个城市寻找援兵，他粗暴地对待曾经拒绝他的人，接近了他的母亲。”参看 Sourdille，同前书，第 186–189 页。

② 这个段落节选自 Porphyre 的《毕达哥拉斯传》，参看 Diels，t. II，C，2，p. 357。

③ 普鲁塔克明确划归为埃及人所有的这种观念，即俄赛里斯是尼罗河，伊希斯是三角洲的黑土，堤丰是沙漠里灼热的干旱，根据赫利奥波利斯的宇宙起源学说，这种观念与宇宙形成过程中的三个重要时刻中的一个相对应。参看 Maspero，《东方各民族古代史》，I，p. 140；Sourdille，《希罗多德与埃及宗教》，p. 37–38。

浅黄色的头发，所以他们绝对不愿意碰到类似长相的人，跟这样的人交谈也体会不到丝毫乐趣。

相反，根据他们的神话传说，俄赛里斯的头发是褐色的，他们说，因为任何东西与水混在一起都会染上黑乎乎的色调，无论是土地、衣裳还是云，还说因为年轻人的体内有湿气，所以他们的头发是黑色的。只有变得衰弱的人才会长出白发，这种苍白由于他们的干枯而导致。春天也是万物开花繁衍的季节，一切都显得令人愉悦。相反到了秋末，由于缺少水分，这个季节变得对植物不利，对动物有害。人们在赫利奥波利斯（Héliopolis）供养的牛叫做尼维斯（Mnévis）——它是祭献给俄赛里斯的，甚至有人认为它是阿匹斯神牛的父亲——也是黑色的，除了阿匹斯神牛之外，它是埃及人最尊崇的动物。[①] 另一方面，由于埃及是一片黑色的土地，就像眼珠一样黑，埃及人将这片土地叫做克米阿（Chémia），并将它比作一颗心脏。[②] 的

---

① Elien 在《论动物的天性》（XI，II）中说，尼维斯神牛是祭献给太阳的，而阿匹斯牛是祭献给月亮的。普鲁塔克说尼维斯是阿匹斯的父亲，也许是想告诉我们，在埃及对尼维斯的崇拜早于对阿匹斯的崇拜？为了能接受信众的崇拜，这头牛身体上必须带有绝对不可或缺的明确标记。第一个标记就是普鲁塔克在这里向我们指出的，它必须通体黑色，它的身材必须比普通的牛高大，根据优西比乌斯在 *Præp. Evang.*（III，13）里保存的 Porphyre 著作的一个片断，我们看到人们之所以将这头牛祭献给太阳，是因为这颗星辰持续散发的热量在人的身体上留下了这种颜色。在赫利奥波利斯，尼维斯是“瑞的灵魂”或者太阳。参看狄奥多罗斯，I，84，88；Strabon，XVII，22，27；Ammien Marcelin，XXII；Erman，《埃及宗教》，Vidal 译，p. 114。

② Chémia，或者 Chimi，在埃及语里的意思是黑色的土地。普鲁塔克在前面本文第 10 节中说过，埃及人用一颗放在炽热的火盆上的心脏来代表埃及。参看 Champollion，《法老时代的埃及》（*L'Egypte sous les Pharaons*），I，p. 101 – 111。

确，这片土地温暖、潮湿、被包含在有人居住的土地的南部，向南方延伸，好比人体内的心脏在左侧伸展。

34. 他们还说，太阳和月亮都不乘坐战车，当他们在天上往来时，使用的交通工具是船只。这种说法意在用隐晦的方式告诉我们，他们的本质和出生都与潮湿的因素相关。[①] 他们还认为荷马像泰勒斯一样，从埃及人那里学会将水看作一切生命的本原和生产的力量。实际上，他们肯定说俄刻阿诺斯（Océan）是俄赛里斯，而养育万物的女神特提斯（Téthys）就是伊希斯。[②] 希腊语里的排精 *ἀπουσία*、交配*συνουσία*也包含同样的来源：它们与儿子*υἱός*这个词一样，是从水*ὕδωρ*和下雨*ὗσαι*派生出来的。狄俄尼索斯是潮湿性质的主神，他也被称作*ὕης*，即潮湿，而他正是俄赛里斯：事实上，赫兰尼科斯[③]好像听到过埃及的祭司们将俄赛里斯的名字叫做 Hysiris；而他本人也一直坚

① Porphyre 在 *De Ant. Nym.*（10）中说："埃及人并不将全部精灵置于坚实和稳定的元素之上，而将他们全都放在一艘船上，甚至太阳，简而言之，一切将参与灵魂再生之旅的精灵，都被置于潮湿的元素之上。"阿普列乌斯在《变形记》（XI）中向我们描述，在祭祀伊希斯的行列里，一个祭司手捧一个舟形的金杯，像灯一样，发出最强烈的光亮。参看优西比乌斯，*Præpar. Evang.*，III，115。

② 关于埃及思想对泰勒斯的影响，参看 J. - A. Faure，《埃及与前苏格拉底哲人》，p. 49 - 74。在希腊人那里以及在荷马的《伊利亚特》中（XIV，241，246），万物和众神的出生都归功于俄刻阿诺斯，俄刻阿诺斯的妻子是特提斯。俄刻阿诺斯是父亲和生殖者，特提斯则是母亲和养育者，是滋养万物的水。

③ 米蒂利尼的赫兰尼科斯（Hellanicos de Mitylène）是最早和最杰出的希腊历史学家之一，大约出生在公元前 496 年左右，死于 411 年。他的著作已全部散轶。参看 A. et M. Croiset，《希腊文学史》，t. II，p. 511。

持用这个名字来称呼这位神，很可能就是由于其性质和发现[①]的缘故。

35. 俄赛里斯就是狄俄尼索斯，哦，克莱娅，还有谁能比你知道得更清楚呢，因为你是德尔斐的酒神女祭司的首领，[②]你的父母亲让你献身于俄赛里斯秘仪?[③] 除了你，如果对于其他人来说需要提供证明的话，让我们暂且不提那些秘密的教诲，而仅仅满足于肯定地说，当祭司们埋葬阿匹斯神牛时，[④]当他们将神牛的尸体运到一只木筏上时，他们公开做的事情与酒神节上的情形没有任何区别。事实上，他们身披兽皮(nébrides)，手执酒神杖，发出喊叫声，摇摆身体，就像庆祝酒

① 柏拉图在《克拉底鲁》406 B 中说，狄俄尼索斯是带来葡萄酒的神，*ὁ διδοὺς τὸν οἶνον*。俄赛里斯也发现了葡萄树。

② “人们用酒神女祭司（Thyades）这个神秘的名字，来称呼那些被秘仪所接纳的女人，某些日子里她们在圣地举行纪念酒神的夜间狂欢。她们的名字与跳越 *θύειν* 和风暴 *θύελλα* 源于同样的词根；因为当这些女人被酒神的疯狂攫住时，她们会狂奔乱跑。”见 Perdrizet，《潘伽拉的崇拜与神话》（*Cultes et Mythes du Pangée*），p. 84。这种 *μανία* ，或者说谵妄是一种亢奋状态，由于灵魂被附着于神的精神而引发。

③ 阿普列乌斯证实有两种秘仪（见《变形记》，XI，27）：伊希斯秘仪和俄赛里斯秘仪。关于这双重秘仪，参看 P. Foucart，同前书，p. 444 – 447。

④ 狄奥多罗斯（II，83）：“如果一个神圣的动物死了，他们用裹尸布将它包起来；然后他们捶胸顿足，哀哭着将它送到用防腐香料保存尸体的人那里。用雪松油和其他适于长期保存的香料处理过尸体之后，他们将它放在圣盒里。”阿匹斯神牛的尸体从它生前生活的城市孟斐斯，被运送到该城市附近的一个岛上，以极其隆重的仪式安葬。安葬阿匹斯神牛的地方叫做 Sérapéum. 参看 Mariette，Sérapéum，p. 143 – 145 和 p. 167。所有人都要为阿匹斯神牛服丧，直到祭司们宣布找到一头和死去的神牛完全相像的牛，丧礼才告结束。

神节时被狄俄尼索斯附体的人们那样。[①]

也是由于这种一致性，大部分为狄俄尼索斯塑过雕像的希腊艺术家，都将这位神塑造成一头公牛的样子。爱利亚的女人们，当她们在祈祷中呼唤酒神时，请求他用一只公牛的脚来到她们身边。[②] 在阿戈斯人那里，他们纪念狄俄尼索斯时称他为 *βουγενής*,[③] 即牝牛所生；他们在水中吹喇叭召唤它，同时将一只羊羔扔进水中作为看门者,[④] 而这些喇叭，如同苏格拉底[⑤]在《论神圣仪式》中讲述的那样，被隐藏在酒神杖里。不仅如此，人们讲述的关于提坦众神的一切，人们在酒神的夜间庆祝仪式上所纪念的一切，都与俄赛里斯故事中的一切相似，包

---

① 希罗多德说（II，59），伊希斯在希腊语里叫做 Cérès。狄奥多罗斯则说（II，96），在酒神节和俄赛里斯的节日中，在伊希斯的秘仪和德墨特尔的秘仪中，不同的仅仅是名字而已。关于伊希斯与德墨特尔的共同特点，参看 P. Foucart，《埃莱夫西斯秘仪》第三章。关于酒神杖，即象征植物神的一只缠绕着常春藤的长矛，关于 la nébride（即女祭司们身披的神圣动物的皮毛），参看拙译欧里庇得斯的《酒神的伴侣》，第 52 页和第 62 页的注释。

② 普鲁塔克在《关于希腊的问题》（*Questions grecques*）36 中，为我们保存了这支颂歌的一部分，爱利亚的女人们呼唤酒神来到她们中间时唱道："来吧，杰出的英雄，在 Charites 的陪伴下来到你庄严的神庙吧；高贵的公牛，高贵的公牛，用一只公牛的脚来到你海中的神庙吧！"

③ 普鲁塔克在《关于罗马的问题》（*Qestions romaines*）36 中还说，人们用公牛或者牝牛之子来形容狄俄尼索斯，也许是因为人们认为狄俄尼索斯是耕地和播种的发明者。

④ 这个看门者大概就是刻尔柏罗斯。维吉尔的《埃涅阿斯纪》，第 6 卷，第 249 行，也说人们用一只绵羊来祭献地狱之神以安抚之。

⑤ Socrate de Cros 也许是第欧根尼·拉尔修，III，5，27 和 Athénée，III，III 中所说的那位史学家，他写了一部著作，题为《诸神的名字》（*Noms des dieux*）。参看 G. J. Wossius，《希腊史》（*Hist. gr.*），p. 499。

括他的肢解，他的复活和他的新生。① 我还要说，关于他们的坟墓也一样。正如我们已经说过的，埃及人指出在不同地方都有俄赛里斯的坟墓，德尔斐人则声称狄俄尼索斯的遗骸安葬在他们那里，靠近传达神谕的地方，每当酒神的女祭司们唤醒利克尼忒（Licnite）时，② 祭司们（Hosies）③就会在阿波罗的神庙里奉献一种秘密的祭品。

然而，希腊人不仅将狄俄尼索斯看成酒，而且还是一切潮湿物质的主宰和原因，品达有诗为证，④ 他说："愿狄俄尼索斯，这位为人们带来无限快乐的神，这束收获季节里神圣的光

---

① 狄俄尼索斯复活是因为雅典娜拯救了他的心脏，他的身体在心脏周围重新形成。俄赛里斯被肢解的尸体则是按照仪式重新组合，而得以复活。参看 A. Loisy，《异教的秘仪》，p. 48。

② 狄俄尼索斯的坟墓位于阿波罗神庙中无法接近的密室里，很可能就是在那里，当酒神的女祭司们唤醒 *Licnite* 时，也就是说当德尔斐的女人们庆祝复活的神，即睡在簸箕 *λῖκνον* 里的婴儿诞生时，Hosies 举行大秘仪。参看 Perdrizet，同前书，p. 68 – 69。普鲁塔克在《论德尔斐神庙的 E》（*Sur le ei du temple de Delphes*）9 中说，"在德尔斐的神谕中，狄俄尼索斯和阿波罗的地位同等重要……这位神的天性是不可摧毁和永恒的，由于命中注定的一条法则和一个理由的影响，他不得不经受自己的不同变形。有时他将自己的性质变成火，让一切物质在它们之间相互吸收；有时他变成无数种东西，具有不同的外形、情感和特性：正是这一切构成了如今我们所谓的世界……当这位神变为气、水、土、星辰、生长的植物、活着的动物时，贤哲们用那些能让我们联想到撕裂和肢解的名称来命名这些变化……他的损耗、消失、死亡和复活，是用谜一般的词语来表示的，这些词语与这些不同的演变相类似。" Bétolaud 译。

③ 普鲁塔克在《关于希腊的问题》9 中说，所谓 *Hosies*，是在德尔斐协助预言人并和他们一起履行崇拜活动的祭司。他们一共有五位，一旦任命就终身任职。他们的名字意味着圣人。参看 Perdrizet，*Cultes et Mythes du Pangée*，p. 69，注 2，以及 Ch. Picaro，*Ephèse et Claros*，p. 194，注 7。

④ 品达，Puech 出版社，t. IV，frag. 35。

亮，让树木多多生长吧！”出于同样的原因，俄赛里斯的崇拜者们不得摧毁任何一棵果树，[①] 也不得堵塞任何活水的源泉。

36. 简而言之，不仅尼罗河，祭司们将一切属于潮湿性质的东西都看作来自俄赛里斯；因此，为了表示对这位神的敬意，在他们的迎神行列的前面总有一只装满水的水罐。[②] 他们还用一根灯芯草来表示俄赛里斯国王，以及他统治的世界的南部地区，他们解释之所以用这件象征物，是因为灯芯草代表万物的灌溉和孕育，而且从本质上讲它看上去像生殖器官。当他们庆祝潘米利斯节时，我们已经说过，这是一个男性生殖器崇拜的节日，他们会在众目睽睽之下，抬着一个比实物大三倍的生殖器雕像游行。实际上，神是本原，任何本原都会通过生殖来成倍增加源自它的一切。然而，我们习惯上用数字三来表示繁多，比如我们说：“三倍快乐”[③] 以及“三倍纠缠不清的关系”[④]。除非说到宙斯时，古人才在本意上使用三倍的这个词。事实上，潮湿的物质从一开始就是万事万物繁殖的本原，它首先产生的是最初三个有形的元素：土、气和火。至于人们添加在这个神话上的故事，也就是说堤丰将俄赛里斯的生殖器扔进河里，伊希斯遍寻不得，只好为它建造一座形状相似的坟墓，

---

① 根据第欧根尼·拉尔修，VIII，I，23 和 Porphyre，*Vit. Pyth.*，39，毕达哥拉斯派也不许伤害和摧毁任何种植的植物或果树。

② 参看亚历山大的克雷芒，*Strom.*，VI，758。

③ 荷马，《伊利亚特》，VI，154－155。

④ 荷马，《伊利亚特》，VII，340。

装饰一番之后，命令人们大张旗鼓地加以崇拜。这个故事的用意在于告诉我们，神的繁殖和再生能力中的第一要素存在于潮湿之中，这种能力通过潮湿被传递给在本质上可能具备生殖能力的一切。

但是，在埃及还流传着另外一个故事。据说，太阳的兄弟天蛇（Apopis）[①] 对宙斯宣战。俄赛里斯前来为宙斯助阵，帮他击溃了敌人。宙斯于是将俄赛里斯收为义子，唤他作狄俄尼索斯。但是，我们很容易指出，这个故事的神话性质与物理学范畴的一个事实之间的关系。实际上，埃及人将空气的气流称为宙斯，而空气的敌人是干燥和火。然而，尽管干燥和火并不是太阳，但它们却与太阳有着某些相似之处，而潮湿可以缓解过度的干燥，提高和加强蒸汽，从而补充空气的气流。

37. 还有另外一件事情：希腊人将常春藤奉献给狄俄尼索斯，这种植物在埃及语里叫做*χενόσιρις*，据说，这个词的意思是俄赛里斯的植物[②]。另一方面，阿里斯通（Ariston）写过有关雅

---

① Apopis 是天上尼罗河里的蛇；有时他从水底钻出来与太阳交战，倾覆太阳的船只。参看 Maspero，《埃及神话与考古研究》，t. II，p. 414。Apopis 是俄赛里斯的兄弟，此处看来像是堤丰的变形之一。Apopis 使空气或宙斯变得干燥，宙斯让俄赛里斯或潮湿的本原前来救援，并称他为狄俄尼索斯。关于 Apopis 的性格以及他与太阳的争斗，参看 Champollion，《埃及的书写文字》（*Lettres écrites en Egypte*），第 2 版，1833，p. 231 sqq. 。这条蛇，像堤丰一样，变成恶的本原和黑暗的化身。

② 西西里的狄奥多罗斯（II，17）："人们认为是俄赛里斯发现了常春藤。埃及人将它奉献给这位神，就像希腊人将它奉献给狄俄尼索斯，他们在自己的语言里称它为俄赛里斯的植物。在举行宗教仪式时，他们更喜欢常春藤而不是葡萄藤，因为葡萄藤会掉叶子，而常春藤永远是绿色的。"

典殖民的历史著作,[①]有一天他发现了一封阿勒克珊（Alexarque）[②] 写的信，信里讲到狄俄尼索斯是宙斯和伊希斯的儿子，埃及人不是称他为俄赛里斯，而是 Arsaphès（有一个字母 A），这个词的意思是雄性。[③] 赫迈俄斯（Hermaïos）[④] 在关于埃及人的论著的第一卷中，也肯定了这种观点。他说，俄赛里斯的名字被理解为刚劲的人。我在此按下门纳瑟阿斯（Mnaséas）[⑤] 不表，他将厄帕普佛斯（Épaphos）与狄俄尼索斯、俄赛里斯和萨拉匹斯作了对照。我也省略了安提克利得（Anticlide）[⑥] 的看法，他肯定说伊希斯是普罗米修斯的女儿，还说她是狄俄尼索斯的妻子。我们已经指出过他们的节日和祭祀中具有的相似之处，实际上，这些相似之处比任何证据都更加令人信服。

---

① Ariston 是逍遥学派哲人，是 Strabon 的同时代人，他还写过一部关于尼罗河的著作，被这位历史学家引用过。参看 Strabon，XVII，790。

② 我们不清楚这里提到的是语法学家 Alexarque，亚历山大的克雷芒曾经引用过他（见 *Protr.*，IV，51，p. 16），抑或是普鲁塔克在 *Parall. gr.*（307 C）中谈到过的那一位。

③ Arsaphès 或者 Harshafitou，他的名字意味着雄性的力量，是赫拉克勒奥波利斯（Héracléopolis）的主神。这是一位象征阳亢的（ithyphallique）公羊神。他常常与其他以公羊为标志的神相混淆。人们猜测他是一位尼罗河神。参看 Maspero，《神话研究》，t. II，p. 274－275；以及同一位作者的《东方各民族古代史》，t. I，p. 98－99。

④ Hermaïos 或者 Herméas，据 Photius（*Bibliot.*，cod. 279），出生在埃及城市赫耳墨波利斯，他用抑扬格的诗句描写过他的家乡，甚至整个埃及。

⑤ Mnaséas de Patères，在利西亚，曾经写过有关他的航行的航海记或者游记，据说其中包含了关于欧洲、亚洲和利比亚的描述。

⑥ 雅典的 Anticlide 著有好几部历史学著作，Patricius 的《希腊文库》（*Bibliot. græc.*，t. II，p. 109）里有这些著作的清单。

38. 在星宿当中，埃及人将天狼星赋予伊希斯，因为它引来水。他们也崇拜狮子座，还用张大嘴的狮子头像来装饰神庙的大门，因为“一旦太阳接近狮子座”①，尼罗河就会泛滥。

那么，如同他们认为尼罗河是从俄赛里斯身上流淌出来的，同样他们认为大地是伊希斯的身体；但并不是整个大地，而仅仅是因尼罗河泛滥所及而变得肥沃的那片土地。他们认为何露斯就是从这一结合中诞生的。他们还说，这位何露斯就是包裹着大地的空气刚好适于保存和养育万物的那段时期。他们还说，这位何露斯由勒托②抚养成人，地点在布多（Bouto）附近的沼泽地里；那片土地确实被潮气浸透，比其他任何地方更能供给水汽以减缓干旱和炽热。此外，他们还用涅弗提斯（Néphtys）的名字来命名埃及土地的边缘地带，也就是那些与高山坡地接壤以及濒临大海的地带。这就是为何他们用“尽头的”（Extrême）一词来形容涅弗提斯，并且说她与堤丰结合。实际上，当尼罗河冲出堤岸泛滥之时，河水湮没了这些边缘地带，他们称

① 见 Aratus，第351行。普鲁塔克在《席间畅谈》中还说（IV，5）：“埃及人让泉水从狮子的嘴里喷出来，因为太阳通过狮子座的时期，在埃及正当尼罗河新涌出的水从播种过的土地上流过。”出于同样的理由，天狼星（Sothis 或者 Sirios）是一个长着狮子头的女神。据 Maspero（同前书，p. 86），天狼星的偕日升“标志着河水泛滥的最早时刻，也标志着民用年的开始，以至于整个国家的纪年都以此为基础”。

② 勒托是阿波罗的母亲。这位女神的埃及名字是 Outit，她是 Bouto，即“Outit 之地”的主神。也许从前她曾经统治过这座城市。人们认为伊希斯篡夺了她的权利，然后与她混为一体。参看 Maspero，《埃及神话与考古研究》，t. II，p. 359－362；G. Steindorff，《古埃及人的宗教》，p. 10－11；Sourdille，同前书，p. 93－94，125－128。

这种覆盖为俄赛里斯与涅弗提斯的秘密结合，从立即生长出来的植物中就可以看出这一点。在这些植物中有草木犀，据传说，堤丰正是看见掉在地上的草木犀花冠，才发现自己的妻子有私情。人们还说，就这样，伊希斯合法地生下了何露斯，而涅弗提斯秘密生下了安努毕斯。然而，在有关历代王位继承的记载中，涅弗提斯与堤丰结婚后，起初并无生育。倘若这里所谓的不育，指的不是女人而是女神，那么人们是想以象征的方式指出，由于地面过度坚硬[1]而导致土地贫瘠，以至于完全没有出产。

39. 堤丰的阴谋及其统治象征着干燥的力量，这股力量一旦占上风，就会蒸发掉赋予尼罗河生命并带给它丰沛水量的水汽。前来为堤丰助阵的埃塞俄比亚女王，则象征着从埃塞俄比亚吹来的南风。夏季风会将云层吹向埃塞俄比亚，而实际上当这股南风比夏季风更强劲的时候，它就阻挡了使尼罗河涨水的雨，这时堤丰就占优势并焚烧一切；他像至高无上的主人一样统治着尼罗河；这条河流变得又细又小，一条可怜的水流从空旷的河床里无精打采地流向大海。[2] 事实上，人们所谓装在匣

---

① 我赞同 Parthey 和 Dübner 的理解，将 *στερρότητος* 解释为“坚硬”；而不是如 Wyttembach 和 Bernardakis 那样将 *στειρότητος* 解释为“贫瘠”。

② 一般说来，尼罗河在九月二十至三十日之间达到最高水位。它在十一月十日降至其当年最高水位的一半。河水持续下降直到次年五月二十日。静止状态经过一段时间之后，人们可以看到尼罗河从第一瀑布以下开始涨水。七月初，涨水在开罗变得明显起来。在起初的六至八天里，涨水的幅度几乎不易察觉。随后河水就加速上涨，到八月十五日基本上达到最高水位的一半。有关古人对于尼罗河涨水的不同解释，参看希罗多德，II，20－26；普鲁塔克，*De placi.*，*philos.*，IV，I；西西里的狄奥多罗斯，I，37－41。

子里的俄赛里斯的尸体，暗示的不是别的，正是尼罗河水量的隐藏和消失。因此，人们说俄赛里斯是在阿泰尔月（Athyr）[①]消失的，因为在这个季节里，夏季风再也无力吹起来，尼罗河钻进地下，让地面裸露出来。夜晚变得越来越长，黑暗更加浓重，光明的力量变弱了，好像被打败了一样。这时祭司们举行各种各样凄惨的仪式；他们将一件黑色亚麻衣服披在一头金色母牛的身上，用来象征女神服丧——因为他们认为母牛和土地都是伊希斯的形象——然后他们从这个月第十七日起，一连四天展示这头牛。在这四天服丧期间，人们每天哀悼的内容有所不同。第一天，尼罗河水位下降和隐藏；第二天，北风终止，南风大获全胜；第三天，白昼日渐变得比夜晚短促；最后一天，人们悲叹大地变得光秃秃，树木凋零。第十九日，当夜幕降临时，人们来到海边。在那儿，les stolistes 和祭司们捧着一个祭器筐，筐里有一个金质的小盒子，他们往里面注入淡水。[②]这时人群里发出一阵叫嚷，所有人都在喊叫刚刚找到了俄赛里斯。然后，他们用水将腐殖土调稀，在里面混合各种昂贵的香料，做成一个新月形的泥塑。随后他们又为它穿上一件长袍并加以装饰，他们就用这种方式，清楚地表明了这两位神祇在他

① 阿泰尔月是埃及历法的第3个月，与10月和11月的一部分相对应。

② 将淡水注入这个盒子，象征人们在尼罗河水里找到了俄赛里斯。

们眼中的意义：伊希斯象征土的实体，而俄赛里斯象征水的实体。[1]

40. 伊希斯找回了俄赛里斯，她又借助万物呼出的气息、潮湿的雾气和云层来增长何露斯的力量，助他成长。这时，她战胜了堤丰，却丝毫无意处死他。[2] 身为至高无上的大地女神，她绝不允许完全消除与潮湿对立的因素；她只是赦免他，让他离开，她最关心的是维护世界的秩序，因为倘若火的本原缺乏或者消失的话，宇宙就根本无完整可言。

尽管这一解释看上去不乏真实之处，但我们或许也不应该排斥另一种传说，那就是从前堤丰是俄赛里斯领地上的主人。

---

① 普鲁塔克为我们描述的仪式，是以秘密祭礼的形式来纪念俄赛里斯的死亡和复活。在仪式上，人们首先再现神的死亡和肢解，以及堤丰将他分尸后四处抛散的情形。随后，身着丧服的伊希斯出发寻找俄赛里斯，她找到他的各部分肢体，将他的尸体拼装之后安葬。关于这些节日的描绘，参看 V. Loret，《作品集·俄赛里斯的节日》(*Recueil des travaux... Les fêtes d'Osiris*)，t. III，p. 43 – 57；t. IV，p. 21 – 33；t. V，p. 83 – 103。在仪式的最后，祭司们捏一个新月形的小塑像来代表俄赛里斯。他们想用这样的方式表示这位神刚刚下葬就开始复活了，因为月亮本身象征俄赛里斯所代表的繁殖和潮湿的本原，而新月则象征再生。为了用一尊泥塑来证明神的复活，祭司们在腐植土里掺和了大麦和小麦的种子，然后掩埋这个新月形的泥塑。当种子发芽时，俄赛里斯就复活了。参看 A. Moret，《埃及的国王和诸神》，p. 188；G. Frazer，*Adonis*，*Attis*，*Osiris*，p. 325 sqq.；H. Brugsch，《丹达腊的俄赛里斯奥秘》(*Das Osiris – Mysterium von Tentyra*)(*Zeitschrift*，1881，p. 77)。

② 如果说伊希斯无意处死堤丰，是因为在显现出来的世界上，毁灭的因素是必要的，它保证创造的因素所显现出来的一切得以永恒更新。何况在宇宙秩序之中，恶不过是善的愚蠢的一面，它必然会引起善的介入，这正是所谓善恶相生。

埃及从前是一片汪洋。[1] 这就是为何我们至今还能在矿脉和高山上找到这么多小贝壳。为数众多的水源和水井，全都包含一股苦涩的咸水，那就是从前大海在这个地方流淌过后留下的腐烂的残余。但后来何露斯战胜了堤丰。这个事件的意思是，由于下了一场很大的及时雨，尼罗河将大海往后推，平地露出来，形成了冲击层。我们眼前就有一个明显的证据。实际上，我们今天还能够看见，当河流携带新的淤泥冲击地面时，大海就会一步步向后退，当冲击层填平地面的低洼处时，海水就会后退。因此，荷马曾经咏唱过的法罗斯（Pharos）[2]，当年距离埃及尚有一天的路程，今天已经成为埃及的一部分。难道是小岛移位接近陆地了吗？不，那是因为当中的空间曾经被大海占据，而今大海退去让位于尼罗河，而后者增加了大陆的面积。但是，这些解释与斯多亚派作出的神学阐释相似。实际上，他们声称，生殖和哺育的气息是狄俄尼索斯，打击和分割的原因是赫拉克勒斯，接受的本原是阿蒙，渗透到土地里和进入果实中的力量是德墨特尔和科瑞（Corè）[3]，分布到海里的力量是波塞冬。

41. 这些解释属于自然范畴（ordre physique），但有些人却在这些解释中掺杂了天文学的观点，他们认为堤丰代表太阳的世

---

① 埃及曾是一片汪洋，它的土地由尼罗河水冲击而形成，希罗多德也同意这一说法，他宣称是从孟斐斯的祭司那里听来的。参看希罗多德，II，10 和 12。

② 参看荷马，《奥德赛》，第4卷，第355－356行。法罗斯是埃及海岸线上的一个小岛。当年亚历山大在法罗斯对面兴建亚历山大城时，命人修筑了一道1000多米长的防波堤，将小岛与大陆连接起来，因此形成了该城的两个港口。小岛尤其以它的高塔而闻名，是世界七大奇观之一，它由托勒密二世修建，目的是在上面建一座灯塔。

③ ［译按］即上文提到的珀耳塞福涅。

界，而俄赛里斯代表月亮的世界。① 他们说，由于月亮拥有丰饶和湿润的光线，确实有利于动物繁殖和植物生长；而太阳由于其炽烈和干燥的火焰，不仅让生长中的生灵和植物的幼芽过分灼热和干枯，并且由于它具有吞噬一切的热量，使大部分土地变得完全无法居住，因此在很多方面太阳比月亮强大。他们还补充说，这就是为何埃及人一直用塞特（Seth）一词来称呼堤丰，该词的意思就是压迫和强制的力量，埃及人还在他们的神话中说，赫拉克勒斯被固定在太阳上，与太阳一同运行，而赫耳墨斯则随着月亮而运动。② 实际上，月亮的影响与理性和高度智慧的行为相似；相反，太阳的影响则与强力的猛烈击打相类。斯多亚派还说，太阳的火焰是由大海点燃并供养的，而月亮则从泉水和池塘得到温润柔和的气息。③

---

① 在 P. -J. de Horrack 译的《伊希斯与涅弗提斯的哀歌》（*Lamentations d'Isis et de Néphthys*）中，有一整段关于俄赛里斯显现为月亮的内容。伊希斯对她的兄长和丈夫说："从你身上散发出来的神圣气息使神灵、人类、爬行动物和四足动物得以生存。他们通过你而生存。你从你的退隐之处及时来到我们身边，为的是抛洒你的灵魂之水，毫不吝惜地献出你生命的食粮，以便让神灵和人类得以生存。"见《杂集》（*Œuvres diverses*），p. 44。关于月亮 - 俄赛里斯，参看 Lepsius，《埃及编年史》（*Die Chronologie der Ægypt.*），p. 197，注 3；Brugsch，《宗教与神话》，p. 456 - 457。另参看 E. Grébaut 出色的论文《论日轮的双眼》，收录入《作品集》，t. I，p. 72 - 87，112 - 131。

② 普鲁塔克在此似乎将赫拉克勒斯与堤丰合而为一了，实际上直到那时为止，人们还无法断定赫拉克勒斯在埃及神话里的身份。有人认为在哈尔莎菲托（Harshafitou）、何露斯、克诺漠（Knoumou）和克弘索（Khonsou）的身上都有他的成分。参看 Sourdille，同前书，p. 172 - 173。至于赫耳墨斯或者托特，则经常被认为是月亮。

③ Porphyre（*De Antro Nymph.*，10）："廊下派的哲人们认为，太阳从大海的呼吸中吸收养分；而月亮从泉水的蒸汽，江河和星辰从大地的蒸汽中汲取养分。"

42. 埃及神话将俄赛里斯遇难的日子定在阿泰尔月的第十七天。[①] 然而，这时却正值月亮又大又圆。因此，毕达哥拉斯派称这一天为“中位”（interposition），而且他们对 17 这个数字怀有一种绝对和神圣的厌恶。事实上，正方数 16 和长方数 18 是唯一两个周长等于面积的平面数，数字 17 处于这两个数字之间，它插入这两个数字，使它们脱节并分解它们的比例，将包含整体又八分之一的比例分成两个不相等的部分。[②]

另一方面，有些人说俄赛里斯活了二十八年，有些人则说这是他在位的年头。然而，28 这个数字正是人们看得见月光的天数，正是月亮公转一圈所需要的时间。在被称为俄赛里斯的葬礼的仪式上，埃及人用砍下来的木头做成一弯小小的月牙，这是因为当月亮接近太阳而被遮住时呈月牙形。据说，俄赛里斯被肢解为十四份则暗示着月亮逐渐变小的天数，即从满月到新月的日子。当月亮走出太阳光线并且越过这个星球后，它第一次重新出现的日子被称为不完美的善。因为俄赛里斯基本上是一个乐善好施的神，他的名字有好几重意思，但主要意思是指他具有行善的积极能力。何况，这位神还有另一个名字

① 我们已经说过，阿泰尔月是埃及历法的第 3 个月，对应于 10 月和 11 月的一部分。

② 在毕达哥拉斯派的计数学里，所谓平面数（les nombres - plans）指的是那些通过两个数相乘得到的数字。正方平面数（les nombres plans - carrés）是一个数乘以自身得到的，如 $4\times4=16$；而长方平面数（les nombres plans - rectangles）是一个数乘以另一个数得到的，如 $3\times6=18$。

叫翁菲斯（Omphis），根据 Hermaïos[1] 的解释，正是行善者的意思。

43. 他们也承认，月亮的位相与尼罗河涨水之间有着某种联系。事实上，尼罗河在象岛（Eléphantine）达到的最高水位为28 肘[2]，这个数字正是月亮出现的天数，也正是每个月月亮公转需要的天数。尼罗河在 Mendès 和在 Xoïs 达到的最低水位为6 肘：月亮从新月变为上弦月正好需要 6 天时间。当涨水正常时，尼罗河在孟斐斯附近达到的中水位为 14 肘；这正是月亮达到满月需要的天数。

同样是这些哲人，他们宣称阿匹斯神牛是俄赛里斯的活的形象，当它被孕育的时刻，一道催生的月光刚好落在发情的母牛身上。[3] 出于同样的动机，他们还补充说，阿匹斯神牛有好几个特点与月亮的形状相似：在它光亮的皮毛上有一些黑色的斑点。此外，在法梅诺思月（Phaménoth）出现新月的时候，埃及人会庆祝一个叫做“俄赛里斯进入月亮”的节日，这个节

---

① C. Sourdille 说：“善的观念，应该并且也的确很早就与这条哺育万物的河流联系在一起了，这条河每年泛滥保证了整个埃及的生存和繁荣。如同恶的观念与产生干渴和饥荒的干燥相联系。俄赛里斯是善的神，Omphis（Ounofri）是一个典型的‘善者’，如同塞特（堤丰）代表着混乱和毁灭的力量。”见前引书，p. 60。

② ［译按］“肘”为古长度单位，约等于半米。

③ 希罗多德，III，28：“阿匹斯是一头母牛的后代，这头母牛怀上它之后就再也不能受孕了；一道光线从天而降，照到母牛身上，让它产下了阿匹斯。”Elien 也说它是从天上的光线里出生的，见《论动物的天性》，XI，10。参看 Mariette，《阿匹斯之母》（*La mère d'Apis*），以及这位作者的 *Sérapéum*，p. 126 – 128。

日意味着春天的开始。[1] 他们总结道，正是这样，埃及人通过将俄赛里斯的力量放置到月亮上，而认为这位神与代表生殖力的伊希斯相结合。因此他们称伊希斯为“世界之母”，使她兼具雌性和雄性的性质，因为她受孕于太阳，然后自己又将繁殖的本原播撒到空气之中。实际上，堤丰毁灭性的影响并非始终占据优势。有时候，他也会被繁殖的力量所征服或钳制；然后，当他重新获得自由时，就开始与何露斯斗争。然而，何露斯是环绕大地的气息，这个世界永远不能绝对摆脱腐烂和再生。[2]

44. 另一些哲人声称，这段叙述是以象征的方式描绘月食。他们认为，满月时月亮就会被遮蔽，而当它处于太阳的对面时，就会掉进地球的阴影中，如同人们说俄赛里斯掉进棺材里一样。另一方面，每当月亮公转的第三十天上，它就会遮蔽太阳使后者变得黯淡，但是却不会完全挡住太阳，就像伊希斯不能完全消灭堤丰一样。

人们还说，涅弗提斯产下安努毕斯之后，伊希斯承认了这

① 法梅诺思月是埃及历法的第7个月，相当于我们的2月底和3月的大部分。这个庆祝春天开始的节日也是庆祝春天满月的节日，因为这时满月的出现与大自然力量的复苏相吻合。月亮反射的是太阳的光线，满月时尤其如此；这时，俄赛里斯（或者太阳）似乎前来与它结合。参看 Brugsch，《古代埃及的宗教和神话》（*Relig. und Mythol. der alt. Ægypt.*），p. 625 –626；Sourdille，同前书，p. 130。

② Lefébure 说：“何露斯起先是天空，或者说形成天空的空气；然后，他代表天上的光明与堤丰的灾难进行斗争，最后他与这种力量最明显的表现——即太阳——合为一体。”见《俄赛里斯神话》第一部《何露斯的眼睛》，p. 102。

个孩子。实际上，涅弗提斯代表的是人们看不见的地下的东西；而伊希斯则相反，她代表的是人们看得见的地面上的东西。然而，这两个半球有着共同的圆圈，即人们所谓的地平线，它的名字是安努毕斯。人们用一条狗的形象来代表它，因为狗无论黑夜白昼，都看得一样清楚。因此，看来埃及人赋予安努毕斯的属性与希腊人赋予赫卡忒（Hécate）的属性一样：它既是地下的又是天上的。

还有一些人认为安努毕斯就是克洛诺斯，原因是克洛诺斯自身会诞生一切和孕育一切，因此他得到了狗的名字。[①] 但是，对于安努毕斯的崇拜者们来说，这个词是不能说出口的，它被包裹着一层神秘和隐讳的意义。况且，从前在埃及，狗享有最大的荣誉。后来，甘比西斯（Cambyse）杀死阿匹斯神牛并命人将它扔到垃圾场，[②] 任何动物也不靠近它，更不敢吃它；只有狗去碰了它，从此以后，狗就丧失了它在所有动物中位居第一和最受尊重的特权。

最后，还有一些人将地球的阴影称为堤丰，他们认为当发生月食时，月亮掉进了这个阴影中。

---

① 希腊语中表示狗的词*κύων*与动词*κύω*相似，后者的意思是：我变大了，我怀孕了。

② 甘比西斯在庆祝登基的隆重典礼上，杀死阿匹斯神牛并命人鞭打祭司，关于这件事的具体情形，参看希罗多德，III，p. 27－28－29。据希罗多德，II，65 和 Elien，431 的残篇，这位国王因为大腿上有一处伤口而死去，而那个位置正是他此前杀死阿匹斯神牛的同一个位置。参看 Maspero，前引书，p. 694。

45. 根据我们上面陈述的一切可以得出结论，我们这样说并非置实情于不顾，如果说这些解释单个看来算不上准确的话，将它们合在一起来看就是正确的了。实际上，干旱丝毫不是由堤丰所代表的炎热、风、大海和黑暗所导致的，而是由于自然界包含的有害的和毁灭性的一切。因此，我们丝毫不能像德谟克利特和伊壁鸠鲁那样，[①] 认为宇宙最初的本原存在于无生命的体内；也不能像斯多亚派那样，[②] 认为是唯一的理性创造了一种没有特性的物质，是唯一的影响统治和管理一切事物。事实上，如果神是一切的原因，世界上就不可能有任何坏的东西；如果神不是任何事物的原因，世界上就不可能有任何好的东西。诚如赫拉克利特所言：

> 世界的和谐，就如同弓箭或者里拉琴的和谐，拉紧它是为了放松它。[③]

欧里庇得斯也说：

---

① 德谟克利特和伊壁鸠鲁认为，有一些不断落入空中的微粒，它们的偶然相遇和机械组合形成了宇宙和自然界的一切现象。这些微粒不可再分，极其细小，数目无限，它们的性质相同，差异仅仅在于重量、体积和形状，他们称之为原子（atomes）。

② 廊下派的基本观点是将显现的宇宙看作一个生命体，其灵魂是神，而人则是这个组织完美的整体的一部分，在这个整体中，痛苦和疾病的目的都与这种完美的秩序相一致。这种宇宙秩序是唯一的理性和唯一的灵魂的显现，这唯一的灵魂被视为不断覆盖着一种永恒物质表象的一切形式的本原和目的。

③ 参看赫拉克利特，残篇 51，Diels 编。另请参看柏拉图，《会饮》，187 A 和普鲁塔克，*De Trang. An.*，15。

善与恶不可分离；是它们一定程度的混合造就了
我们的福祉。①

因此，自远古以来就一直有一种学说，它从神圣知识的建立者和立法者那里流传到诗人和哲人手中。我们不了解它的起源；但是，这一学说强大而且无法根除的影响力却见于很多地方，不仅在言谈和传说中，而且还在秘仪和祭祀活动中，无论在野蛮人中间，还是在希腊人中间。这一学说告诉我们，宇宙并不是由于偶然的作用而漂浮在空气中，它并非没有智慧、没有原因、没有向导。这一学说还补充说，并不是一种唯一的理性在主宰宇宙，借助某种舵或者制动器在控制它，而是善恶往往交织在一起，或者一言以蔽之，自然在这里所制造的一切，无一不是混合物。② 并无一个像酒馆老板那样的调酒师，从两个酒桶里汲取我们将会碰到的事情，然后将它们掺兑后分发给我们。③ 事实上，我们所遭逢的一切都来自两种对立的本原，

---

① 欧里庇得斯诗句，Nauck 编，294。

② 这一学说被称为 madzéisme，它认为显现的世界是两种对立本原的产物，其中一个产生善，另一个产生恶。根据术士们（les Mages）的说法，在这种较量中，善的本原将会获胜。参看 A. Franck，《哲学科学辞典》（*Dict. des sciences philosophiques*）。

③ 普鲁塔克在此影射荷马史诗《伊利亚特》中的诗句，第 24 卷，525 – 534 行：

神灵们想让可怜的凡人们的日子交织着不幸：只有他们自己享有完美的幸福。在宙斯的宝座脚下有两只酒桶：一只装满祸，另一只装满福。当喜欢雷电的宙斯在这两只桶里汲取浆液时，我们的生活就祸福掺半。谁若是只分到祸，那他就逃不过辱骂和轻蔑：忧伤困苦始终追随着他，他四处流浪，遭到神灵和人类的羞辱。

来自两种相反的力量，一种将我们笔直引向前方，另一种将我们朝反方向后推。由此产生了这种生命本身所固有的混合，它与世界——即便不是整个宇宙，至少也是我们尘世间——不可分离，它出其不意变化多端。事实上，如果说没有任何事情会无缘无故地发生，如果说善不会变成恶的原因的话，那么，就像有着善的本原一样，自然界也会有一种专门产生恶的本原。

46. 这就是最伟大的贤哲们和最明智的人们所持的见解。实际上，有些人认为有两个神，他们擅长两类相对立的活动，一个主善，另一个主恶。某些人称善的本原为天神（Dieu），而将恶的一个称为魔鬼（Démon）。这是一位名叫佐洛阿斯忒（Zoroastre）的波斯祆教僧侣的说法，据说他生活在特洛伊战争之前五千年的时代。他将善的本原称作 Oromaze，而将恶的本原称为 Arimane。[①] 他还说，在可感知的事物中，Oromaze 与光明尤为相像，相反 Arimane 则与愚昧和黑暗相似。他还说，米特拉（Mithra）位于二者之间，因此波斯人称米特拉为 Mésitès 或者中

① Oromaze，Ormoudz 或者 Ahouramadza 的意思是“无所不知者”。人们称这位善的精灵、这位出色的神为“光明的、光芒四射的、极其伟大和善良的、极其完美和活跃的、极其聪明和俊美的”。Ahrimane 是黑暗的、有害的、邪恶的、有罪的和亵渎的。关于伊朗人的神和宗教，参看 Maspero，同前书，p. 609 sq.；J. Darmesteter，*The Zend - Avesta* 和 *Ormazd and Ahriman*；Hovelacque，*L'Avesta*，*Zoroastre et le Madzéisme*；F. Cumont，《罗马异教时代的东方宗教》，1913。

介者（Médiateur）。① 为了表示对 Oromaze 的崇敬，Zoroastre 对祭礼上的祈祷和感恩礼拜作了规定，而对于 Arimane，他制定的则是祛除邪魔的阴森森的仪式。实际上，当波斯人在研钵里捣碎一种叫做 Môlu 的草时，同时会呼唤哈得斯和黑暗。他们还会宰杀一只羊，将羊血掺和到这种草里，然后将这种混合物带去扔在一个太阳从来不会照到的地方；因为他们认为某些植物属于好的天神，另一些属于坏的魔鬼。同样，在动物中间，他们认为狗、飞鸟和刺猬属于好的天神，而河鼠则属于邪恶的魔鬼。因此，他们认为，谁要是杀死很多这种动物，就是有福之人。②

---

① 米特拉是中介的精灵之一，这些精灵叫 Yzeds，他们负责维护世界的存在和秩序，是人与神之间的中介。米特拉又被称为神光精灵。参看 Darmesteter，*The Zend - Avesta*，t. I，p. LXI 和 t. II，p. 122 - 123。关于米特拉，这个名字的意思是朋友，参看 S. Reinach，《崇拜、神话和宗教》（*Cultes*，*Mythes et Religions*），t. I，p. 220 - 234，《米特拉崇拜的寓意》（*La morale du Mithraïsme*）。

② 关于波斯人对飞鸟和狗的崇拜，我们也许可以在希罗多德的讲述中找到个中缘由？希罗多德（I，140）：“一个波斯人的尸体在被狗和猛禽撕咬之前，人们不会将他掩埋。”优西比乌斯也说（*Præp. Evang.*，VI. 277）：“米堤亚人将垂死者送到他们精心喂养的狗跟前。”至于波斯袄教僧侣（les Mages），他们与其他人和埃及祭司的差别很大。希罗多德（I，140）：“实际上，埃及祭司除了他们要祭献的东西，从来不会杀生。而袄教僧侣除了狗和人以外，什么都可以亲手宰杀。他们争相杀死蚂蚁、蛇、飞鸟和昆虫。”普鲁塔克在他的论文《哪些动物最聪明》（*Quels sont les animaux les plus intelligents*）第 16 节中告诉我们，刺猬可以预知天气。至于河鼠，同样是普鲁塔克在《席间畅谈》（IV，5），再次提到 Zoroastre 的僧侣弟子们杀死它们。实际上，Vendidad Sadé 告诉我们：“人的慈悲应当扩展到 madzéennes 的动物、牛、羊、刺猬和狗身上。狗是 Ahouramadza 最好的造物，最应当受到尊敬。”参看 J. Darmesteter，*The Vendidad Sadé*，t. I，p. 131。

47. 此外，关于他们的神祇，波斯人也讲过很多神话，下面不妨举些例子。他们说，Oromaze 是从最纯粹的光明中诞生的，而 Arimane 来自黑暗，他们势不两立。Oromaze 创造了六位神：第一位是仁慈之神；第二位是真理之神；第三位是公正之神。剩下的三位，一位掌管智慧，另一位掌管财富，第三位的特权是创造一些令人愉悦的温存（douceur），来伴随那些美好的活动。[①] 但是，Arimane 也创造了同样数目的神，让他们与 Oromaze 创造的神相对抗。[②] 于是 Oromaze 就让自己变大三倍，来到离太阳与太阳离地球的距离相等的位置上。他在那里忙于用星辰来装点天空，他让天狼星成为其中最耀眼的一颗，还让它负责守护和看管其他星辰。随后他又创造了二十四位神，将他们放到一只蛋里。[③] 但是 Arimane 也创造了同样数量的神，这些神刺破蛋壳，从此以后，好和坏就搅拌在一起了。然而，命中注定的一个日子终究会来到，到了那一天，曾经带来鼠疫和饥荒的 Arimane 必将死于这些灾祸，消失得无影无踪。大地将变成一个平整的表面；只有一种类型的生命，一种形式的统

---

① 这六位神是 Oromaze 最得力的助手。人们称他们为 Amshaspands 或者“仁慈的神仙”（*immortels bienveillants*）。参看 Maspero，同前书，p. 612。

② 为了对抗 Oromaze 创造的神，Arimane 创造的六位精灵分别是：“坏思想”、试图在世界上散布痛苦和罪孽的“毁灭之火”、鼓动君主成为暴君和怂恿普通人偷窃行凶的“死亡之箭”、“傲慢－骄傲”、“干渴”和“饥饿”。参看 Maspero，前引书，p. 616，以及 Darmesteter，*The Zend－Avesta*，t. I，p. LXXII－LXXIII。

③ 这二十四位神是 Izeds，又称天上的精灵；Arimane 创造的数量相等的神叫做 devs 或者魔鬼。参看 Darmesteter，*Ormazd and Ahriman*. 普鲁塔克《席间畅谈》，II，3 中说，在狄俄尼索斯的秘仪中，蛋被用来代表至高无上的存在，后者制造和包含一切事物。

治；人们将会很幸福，所有人都讲同一种语言。Théopompe[①]告诉我们，根据祆教僧侣的说法，这两位势均力敌的神在三千年里将会交替统治和被统治，在另一个三千年里，他们将会交战，摧毁他们创造的所有东西；[②] 最后，哈得斯本人也会被打败；人类将得到真福（bienheureux），他们不再需要食物，也不会投射下任何影子。[③] 僧侣们还补充说，造成这些结果的神在很长一段时间里将会休息，无所事事，但对于神而言，这段时间也不会比凡人睡一觉更长。这就是祆教僧侣们在他们的神话里的说法。

48. 迦勒底人用孕育神灵的行星的名字来称呼他们；他们认为其中两位是仁慈的，另外两位是恶意的，还有三位不好不

---

① Théopompe de Chios 出生在大约公元前 380 年。他的著作 *Helléniques* 和 *Philippiques* 只剩下一些残章。Théopompe 是伊索克拉底（Isocrate）的弟子，是一位出色的、充满激情的演说家，他在自己的著作里讲述了他生活的时代以及从前的全部历史。参看 A. et M. Croiset，《希腊文学史》，t. IV，p. 662 –674。

② 这一个轮回是 12000 年，通常划分为四个周期，每段为 3000 年。在第一个周期里，Ormudz 和 Ahrimane 创世；第二个周期，Ormudz 统治；第三个周期，Ahrimane 占上风；第四个周期，两位神交战，Ormudz 获胜。

③ 普鲁塔克在他的论文《论神义的延迟》里说，死者的灵魂不会投射阴影，也不会眨眼。根据这一标志，当毕达哥拉斯派的信徒在睡眠中自认为进入了灵魂居住的幽微之地时，他们以此来区分在那里碰到的究竟是死者的灵魂，还是沉睡的活人的灵魂。

坏，具有前面四个相对立的神的特质。[1]

至于希腊人，他们的学说差不多已经广为人知。他们让奥林波斯山上的宙斯享有为我们带来福祉的特权，他们让哈得斯成为我们要避开其影响的神。他们的神话学家说，阿芙洛狄特和阿瑞斯生下了哈耳摩尼亚（Harmonie）：他们认为阿瑞斯是勇猛和毁灭性的，而阿芙洛狄特则是迷人和创造性的。另一方面，哦，克莱娅，请看他们的哲人与这一学说是多么相符。赫拉克利特公开呼唤："战争，一切的女王和君主"（赫拉克利特，Diels 编，*frag.*，53）。他还说，当荷马希望"神灵与人类之间的不睦熄灭"（《伊利亚特》，第 18 卷，第 128 行）时，他"看不见他对人的世代繁衍发出了诅咒，因为人类来自争斗和对立，他看不见太阳不会超过为它划定的界限，一旦越过界限，它就会碰上复仇女神厄里倪厄斯（les Erynnies）来捍卫正义。"（赫拉克利特，

① 西西里的狄奥多罗斯（II，29）："迦勒底人是巴比伦人中最古老的民族。他们的国家里形成了一个类似埃及祭司的阶层。这些人的职责就是履行拜神仪式，所以他们一生的时间都用来思考哲学问题，并且在占星术方面享有盛誉……迦勒底人的哲学是一种家传；倘若子承父业，就可以免于从事任何公共事务……迦勒底人从小就养成学习习惯……，他们始终保持同样的知识水平，继承传统而无任何篡改……"这位作者接着说（II，30）："他们宣讲世界在本质上是永恒的，无始无终。根据他们的哲学，物质的秩序和安排都是天意；我们所见到的天上的一切从来不是偶然的结果；一切都是根据神灵至高无上和不可变更的决定来完成的。由于他们从远古时代起就开始观察天象——从他们最早的天文观察直到亚历山大入侵，时间不会短于 476000 年——因此他们准确地知道星宿的轨迹及其对人类的影响，他们向所有人预言未来。"Hoeffer 译。根据狄奥多罗斯的记述（II，30），迦勒底人认识五个行星：土星、火星、金星、水星和木星。他们称这些行星为*解释者*，因为它们通过各自的运动来预言未来的事件，并向人类解释神灵的意图。关于迦勒底人的神灵，参看 Maspero，同前书，p. 160 sq。

Bywater 编, *frag.*, 29 和 43)

恩培多克勒斯将生成善的本原称为爱（恩培多克勒斯, Diels 编, *frag.*, 17, 19）和友谊（恩培多克勒斯, Diels 编, *frag.*, 17, 20）；还时常称之为“温和的目光中的和谐”（恩培多克勒斯, Diels 编, *frag.*, 122）。至于恶的本原，他称之为“有害的仇恨”（恩培多克勒斯, Diels 编, *frag.*, 17, 19）或者“血腥的不和”（恩培多克勒斯, Diels 编, *frag.*, 122）。

毕达哥拉斯派给这两种本原起了好几个名字来表达自己的意思。他们称善的本原为单一（l'unité）、确定（le défini）、稳定（le stable）、直接（le direct）、单数（l'impair）、正方形（le carré）、相等（l'égal）、右边（le côté droit）和光明（le lumineux）；恶的本原则是二元（la dyade）、不定（l'indéfini）、变动（le mû）、双数（le pair）、长方形（l'oblong）、不等（l'inégal）、左边（le côté gauche）和黑暗（le ténébreux）。在他们看来，这些就是充当繁殖的基础的本原。[①]

阿拉克萨戈拉（Anaxagore）称善的本原为智慧（Intelligence），恶的本原为无限（Infini）。[②]

亚里士多德将前者命名为形式（la forme），后者称为丧失（la privation）。[③]

柏拉图通常喜欢用隐讳的方式来表达自己的看法，他称这两个相对立的本原，前者为“永远同样”（toujours le même），而

---

① 毕达哥拉斯派残篇, Diels 编, *frag.*, 5。

② Anaxagore, Diels 编, *frag.*, I, 12。

③ 亚里士多德,《形而上学》, I, 5; I, 7, 8。

后者为“时而这样时而那样”（tantôt l'un tantôt l'autre）。[1] 但是，在他晚年写成的《法义》中，他不再用谜一般的象征性语言来表述，而是使用贴切的词汇，他肯定推动世界的并不只是唯一一个灵魂，也许有很多，可以肯定至少有两个。[2] 一个是善的创造者，与之对立的另一个则制造相反的效果。他还承认有第三种中介的本质，它并不像某些人认为的那样缺少自己特有的灵魂、理性和运动，但它在依赖于另外两个的同时，却总是倾向于跟随、向往和追踪比较好的那一个。[3] 这就是我们下文

---

① 柏拉图，《蒂迈欧》，35 A。

② 柏拉图，《法义》，896 D sq。在这个段落中，柏拉图的确谈到了两个灵魂，一个好，一个坏，世界也许是在它们的共同作用下形成的；但随后在 904 E，他又补充说，造物主想尽一切办法，使善处于恶的上风。格雷阿尔说（见《普鲁塔克的伦理学》，第 263 页）：

> 有人从《伊希斯与俄赛里斯》的几个段落中，错误地推论出普鲁塔克承认摩尼教的善恶二元论。这种推测所依据的论述带有某种纯历史的性质。普鲁塔克寻找埃及神话中一切可能的解释。他自然也会想到摩尼教的解释，他对这一解释加以陈述，就像他陈述其他解释一样；随后他过渡到了柏拉图的学说，在那里，如同他谈论其他问题时一样，他停了下来。《蒂迈欧》的信条就是他的信条。

③ 在《法义》的这个段落中，柏拉图告诉我们，在显现的世界里，只有联系第一原动力（un premier principe moteur）的概念才能用理性来说明宇宙中的运动。这一原动力，柏拉图称之为灵魂，并且宣称它先于宇宙中参与运动而自身并不运动的一切，简言之即先于物质。因此，在一切事物显现出来的灵魂之上，有一个至高无上的更加明智和仁慈的灵魂，它统治并压制作恶的一切、起阻碍作用的一切，简言之即物质的一切。为了使我们摆脱物质的束缚，将我们提升到理智的高度，为了将我们从阻止我们向善的恶中解脱出来，我们可以得到精灵和诸神的帮助。在世界的灵魂和物质之间，人处于中间位置，如同精灵处于世界和神之间。关于世界灵魂的创造，关于其可分的本质或者宇宙的形体，以及关于第三种中介的本质，即来自不可分的本质和可分的本质的第三者，参看柏拉图，《蒂迈欧》，H. Martin 译，这段对话仿佛出自一个埃及神学学派。

将要论述的问题，我们尤其要着力论述埃及人的神学与柏拉图哲学的一致之处。

49. 事实上，世界的起源和组成是两种相反的力量混合而成的结果，当然，这两种力量并非势均力敌，而是较好的一种占优势。恶的本原不可能完全消失，因为它深深植根于世界的形体和灵魂中，而且始终与善的本原进行着顽强的斗争。在世界的这个灵魂中，智慧和理性是一切优秀事物的向导和主宰，它就是俄赛里斯。在大地、风、水、天空和星辰中，符合季节、气候和周期性的，一切有规律的、稳定的和健康的东西，全都来自俄赛里斯，并以明显的形式将他表现出来。相反，堤丰是世界的灵魂中感情用事的、颠覆性的、无理的和冲动的一切，是宇宙的形体中会死亡的和有害的一切。时令反常、恶劣的天气、日食和月亏所导致的一切混乱，都是堤丰出没的表现。人们称堤丰为塞特就证明了这一点，因为这个名字的意思是压迫和强制的力量，常常也含有颠倒、向后跳之意。至于人们用来称呼他的另一个名字 Bébon[①]，某些人说这是堤丰的一个同伴的名字。但曼内托肯定说 Bébon 就是堤丰本人的名字。这个词的意思是障碍、阻碍，言下之意就是堤丰的力量与事物的自然进程、与推动事物正常发展方向的力量相悖。

① 根据 Jablonskli，*Panth. Ægypt.*，V，2，23，*bébon* 这个词很可能来自科普特语，大概是恶的精灵、邪恶的鬼神之意。参看 Athénée，XV，680。

50. 因此，在家畜中，人们将最愚蠢的驴子献给他；在野生动物中，则选择了最凶残的鳄鱼和河马。关于驴子我们已经谈过了。至于河马，在赫尔墨波利斯有一尊这种动物的塑像，人们说那就是堤丰。在这个野兽的背上，有一只鹰正在与蛇搏斗。河马代表堤丰，鹰表示堤丰经常通过武力而获得的力量和权威，他一直不怀好意地使用这种权威，给他人和自己造成混乱。人们在泰比月①的第七天为他举行祭祀，这一天被称为“俄赛里斯从腓尼基回来之日”，这就是为什么这一天人们会在糕饼上轧一个被捆住的河马的形象。在阿波利诺波利斯②，有一条法律规定，每个公民无一例外都要吃鳄鱼肉。在规定的这唯一的一天里，他们可以任意猎杀鳄鱼，将它们扔在阿波罗神庙的门口。他们解释说之所以有这个习俗，是因为堤丰正是变成鳄鱼才躲过了何露斯。何况，一切有害和不祥的动物、植物和事件，他们认为都是堤丰所为，是堤丰的行为举动造成的后果。

51. 至于俄赛里斯，他们则用一只眼睛和一支权杖来表示；这两个符号中，前者意味着远见，后者意味着权力。同

---

① 泰比月是埃及历法的第 5 个月，相当于我们的 12 月的一部分和 1 月的一部分。那一天，人们庆祝俄赛里斯从毕布洛斯返回，或者庆祝他的显形（épiphanie）。

② 据 Etienne de Byzance，阿波利诺波利斯（Apollinopolis）是上埃及的一座城市。据希罗多德（II，49），象岛的居民吃鳄鱼肉，丝毫不认为它是神圣的动物。请参看 Elien，《论动物的天性》，X，21。人们也称这个城市为伊德富（Edfou），该城有一座供奉何露斯的大神庙。

样，荷马赋予万物之主宙斯以“最高统治者”(suprême régisseur)[①]的名号，似乎也是想用最高的一词来形容他的权力，用统治者一词来形容他的英明决策和聪明才智。

还有很多次，他们画一只鹰来表示俄赛里斯。实际上，这种鸟之所以高于其他所有鸟类，是因为它的目光锐利，飞翔迅捷，而且只需要很少一点食物就可以生存下来。人们还说，当鹰从他们头上飞过时，会将泥土扔在那些还没有被掩埋的死者的眼睛里。[②] 此外，他们补充说，当鹰俯身飞向尼罗河饮水时，它的翅膀保持向上；当它饮完水后，翅膀才会垂下来，这个动作的意思是它得救了，躲过了鳄鱼，因为假如它被鳄鱼抓住，翅膀就会保持竖立。

在埃及的很多地方，我们同样可以看到俄赛里斯以人的面貌出现的塑像，他的阳物勃起，象征着他具有生殖和哺育的功能。在他的塑像上蒙着一层火焰色的薄纱，因为太阳被视为善的力量的形体，是智慧的实体发出的光芒。基于这些原因，我们有理由抛弃某些人将太阳指派给堤丰的看法，因为光明的、健康的、有规律的、有创造力的、有秩序和有分寸地移动的一切，都不可能来自堤丰，他只能制造与这一切

---

① 荷马，《伊利亚特》，第8卷，第22行。

② Porphyre：“鹰对人类怀有同情心；当它们看见躺着的死者时，就会发出哀鸣，还会将泥土撒在他们的眼睛里。”(*De abst.*，IV，9) Elien：“埃及人将鹰当作阿波罗的形象加以崇拜，在他们的语言里，这位神叫做何露斯。他们崇拜鹰，是因为在所有鸟类里，只有鹰可以毫无困难地直视阳光。它们不用闭上眼睛就可以飞得很高，神圣的火焰不会对它们造成任何伤害。”见《论动物的天性》，X，16。关于鹰埋葬死者的传说，同样参看 Elien，前引书，II，42。鹰成为何露斯的象征。

相反的结果。一场造成很多动植物死亡的灼热的干旱，不应该被看做是太阳的作用；相反，那是由于不确定和无规律的力量占主导地位而造成的混乱，它压制了原本可以缓和太阳热量的呼吸，使风和水不能在土地和空气中恰当地混合。

52. 在献给俄赛里斯的神圣祷歌里，埃及人祈求“*藏在太阳怀中的那个人*”保佑；在埃皮非月（Epiphi）[①] 的第30天，当月亮和太阳位于同一条直线上时，他们会庆祝一个节日，叫做“*何露斯的眼睛的诞生*”，因为他们不仅将月亮，也将太阳看做是何露斯的目光和光亮。[②] 泡非月（Phaophi）[③] 的第22天，秋分之后，他们庆祝“*太阳的拐杖的诞生*”，意思是这颗星辰似乎需要支撑和稳固，因为它渐渐开始缺少热量和光明，渐渐倾斜没落离我们远去。此外，到了冬至时节，他们还在仪式行列中带着一头母牛绕神庙转七圈。这种转圈被称为“*寻找俄赛里斯*”，因为女神在冬季里渴望太阳带来的水。[④] 七圈这个数字，

---

① 埃皮非月是埃及历法的第 11 个月，相当于我们 6 月的大部分和 7 月初。

② Maspero，《东方各民族古代史》，t. I，p. 86：“天空是大何露斯，是一只羽毛斑斓的鹰，它在天空的最高处飞翔，坚定的目光将万物一览无遗。因为他的名字与表示人脸的 Horou 一词谐音，因此人们将这两个意思合起来，将鹰与一张神圣的面孔联系在一起，它的两只眼睛交替睁开，右眼代表太阳，照亮白天，左眼代表月亮，照亮夜晚。”参看 Lefébure，《何露斯的眼睛》，p. 96 - 98。

③ 泡非月是埃及历法的第 2 个月，对应于 9 月至 10 月。

④ 尼罗河从夏至之后即开始涨水。

是因为从冬至到夏至，还需要七个月太阳才能到来。[①] 也有人说，伊希斯的儿子何露斯，在那个月的第四天上第一个被祭献给太阳，《论何露斯的生日》(*Des Anniversaires de la naissance d'Horus*)[②]之类的书中就有这样的记述。他们每天为太阳焚香三次：日出时焚烧树脂，太阳升到中天时就焚烧没药，而当太阳落山时则焚烧一种叫做奇菲（Kyphi）的混合香料。[③] 这三种祭品每种都有各自的意义，我在后面将会谈到。他们想以所有这些仪式表达对太阳的崇拜，并使自己获得太阳的眷顾。但是，有必要列举很多相似之处吗？实际上，某些作者公开说过俄赛里斯就是

---

① 属太阳的俄赛里斯对人类而言，就相当于天上的太阳。Th. Dévéria 在《神话学导论，或 Neb - Qed 的纸莎草纸文献》（*Introduction mythologique* ou *Papyrus de Neb - Qed*）中写道：

> 太阳升起就好像出生一样，它落下好像死去一样。但是，在某种意义上，太阳在西方落下显示它将在东方重新升起。埃及人很快就从这个现象中得出结论，在普遍意义上讲，大自然，尤其是人类，也不应该消亡，相反，一切都注定在死后再生。为了让这种相似之处更加全面，在新生之前必然会有一个过渡状态，它相当于黑夜，也就是说，相当于太阳在下半球不为人知的黑暗地带里运行的阶段。因此，人也应该在冥间经历一些神秘的跋涉，这些跋涉在地狱里完成，然后才能再生。这些不同阶段按照严格的规律周而复始，人们从这里得出了永恒的观念，不仅对于神灵而言，也对于人类和整个世界而言。

这种永恒在世界上表现为运动，如同普鲁塔克在下文即将告诉我们的那样，人应当通过与运动结合来与之相结合，从而将自己固定在静止不动的动力上，固定在不会改变的东西上。

② 关于何露斯战胜堤丰之后规定的纪念仪式，参看 Lefébure，《俄赛里斯神话》第一部《何露斯的眼睛》，p. 55。

③ 关于这些每天重复三次的仪式，参看《玫瑰会教谕》（*Le décret de Rosette*），éd. Chabas，p. 45；A. Moret，《神圣崇拜的日常仪式》（*Le Rituel du divin journalier*），p. 22。

太阳，这位神被希腊人称作天狼星（Sirios），埃及人加在这个名词之前的冠词 O 是唯一可能造成误解的原因。[①] 他们还肯定说，伊希斯与月亮没有任何区别，在她的一些塑像中，她手执的牛角就是新月的形象，而她身披黑纱的塑像则象征着当月亮向往和追随太阳时，就会消失和陷入晦暗。这就是为什么他们为了获得爱情而祈求月亮，欧多克索斯告诉我们，爱情上的冲突由伊希斯来仲裁。[②] 总而言之，所有这些看法都不乏可信之处。但是，对那些认为堤丰是太阳的说法，我们完全可以充耳不闻。还是让我们回到自己的解释上来吧。

53. 因此，伊希斯被视为女性的本质，适于接受一切生殖。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柏拉图称她为“乳母”和“包含一切的女人”[③]。

---

① 据 Suidas，*s. v.* Σείριος，希腊人有时称太阳为天狼星。参看 Archil.，61，édit. Bergk。

② 正如我们在本书第 43 节中已经看到的那样，埃及人赋予月亮以世界之母的称呼，因为她从太阳那里获取繁殖的本原，然后播撒到空气之中。他们还相信，如果说太阳是精神的创造者和主宰，那么月亮则是肉体的主人，它对肉体的形成有很大影响。Firmin Materne 在其《数学》（*Mathématiques*）第 5 卷的前言中，这样对月亮说：“哦，你是人类身体的母亲！”。关于被视为生殖本原的伊希斯，参看《伊希斯祷歌》（*Hymne à Isis*），édit. E. Abel，v. 36。在阿普列乌斯《变形记》第 11 卷中，我们看到伊希斯被称为 Paphos 的维纳斯和天上的维纳斯，“在世界最初形成的日子里，她用与生俱来的爱情使不同性别相互接近，用永恒的生殖力使人类代代延续。”此外，伊希斯还被认为是哈托尔，即埃及的阿芙洛狄特。

③ 参看柏拉图，《蒂迈欧》，49 A. 柏拉图在这里谈到了词语（*Verbe*）。

大多数人称她为“有无数名字的女神”[1]，因为神圣的理性引导她接受一切形式的形象和外表。她对第一本原（le premier principe）怀有先天的爱，这一本原对一切事物施加至高无上的权力，它与善的本原相一致；她向往它，追随它，她逃避和排斥与恶的本原相关的一切。尽管对于二者而言，她都是一种物质和居所，她总是主动地倾向于较好的本原；她主动让自己受孕于这一本原，让它在自己体内播撒从它身上散发出的、与它相像的东西。当她感到自己受孕，感到体内充满有创造力的种子时，这些精液令她愉悦，她高兴得浑身颤抖。实际上，任何繁殖都是有生殖力的实体呈现在物质中的一幅图像，而创造则产生于模仿赋予自己生命的那个生命。

54. 因此，埃及人并不是无缘无故地在他们的神话中坚持

---

① 在阿普列乌斯《变形记》第11卷中，伊希斯先后被称为天后、Cérès、维纳斯、Phébé、Proserpine，当她出现在卢基乌斯（Lucius）面前时，她说：

> 我是自然、万物之母、一切元素的主人、时间的起源和本原、至高无上的神、亡灵的王后、天上居民中的第一位、神和女神的统一体。我的意志统治着光明的上界、海洋的健康呼吸和地狱里的阴森寂静。我是独一无二的力量，我在形形色色的仪式上以不同的外表而受到整个宇宙的膜拜，我有无数个名字。最早诞生在大地上的弗里吉亚人，称我为 Pessinonte 的女神和众神之母；雅典本地人称我为 Cécropienne 的密涅瓦。对塞浦路斯岛上的居民而言，我是 Paphos 的维纳斯；擅长射箭的克里特人称我为 Dictynne 的狄安娜；说三种语言的西西里人称我为 Proserpine Stygienne；在埃莱夫西斯居民的眼中，我是古老的神祇 Cérès；一些人认为我是朱诺，另一些人认为我是 Bellone；一些人说我是赫卡忒；另一些人说我是 Rhamnusie。但是，初升的太阳那神圣的光线最早照耀到的埃塞俄比亚人和阿里人（Arie），以及因其古老的职责而强大的埃及人，唯有他们用专属于我的仪式来崇拜我，唯有他们用我真正的名字来称呼我：那就是伊希斯王后。

认为，俄赛里斯的灵魂是永恒的、不会变质的，他的身体被堤丰肢解成很多块后抛散在不同地方，伊希斯为了寻找尸体四处奔走，最终将它拼装起来。① 生命（l'être）也是智慧和善，实际上它超越一切腐败和变化。用有形的和可感知的物质塑造出来的一切形象都来自它；这种物质从它那获得限定、外形和相似的形象，如同蜡从印章上获得印记。但是这些印记不会永远留存下来。它们会被混乱和嘈杂的本原攫住，这种本原从遥远的上界被放逐下来，与何露斯战斗。伊希斯孕育了何露斯这位神，目的是让他成为理智世界的可感知的形象。这就是为何有这样的说法，堤丰指责何露斯是私生子，因为他不纯洁，是混合而成的。他的父亲，神圣的理性，是由单纯和从不消极的本质构成的，而他本人呢，由于进入有形的世界，就因为成为物质而退化了。但是，何露斯在赫耳墨斯——即理性——的帮助下战胜了这种责难，理性证明，自然通过变形按照理智的秩序来复制世界。实际上，埃及人说伊希斯与俄赛里斯尚在瑞亚腹

① 普鲁塔克将俄赛里斯的灵魂等同于神圣智慧。他的身体是何露斯，即感性的世界，或者听命于永恒智慧的会死的物质。这个身体被堤丰肢解；但伊希斯将各部分碎片收集起来，重新组合赋予新的生命。正是这样，如同 G. Lafaye 所言（同前书，p. I），俄赛里斯是三位一体的神；他本人是第一位，伊希斯是第二位。以这两者的形式，他可以永无休止地复制自己，他可以逃避塞特——即毁灭的本原——的行为。塞特肢解俄赛里斯的身体，抛散在不同地方；伊希斯是被害者的妻子和妹妹，她将身体各部分重新组合起来并让它们复活；她就这样形成了第三个人，名叫何露斯。这样，神无始无终，他由于自身的力量而得到永生；在他的身上不分父子，他们两人与母亲也没有区别，是母亲让他们一个从另一个中得到复活。

中时就生下了阿波罗,[①] 他们的意思是，在我们的世界尚未变得可见之前，在物质尚未从理性那里得到决定之前，自然虽被指责为自身并不完美，却已经获得了第一次生命。这就是为什么埃及人声称这位神先天残疾，诞生在黑暗中；以及为什么称他为老何露斯。[②]实际上，这位神并非世界，而是即将形成的世界的幻象或者影子。

55. 至于那位更年轻的何露斯，他是确定和完善的何露斯，他并不彻底摧毁堤丰，只是夺走他的力量和活力而已。有人说，这就是为什么 Coptos 城的何露斯塑像一只手握着堤丰的阳物。[③] 此外，他们的神话学家还说，赫耳墨斯取出堤丰的神经，用来充当他的里拉琴的琴弦。这种说法是为了告诉我们，由理性来组织世界时，它就会利用对立的元素来建立和谐，理性并不消灭毁灭性的力量，而只是对它加以规范。因此，这一

---

① 普鲁塔克在第 12 节中已经说过，伊希斯和俄赛里斯在从瑞亚腹中出生之前，就因相爱而结合了，他们生下了阿鲁埃里斯，即老何露斯或阿波罗。

② 瑞亚即女神努特，是自然或者天空。老何露斯在自己的父母伊希斯和俄赛里斯出生之前，就从努特腹中诞生了。这位何露斯是不完善的自然第一次分娩，他似乎象征着未确定的最初的物质，就像一片带有图章的土地，已经做好准备接受来自俄赛里斯的灵魂，即至高无上的智慧的理由、形式和印记。至于那位年轻的何露斯，如同普鲁塔克在第 43 节和第 55 节中所说的那样，是完善的有序的世界，这个世界通过不断自我更新而战胜堤丰。在 E. Grébaut 看来，死去的俄赛里斯使伊希斯受孕，然后以何露斯的面貌复活，这件事象征着星辰每天从自身复活。参看《作品集》第一卷，《论日轮的双眼》。

③ 关于堤丰被阉割的情况，见《死者书》（*Le livre des morts*），第 17 章，30，112 - 113。

本原在地上被削弱了，与那些容易受到不同影响、容易发生改变的元素混合在一起。但它仍然不失为一些现象的原因，比如撼动地面的震动和摇晃、灼热的干旱、在空气中制造混乱的风、雷电交加的暴风雨。它的灾难性影响还扩展到水和可呼吸的空气；它跳到月球上舞动鬣毛，多次让月光变得模糊黯淡。这就是埃及人所认为和所说的，堤丰有时一拳打在何露斯的眼睛上，有时将他的眼睛挖出来一口吞掉，然后又还给太阳。[①] 实际上，他们用这一拳来象征性地表示月亮每月逐渐减小的现象；他们用这只眼睛被完全夺走，来表示这颗星辰被遮没，当它走出地球的阴影时，太阳光重新照亮它，将它修复。

56. 因此，最完美和最神圣的自然由以下三种本原构成：理智（l'intelligence）、物质（la matière）以及它们结合而产生的有序的世界（le monde organisé），[②] 就像希腊人称呼的那样。柏拉图习惯于将理智称为*理念*（idée）、*模型*（modèle）和*父亲*（père）；将物质称为*母亲*（mère）、*乳母*（nourrice）、*基础*（base）和*生殖的处所*（siège de génération），它们结合而产生的结果，他则名之为*后代*（descendant）或者*被生育的*（engendré）。很可能，埃及人将直角三角形视为最美的三角形，他们还将这个图形比作宇宙

① 关于将堤丰看作一个魔鬼，他吞噬月亮或者何露斯的眼睛，从而造成月相和月食，参看 Lefébure，前引书，p. 51。

② 关于宇宙的创造和组织，参看柏拉图，《蒂迈欧》，第 50 节及以下。

的本质。此外柏拉图在《王制》中，[①] 似乎也借用过这个图形来表示一种几何形式的婚姻。实际上，在直角三角形中，数字3代表直角边中的一条；数字4表示底边；数字5表示斜边，斜边的平方正好是两条直角边的平方之和。[②] 因此，我们想象直角边象征阳性，三角形的底边象征阴性，斜边则是二者的产物。同样，我们应当将俄赛里斯视为第一本原，伊希斯是受其影响的物质，而何露斯则是二者结合所导致的结果。实际上，数字3是第一个奇数和完备数；4是第一个偶数2的平方；5由2和3组成，既与其父也与其母相关。据说，*πάντα*，即宇宙一词就是从*πέντε*（五）这个词里派生出来的；另外，当我们说数数时，我们也用*以五计数*这个组合词。此外，5的平方正好是埃及字母表包含的字母数目，也刚好是阿匹斯神牛生活的年头。[③]

---

① 柏拉图在《王制》(546) 的相关段落中想指定一个数字。在他的思想中，这个数字代表人类的大年。根据他的想法，这个年份会对婚姻和生育产生影响。这个段落是柏拉图著作中最晦涩难懂的章节之一。参看 J. Dupuis 为他翻译的 Théon de Smyrne 的著作所写的后记，题为《柏拉图的几何数字》(*Le Nombre géométrique de Platon*)。

② 毕达哥拉斯发现在任何直角三角形中，斜边的平方等于另外两条边的平方之和。实际上，如果用3来代表一条直角边，4代表底边，5代表斜边，我们就得到 $5\times5=(3\times3)+(4\times4)$。

③ 普鲁塔克说（见 *De Defec. orac.*, 36），根据从前的习俗，说*以五计数*就意味着*数数*。鉴于数字5，五个一组（la pentade）是由最前面的两个数字组成的，我甚至认为宇宙（*πέντα*）一词就是从五（*πέντε*）通过类比派生出来的。实际上，数字5代表公正的理念，因为它结合了两个不相等的部分（2和3）。它也结合了第一个阴性数字（2）和第一个阳性数字（3）。数字5还被称为*球状数*，因为无论人们用它乘以自身多少倍，乘积的尾数总是与它自身相等。参看 A. Delatte，《毕达哥拉斯派文献研究》，p. 152，173。

此外，埃及人还习惯将何露斯称为 *Min*[①]，这个词和看见有关系，因为世界是可感知和可见的。而伊希斯呢，他们有时称她为 Mout，有时称为 Athyri 和 Méthyer。他们说，在这些名字中，第一个的意思是母亲；第二个的意思是何露斯在地上的住所（柏拉图称伊希斯为生殖的处所和汇集地，也是同样的意思），第三个名字由两个词组成，它们的意思分别是圆满和原因。[②] 世界的物质原本是圆满的，它与某种美好、纯洁和极其有序的原因相关。

57. 赫西俄德将卡俄斯、大地、塔尔塔罗斯和爱若斯作为世界的基本元素，[③] 很可能他没有设想除此之外还有别的本原。

---

① 在埃及语中 Min，Minou 是上埃及城市凯米斯的大神。他后来成为生殖神。人们几乎总是将他表现为阳亢形象。希腊人将他同化为潘神，凯米斯也被称为潘诺波利斯。埃及人将他等同于何露斯，他也就被看做是伊希斯的儿子。关于 Minou，参看 G. Steindorff，《古埃及人的宗教》，p. 22；Erman，《埃及宗教》，Vidal 译，p. 30；Maspero，《东方各民族古代史》，t. I，p. 99。

② Mout 或者 Maout，即母亲，是阿蒙的配偶，阿蒙是创造神和上帝，底比斯的主神。伊希斯继承了他的一些特性。*Athyri* 是女神哈托尔，这个名字的意思就是何露斯的住所，或者天空的深处。随着俄赛里斯崇拜的扩大，这位爱与生殖的女神逐渐失去了她的作用，而由伊希斯取代了她的所有形式。Méthyer 是一个形容词，意思是圆满，塞易斯的女神尼特也有这个名字。参看 Brugsch，《宗教与神话》，p. 123。关于哈托尔，P. Virey，《古埃及宗教》，p. 82 - 83，185。关于 Mout，参 Sourdille，前引书，p. 43 - 44，154 - 157。

③ 赫西俄德《神谱》第 116 - 122 行：

> 最先是卡俄斯，其次是宽胸脯的大地，他是居住在白雪皑皑的奥林波斯山峰上的神灵们永远牢固的居所，然后是在宽阔的大地深处的阴暗的塔尔塔罗斯，最后是爱若斯，他是不朽的神灵中最美的一个。

这样一来，我们最好通过某种替代方式，将大地称作伊希斯，爱若斯称作俄赛里斯，塔尔塔罗斯则是堤丰。至于卡俄斯，似乎赫西俄德有意用他来指宇宙中的某个地方。

我们讨论的这个话题，其性质本身也未免让人想到在柏拉图的《会饮》中，苏格拉底讲述的有关爱若斯出生的神话。[①]他说，珀尼阿想生孩子，来到睡着的波若斯身边躺下；她从后者那里受孕之后，生下了爱若斯。这个孩子的性格中混合着不同倾向，因为他的父亲善良、明智，在一切方面都可以满足自己；但是他的母亲既不灵巧也不聪明，由于匮乏，总是需要某种东西，却又执拗地追求另一种东西。实际上，波若斯并不是别的什么，只是值得被爱、被渴望的第一位的善（le premier bien），是完美和自足的第一本原。柏拉图想用珀尼阿来比喻物质，她本身不具备任何长处，即便得到满足之时，也总是希望能够继续获取。他们生下来的就是世界或者何露斯；他不是永恒的，也不缺乏情感，但是他永远再生；并且，由于他命中注定要不断变化，这些演变所导致的改变使他永远保持年轻，永不消亡。

58. 我们借用神话，并不是要将它们作为绝对令人信服的理由，而是在每个神话中撷取与我们的思想相吻合的地方。当我们谈论物质的时候，我们不能听任自己被某些哲人的看法所

---

① 关于爱若斯出生的神话，请参看柏拉图《会饮》，203。波若斯（Poros）的意思是丰盈，而珀尼阿（Pénia）的意思是贫乏。

牵引，将物质想象成一个没有灵魂、没有品质、没有活力和自身能量的形体。的确，我们将一种制造香料的物质称为油；将一种制造塑像的物质称为金子；但无论是油还是金子，都并非不具有任何品质。同样我们认为，人的灵魂本身和人的理智都是用来接受知识和美德的物质，我们将二者都托付给理性，以便让理性来和谐地统辖和引导它们。在这一点上，我们与某些哲人的看法相一致，他们宣称我们的头脑是思想的场所，如同一块黏土，适于接受可理解的事物留下的印记。还有一些哲人认为，对于女人而言，精液毫无作用，没有任何繁殖功能，它只不过是生殖的物质和养分而已。①

坚持这些看法的人，也会认为女神伊希斯始终分享至高无上的神的生命，由于热爱神的身上散发出的善和美，她始终与神结合在一起，对他从不抗拒。但是，我们谈论的是一位合法和忠诚的丈夫，他理所应当爱他的妻子，并且渴望她；伊希斯作为一位出色的女人（femme）②，她已经结婚，与丈夫结合在一起，她也同样渴望她的丈夫：因此，女神始终热切地渴望她的丈夫，一心一意地眷念他，不停地希望自身充满他的精髓中最完美和最纯粹的部分。

59. 因此，当堤丰攻击这位神的诸种至极散发（ultimes

① 根据西西里的狄奥多罗斯，I，80：“埃及人认为孩子仅仅依靠父亲就可以出生，母亲只不过提供了养分和场所而已。”

② ［译按］此处称女神为“女人”，令人意外。

émanations)[1] 并将其据为己有时，人们就说这时伊希斯忧伤痛苦到了极点。她搜寻俄赛里斯剩下的一切，用袍子兜住寻找到的碎片；然后，当她拣到那些会死去的碎片时，就小心地将它们藏起来，为的是到了新生那一天，让它们从自己的怀里[2]复活。果然，这位神的思想、表现和散发出来的一切东西中，那些闪耀在天上和星辰里的，就在一种恒定的状态下保存下来了；而那些被播撒到容易变化的元素里的东西，比如播撒到土地、大海、植物和动物中的一切，就分解、腐烂和被埋葬了，其目的往往是为了重新出现在阳光下并显现为另一次新生。神话学家们讲述的堤丰成为涅弗提斯的丈夫，以及俄赛里斯与后者的秘密结合，就是这个意思。实际上，物质的最终状态，即他们所谓的涅弗提斯或者泰略特（Téleutè），比其他状态更容易受到毁灭本原的行为控制。保存和生殖的本原只在它们身上留下一个柔弱无力的胚芽，堤丰会毁灭这个胚芽，但伊希斯搜寻到的那些元素除外，她拯救、哺育和复原了它们。

60. 总之，如同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认为的那样，最好的本原总会占上风。自然中繁殖和保存的本原向它移动并趋向于存在（l'être），毁灭和败坏的本原远离它并趋向于非存在（non-être）。这就是为何人们将伊希斯的名字赋予这位女神，这个名

① ［译按］可以与上一段里“神的身上散发出的善和美”联系起来理解。

② ［译按］即大地的怀抱。

字来自ἵεσται一词，即前进之意，因为她懂得有技巧地运动和进步，她的运动是由思考所激发和引导的。[1] 实际上，这个名称并非来自野蛮人；与一切神祇共同的称呼 θεός（神）一样，它是由两个词θεατός和θέων构成的，一个词的意思是被注视者（contemplé），另一个词的意思是奔跑者（qui court）[2]；同样，这位女神的名字也由两个词组成，即ἐπιστήμη和κίνησις，它们在她身上结合了运动和技巧两重意思，在希腊和在埃及一样，她得到了伊希斯这个名字。[3] 柏拉图还说，为了指称本质（οὐσία），古人还使用ἰσία一词。[4] 如同νόησις（理智）和φρόνησις（实用智慧）指的是近乎思想的冲动的能力，νοῦ φορά的意思就是灵魂向前冲的

---

① 普鲁塔克在本文第 2 节已经说过，在伊希斯一词中，ἴσημι，即知道（savoir），包含着技巧（science）的意思；现在他在这层意思之上又添加了运动的意思，运动的意思来自ἵεσθαι，即前进。普鲁塔克在此使用的词源，与柏拉图在《克拉底鲁》中使用过的一个词源相似。

② 至于神这个词的词源，以下是柏拉图的说法：

> 希腊最早的居民似乎不承认别的神，只承认那些至今仍在大部分蛮族里受到尊崇的神，诸如太阳、月亮、大地、星辰和天空。因为他们看见它们处于永恒的运动之中，并且还在奔跑θέοντα，根据它们奔跑θεῖν这一特性，他们称它们为θεοί，即神。(《克拉底鲁》397 B)

③ 对于柏拉图而言（见《克拉底鲁》412），正如这里对于普鲁塔克而言，所谓知识（science）或者智慧（sagesse），指一切与理性相符的灵魂都应当顺应事物的运动，永远不要与之分离，也不要超前。由于运动是神圣思想所显现的行为，通过理智和行动与这种运动相结合，就是真正地与原动力的理智（Intelligence motrice）相结合。这种理智完全是善的，因此它只能引导我们向善，无论万事万物永恒的流动会让我们经历什么样的曲折，它都会将我们带向我们的善。

④ 柏拉图，《克拉底鲁》，401 C. 柏拉图说ἐσία。

运动。[1] 他补充说，συνιέναιθέω ῥέω（理解）、τὸ ἀγαθόν（善）和ἡ ἀρετή（道德）这些词，[2] 来自ἱέναι（走）、θέω（我跑）、ῥέω（我流淌）；同样的道理，那些意思相反的词，即表示一种恶的词，这种恶终止、妨碍、束缚、扰乱自然的运动，阻碍自然移动和前进，这些词是 κακία（邪恶）、ἀπορία（犹豫）、δειλία（怯懦）和ανία（气馁）。[3]

61. 至于俄赛里斯的名字，它来自两个词的组合：ὅσιος（神

---

① 柏拉图，《克拉底鲁》，411 B，实际上φρονήσις的意思是运动和流逝的东西的理智（φορᾶς καὶ ῥοῦ νόησις）。至于理智（νόησις）一词，只要人们所谓事物的新奇之处指的是事物不停地变化，这个词的意思就是对新奇的渴望（νέου ἔσις）。渴望这种永恒变化的灵魂，其行为是νοήσις。

② 据柏拉图《克拉底鲁》412 A，συνιέναι（理解）一词的意思是灵魂与事物协调一致。《克拉底鲁》412 B："ἀγαθόν（善）一词，指的就是与整个自然中那些令人赞叹（τῷ ἀγατῷ）之处相符的东西。一切生命都在运动中，其中一些较快，另一些较慢。并非所有事物都很迅速，但其中一些因其速度而令人赞叹。ἀγαθόν（善）这个表达法，适用于一切因其速度而令人赞叹的东西（ τοῦ θοοῦ τῶ ἀγαστῷ）。"至于ἀρετή（道德）一词，《克拉底鲁》415 C："它的意思是毫无挂碍地一直流淌的东西（ἀεὶ ῥέον）。"

③ 对于柏拉图来说（见《克拉底鲁》415 B），κακία（恶）一词，表示的是一切进展不顺利的事情（κακῶς ἰών）。δειλί（怯懦）一词，来自δεσμὸς ὁ λίαν，意思是过于紧密的联系。他补充说："怯懦是一种很紧密和很强劲的联系，它束缚我们的灵魂。同怯懦一样，犹豫（ἀπορία）以及普遍意义上妨碍事物的运动和进展（ἱέναι, πορεύεσθαι）的一切都是一种恶。"因此，气馁（ανία）和犹豫（ἀπορία）是一种停止，是运动的中止。总而言之，一切推动我们向前的都是善；一切让我们停下来的都是恶。

的)① 和ἱερός（圣的)②。事实上，在天上的事物和地狱里的事物之间，有着一种共同关系，古人习惯上将前者称为神的，后者称为圣的。然而，向我们透露天上诸事的神，他也是朝向天界的事物的理性，他正是安努毕斯。有时人们也称他为赫耳曼努毕斯（Hermanoubis）。这位神的第一个名字表示他和上界的关系；第二个则表示他与下界的关系。③ 这就是为何埃及人有时祭献给他一只白色的公鸡，有时则是一只黄色的公鸡，因为他们认为天上的事物是纯洁光亮的，而下界的事物则是杂色斑驳的。

看到这些按照希腊人的方式构成的名字，我们也不必大惊小怪。④ 还有成千上万个其他名字随同移民一起离开希腊，这些名字流传到国外，就在那里保留下来至今仍在使用。然而有些名字被诗人们采用过；但那些称这些词为解释或者外国表达法的人，却指责诗人们引进了野蛮人的语言。在所谓的《赫耳

① ［译按］在法文中为 saint。

② ［译按］在法文中为 sacré。

③ 普鲁塔克用希腊人的方式来解释安努毕斯的名字，他在这个名字中找到了表示上界（ἄνω）的词。赫耳曼努毕斯或者赫耳墨斯－安努毕斯，在这里与希腊人的赫耳墨斯相混同，后者的职责是引导亡灵去阴间。安努毕斯是两个世界的神，他向死者打开通向另一个世界的道路，他与赫耳墨斯一样，在冥间引导灵魂。因为他熟悉天上和地下，所以是“秘密之王”。参看 E. Lefébure，《占卜瓶》（*Le Vase divinatoire*），载于 *Sphinx*，VI，p. 62－65。

④ 在诸神名字的问题上，希罗多德与普鲁塔克的看法完全背道而驰。希罗多德说（II，50）：“几乎所有神的名字都是从埃及传入希腊的。我的研究证实，这些名字来自野蛮的国度，我认为它们主要来自埃及。”

墨斯之书》[1] 里，据说有关神圣名字的内容这样写道，埃及人将调节太阳旋转的力量叫做何露斯，希腊人则称之为阿波罗，埃及人将掌管空气活动的力量叫做俄赛里斯，希腊人则叫做萨拉匹斯，还有某些人则用一个埃及词语称之为 Sothis。然而，这个词的意思是怀孕或者有身孕，它对应的希腊词是*κύησις*（怀孕），而希腊语一方面改变了这个词惯常的意思，同时又将*κύων*（犬）这个名字赋予一颗星，在埃及人看来，这颗星是专属伊希斯的那个星座里最主要的星辰。[2] 但是在名字方面，不应当过于重视这本书的意见。不管怎样，我认为萨拉匹斯的名字比俄赛里斯的名字更像埃及语。前者是一个外国名字，后者是希腊名字。但我认为这两个词指的是同一种力量。

---

① 《赫耳墨斯之书》又称《奥义书》，指的是一系列作品——按照 Jamblique 的说法多达20000 种——内容涉及艺术、星相、宗教、医学、伦理等等。没有任何一位公元纪年之前的作者提到过这些作品。然而，人们却认为它们是希腊哲学的最后成果，人们还普遍认为，虽然这些作品以亚历山大学派的思想为主要内容，但其中确实存在古埃及宗教信条的痕迹。参看 Louis Ménard，*Hermés Trismégiste* 一书的前言。Champollion - Figeac 的见解更为大胆，他甚至说这些作品中包含“大量纯属埃及的传说，并且不断被最真实的埃及历史遗迹所证实”。见 Champollion - Figeac，《古埃及》，p. 169。这些作品的某些重要片断流传至今，最早于 1574 年由 François de Foix 译成法文，近有 1887 年 Louis Ménard 的法译本。参看 Reitzenstein，*Poïmandrès*，1904。对于我们来说，《赫耳墨斯之书》是现存关于希腊 - 埃及神学和神秘主义最珍贵的资料之一。它们有着极高的哲学 - 宗教文献价值，因为它们构成了希腊思想发展的一个阶段，这种思想从秘仪的宗教出发，通过接受来自埃及的影响，最后成为集大成的新柏拉图主义。

② *Sothis* 或曰伊希斯之星出现的日子，正好与尼罗河开始涨水的日子相吻合。Porphyre，*De Ant. Nymp.*，24，对于埃及人而言，这颗星意味着世界的生殖本原。实际上，它标志着伊希斯（埃及）受孕于俄赛里斯（尼罗河）的时刻。

62. 此外，埃及名字似乎也证实了希腊名字所表达的学理。实际上，伊希斯常常被称为*雅典娜*，后一个词在埃及语中的意思是：*我来自自己*，说明这位女神的冲劲来自她自身。[①] 如同我们前面已经说过的，堤丰又被称作*塞特*、*Bébon*，*Smu*，这些词的意思是：*强烈的阻碍*、*障碍*、*对立*。他们还称磁石为*何露斯的骨头*，称铁为*堤丰的骨头*，曼内托（Manéthon）的书里就是这样讲的。然而，如同铁一会儿被磁石吸引和牵引，一会儿被抛掉、被推到相反的方向，同样，世界的运动，造福的和健康的运动，即由理性所引导和控制的运动，也会转向堤丰，将他拉向自己，使他桀骜不驯的性格变得温和驯服；但是堤丰又会重新变得生硬起来，故态复萌，陷入永无休止的错乱之中。

关于宙斯，欧多克索斯还告诉我们，埃及的神话学家们说，这位神生下来时两条腿粘在一起，他不能走路，羞愧难当，只好离群索居。但是伊希斯将他身体的这两个部分劈开，让他得以行走自如。这个神话想告诉我们，这位神的智慧和理性最初停留在自身，让人既无法看见也无法探知，后来在运动的帮助下，他的智慧和理性才在生殖中显现出来。

---

① 雅典娜是希腊人赋予塞易斯的尼特的名字。根据 Mallet，《塞易斯的尼特崇拜》，p. 188－197，尼特这个名字的意思是*存在者*：由于自身而存在者，也就是说永恒。在普罗克洛斯看来，尼特和雅典娜是让一切运动起来的力量。见柏拉图《蒂迈欧》，30。

63. 叉铃[①]也说明一切生命都应当活动起来，他们永远不应当停留在成熟的状态，但需要将他们从麻木和萎靡的状态中唤醒和摇动。实际上，埃及人声称敲打叉铃可以让堤丰掉头或者赶走他，他们的意思是腐败的本原会阻碍和中断自然的进程，但是生殖活动在运动的帮助下，可以使这一进程摆脱束缚重新走上正轨。叉铃的上半部是圆形的，这个弧形包含四根会摇晃的小棍。[②] 实际上，世界被生育出来的、会消亡的部分，是被封闭和容纳在月球下面的；在这个星球的轨道之中，一切在其中移动的事物，它们所承受的一切变化，都是火、土、水、空气四种元素作用的结果。在叉铃隆起部分的最高处，雕刻着一只人面猫，在细枝的下面，即人们摇动的四根小棍下面，可以看见一侧是伊希斯的面孔，另一侧是涅弗提斯的面孔。埃及人用这两副面孔来表示出生和死亡，因为出生和死亡是四种元素要承受的变化和运动。猫代表月亮，因为它毛色多变，喜欢在夜间出没而且多产。实际上，人们还说，这种动物起初每胎生一个仔，然后两个、三个、四个、五个，直至一胎生下七个

---

① 叉铃（sistre）是一种祭祀用的乐器，人们在纪念伊希斯的节日上摇动。据阿普列乌斯的记载，这种乐器的质地可以是青铜、银甚至金，祭司敲打它们能得到悦耳的叮当声。这种乐器用来伴奏长笛。继阿普列乌斯之后，Claudien 在下面的诗句里也谈到这种埃及音乐（*De IV Cons. Honor.*, v. 574 – 576）：

尼罗河畔响起叉铃的叮当声，
埃及笛奏出法罗斯的曲调，
阿匹斯神牛低垂着角哞哞叫。

有关叉铃的描绘，参看阿普列乌斯，《变形记》，XI。

② 有时是活动的小棍，有时是可以晃动的小薄片。

猫仔。这样一来，一只猫一共可以生28只小猫，这个数字正好等同于一个月的天数。说到底，这不过是一个寓言而已。然而，在猫的眼睛里，确乎满月时它的瞳孔就会扩张，月亏时又会收缩。[①] 至于这只猫为何长着一副人的面孔，是因为它象征着支配月亮位相的理智和理性。

64. 长话短说，我们不应当认为水、太阳、大地和天空就是俄赛里斯或伊希斯；另一方面，火、酷热的干旱和海洋也不是堤丰。简单说来，在这些不同的状态中，无论是由于过度还是不足，一切欠缺分寸和规律的情形都是堤丰造成的。它们带来的一切有序的、造福的、有用的东西，我们都要看做是伊希斯的功劳，我们还要崇拜和尊重这些东西，将它们看做是俄赛里斯的形象、代表和理性。我们这样做不会有错。不仅如此，我们还结束了欧多克索斯的犹疑和困惑，他不能解释为何是伊希斯而不是德墨特尔负责爱情方面的事务；为何狄俄尼索斯丝毫不像俄赛里斯那样，有本事让尼罗河涨水，还有权利统治死者。在我们看来，我们认为这两位神，伊希斯和俄赛里斯，出于一种共同的智慧，他们决心统治一切属于善的事务。自然中一切好的和善的东西都通过他们而存在；俄赛里斯出之以本原，伊希斯则加以接受和分配。

65. 同样，我们还要驳斥那些广为流传的粗俗说法。有些

① 在Lefébure看来，猫是月亮的一种象征物，它的瞳孔代表月亮。见《俄赛里斯神话》第一部《何露斯的眼睛》，p. 88。

人在解释这些神的生平故事时，喜欢将他们的经历要么比作大气的各种变化，要么比作果实的出产，比作播种和耕作。[①] 当人们播撒的种子被埋在土里时，他们就说是俄赛里斯被埋葬了，当种子开始发芽时，他们就说是俄赛里斯重新出现并复活了。这就是为什么人们说在泡菲月[②]的第六天，当伊希斯得知自己怀孕后，就在脖子上挂了一个护身符；这位女神快到冬至时生下哈波克雷提斯（Harpocrate），这是一个新形成的不完美的生命，就像这时刚刚开花发芽的种子。[③] 出于同样的理由，人

---

① 将埃及或希腊神话与农耕活动和土地的出产联系起来，这种阐释方式在比普鲁塔克稍晚的时期变得非常普遍，尤其是在柏拉图和毕达哥拉斯的新信徒中间。优塞比乌斯在 *Præp. Evang.*, III，115 中记录了 Porphyre 的一段话，后者用自己的语言引述了普鲁塔克在此表述的观点，意在加以反驳。我们知道，这位毕达哥拉斯派的哲人，是寓意系统最热忱的支持者之一。今天，Lang，Mannhardt，R. Smith，S. Reinach，Frazer 等人将这种阐释纳入*万物有灵论*的现代概念，并重新加以推崇。这些解释不乏巧妙之处，涉及埃及神话时甚至也不乏可信之处。但倘若以为它们解释了一切神话，阐明了这些神话深刻的含义，以为它们是这些神话最初和最终的理由，那就未免错了。对普遍意义上的万物有灵论的驳斥，尤其是对埃及的图腾崇拜的驳斥，有关情况请参看 G. Foucart,《宗教史和比较方法》的前言（*Histoire des Religions et méthode comparative. Introduction*）以及 p. 62 - 112。

② 泡菲月是埃及历法的第 2 个月，相当于 9 - 10 月。这时在埃及的土地上，随着尼罗河水位逐渐下降，人们开始播种。于是人们就说伊希斯怀孕了。

③ 根据新近的一种理论，俄赛里斯从前有可能是一位植物神，就像狄俄尼索斯。G. Frazer 在 *Adonis*，*Attis*，*Osiris*，p. 330 sqq. 中指出，在俄赛里斯神话中有着植物精灵崇拜的一切特征。俄赛里斯诞生自天与地，就像一粒种子因土地里的雨水而发芽，俄赛里斯被镰刀肢解，然后被重新埋在种子里，直到来年收获季节再生。参看 Wiedemann，《植物神俄赛里斯》（*Osiris végétant*），见 1902 年 *Muséon*；A. Moret，《关于埃及的献祭》（*Du Sacrifice en Egypte*），见《宗教史杂志》，LVIII，1908，p. 81 - 101。普鲁塔克之所以斥责这种解释，主要是针对某些人将象征物当作被象征的事物本身，他们只在麦子的种子和嫩芽里看得见俄赛里斯。

们将初次结出的新蚕豆奉献给伊希斯，还在春分之后举行一个节日庆祝她顺利分娩。听到这样的解释，一般人就会津津乐道信以为真，因为他眼前所见以及常常发生在他身边的事情，容易使他接受这些解释的真实性。

66. 如果我们一开始就将伊希斯和俄赛里斯视为也与我们有关系的神，如果我们并不仅仅将他们视为埃及人特有的神，如果我们并不仅仅将他们的名字赋予尼罗河以及这条河流灌溉的国家，如果我们在将尼罗河的沼泽和荷花神圣化的同时，却并不剥夺其他民族拥有这些伟大神灵的权利，即便他们并没有尼罗河，也没有布多（Boutos）和孟斐斯，我们这样做并无坏处。因为所有人都接受并且承认伊希斯以及所有陪伴她的神。① 的确，某些民族不久前才懂得用埃及人称呼这些神的名字来称呼他们；但在此之前很久，从最初的时候起，他们就认识到了这些神灵的威力并且加以崇拜。② 其次，这一点更加严重，倘若

---

① 关于伊希斯崇拜的传播，参看 F. Cumont 的著作《罗马异教时代的东方宗教》，1884。关于高卢地区伊希斯崇拜的情形，参看 Dom J. Martin，O. S. B.，《高卢人的宗教》（*La Religion des Gaulois*），2 vol.，1750。关于巴黎伊希斯崇拜的情况，据说该城为这位女神建造了一座神庙，参看 J. - N. Déal，《关于巴黎人以及伊希斯崇拜》（*Dissertation sur les Parisii et sur le culte d'Isis*），1826。另请参看 Lafaye，《亚历山大城神祇崇拜的历史》，p. 162 - 166。

② 在普鲁塔克看来，伊希斯和俄赛里斯代表的神圣意义，一直以来就为世人所了解；人们即便不知道他们的名字，但对他们的崇拜是普遍存在的。认为一切崇拜在本质上具有一致性，这条原则后来成为亚历山大学派的信条之一。普罗克洛斯说过，贤哲应当是全世界一切崇拜的祭司。和普鲁塔克一样，在希罗多德看来（II，3），在不同国家，无论人们使用什么样的词汇来指称神灵，神灵的类型都是一样的，因为在不同的名字之下，存在着同样的神，他们处处体现同一个人类灵魂所具有的相同的向往和观念。

人们毫不在意的话，倘若人们行事时不极其谨慎的话，就会在不经意间将一切神灵限定在风、流水、播种、耕作、土地变化和季节更替的范围内，从而将他们的存在化为乌有。有些人说狄俄尼索斯是酒、赫淮斯托斯是火，这就是他们的做法。克勒安忒（Cléanthe）[①] 在某个地方还将一种气息称为珀耳塞福涅，这种气息进入土地的果实并与它们一起死去。还有一位诗人，[②] 当他谈到收割者时这样说：“当这些壮汉肢解德墨特尔时”。散布这种言论的人，无异于将风帆、缆绳和锚当作一艘船的领航员，将纱线当作织工，将汤剂当作医生。此外，将神的名字赋予没有知觉的自然、没有生命的物品，赋予那些注定会被人类出于需要和利用而毁灭的东西，这种做法容易引发有害和亵渎的言论。我们不可能将这些事物视为神。

67. 实际上，神并不是一个没有智慧和生命的存在，神也并不依附于人的力量。为了满足我们的需要，诸神源源不断地为我们提供充足的果实，我们通过这些果实看到诸神的存在，但却不能以为不同民族有不同的神，无论野蛮人还是希腊人，南方人还是北方人。就像不同民族对太阳、月亮、天、地和海

① Cléante d'Assos，大约出生于公元300年，是一位廊下派哲人。他穷困潦倒，以担水为生，但从未停止过自己的哲学修炼。他晚上做工维持生计，白天去听芝诺讲课。他的弟子克吕希珀（Chrysippe）是廊下派的支柱。关于廊下派阐释神话，尤其是阐释秘仪的方式，参看西塞罗，*De natura deorum*，I，42；圣奥古斯丁，*De civit. Dei*，VII，20。

② 参看伪托普鲁塔克的 *De vita Hom.*，第23节。

洋的叫法不一样，但它们是所有人共有的：同样，支配宇宙的唯一的理性，统治宇宙的唯一的天意，在一切方面帮助它的力量，都是不同民族崇拜的对象，尽管崇拜的方式不一，使用的称谓各异。[①] 对于那些致力于研究宗教的人而言，这些不同的名称和仪式都是象征，其中一些比较隐晦，另一些比较显明，它们引导研究者认识神圣事物的智慧，但并非毫无风险。的确，在这些研究者中，有些人误入歧途，滑向了彻头彻尾的迷信；而另一些人，像避开污浊的泥沼一样躲避这样的迷信，却不知不觉陷入了无神论的深渊。[②]

68. 这就是为什么，尤其在这些问题上，在关于仪式和学理的阐释中，我们必须以理性为启蒙者和向导，再辅之以哲学，才能只接受其中神圣的思想。这样，我们不必惧怕 Théodore[③] 的

---

① 普鲁塔克在《论德尔斐神殿的 E》（20）中说，神性不可能是多重的；它用一种永不终止的“现在”来充满永恒。称呼神和向神致意的最好方式，就是采纳某些古人的这句话：“你是一。”他还补充说（出处同上，20），必须让“存在者成为一，是一者存在”。埃及人这样定义和称呼神性：唯一和没有其二的一。埃及宗教的实质即在于不同形式的神具有同一的神性。关于这个困难的问题，参看 P. Virey，《古埃及宗教》，p. 66－83；P. Pierret，《论埃及神话》（*Essai sur la mythologie égyptienne*），p. 9－14。

② 普鲁塔克在《论迷信》（*De Superst.* X，XII）中说：“痛苦的无知让无神论者变得盲目，对他的灵魂而言这是一个巨大的不幸，因为他的灵魂中最明亮、最锐利的眼睛熄灭了，那就是神的观念。”

③ “古代有好几位名人都叫这个名字；我认为这里指的是绰号叫无神论者的那一位，因为在他写过的著作中有一部题为《论神》，在该书中他破坏了关于神性的一切概念。按照第欧根尼·拉尔修的说法（见第 2 卷，第 97 节），伊壁鸠鲁从这本书中得到很多启发。”里卡尔注。

言论，要知道他用右手宣讲的东西却被某些听众用左手接受了。我们也是一样，法律已经对祭祀和宗教节日作出了明智的规定，如果我们理解不当，就难免滑向错误。因此，我们应当向理性－真理报告一切，并且为了规范我们的思想，要效法下述实践。① 事实上，埃及人在第一个月的第19天，要举行一个纪念赫耳墨斯的节日；他们吃蜂蜜和无花果，还说："真理是甜蜜的。"至于伊希斯挂在脖子上的那个护身符，神话学家们认为它的名字意味着："真实的话语"。② 不应当将哈波克雷提斯想象成一个处于童年状态的不完美的神，或者是一粒正在生长的种子。要知道有一些关于神的轻率的、不完善的和断章取义的言论，在人类中间流传，哈波克雷提斯正是修正这些言论的神。这就是为何作为审慎和沉默的象征，这位神将一只手指放在嘴上。在梅索里月（Mésori），③ 埃及人将豆科植物的种子

① λόγος一词同时表示显现的真理、神圣的创造性理性、人的理性和话语等几重意思。为了清楚地反映普鲁塔克的思想，我们在翻译时加了一句话：为了规范我们的思想。λόγος一词的意思是词语的创造性力量、词语的创造，关于该词，参看A. Moret，《神圣崇拜的日常仪式》，p. 129，154，164，注1。

② 在本书第65节，普鲁塔克告诉我们，伊希斯得知自己怀孕之后，就在脖子上挂了一个护身符。她怀的孩子名叫哈波克雷提斯。作为沉默和审慎之神，他在这里象征着人类思想的脆弱状态，因为人在诸神面前永远不过是一个孩子。人能够做的最好的事情，就是默默地崇拜诸神。Porphyre，*De Ant. Nymph.*，27，告诉我们，毕达哥拉斯派与埃及的贤哲们一样，"用沉默来崇拜一切之神－本原"。据说，他们的信条之一就是保持他们的主要特征ἐχεμυθία，即审慎和沉默。

③ 梅索里月是埃及历法的最后一个月。埃及历法的第一天是7月20日，这个日子与天狼星或者伊希斯之星出现的时间相吻合。参看Champollion－Figeac，《古埃及》，p. 236。

带去献给他，一边说："语言是命运，语言是天赋"。在埃及生长的所有植物中，据说珀塞阿（perséa）[①] 是专门献给伊希斯的，因为它的果实像一颗心，叶子像舌头。实际上，在人类特有的一切好的天赋中，没有什么比语言，尤其是与诸神相关的话语更加神圣的了，也没有什么比话语对人类的福祉更具有决定性的作用。[②] 因此，在我们这里，当一个人准备进入有神谕的地方时，我们要鼓励他思考神圣的东西，说出吉利的话语。但是普通大众，虽然一开始就宣称在仪式上和在节日中只说好话，实际上他们的行为举止却十分可笑，因为随后他们居然会想到、居然会说出对神灵极其不敬的言辞。

69. 如果说一方面不能取消习俗所规定的内容，另一方面既不能损害我们关于诸神的看法，又不能将这些看法与那些荒谬的、蛊惑人心的恐惧混为一谈，那么我们应当如何来履行那些凄惨、悲伤和阴森的献祭呢？希腊人也一样，他们在完成献祭的同时，会举行一些庆祝仪式，就像埃及人在节日上的做法

---

① 珀塞阿是埃及的圣树之一。Maspero 指出（同前书，p. 9），它出现在第 12 王朝的建筑物上，证明了狄奥多罗斯（I，34）的一个错误，他误认为是波斯的甘比西斯第一个引进了这一树种。

② 在神的身上，思想、话语和行为是绝对一致的。根据 J. Darmesteter（*Ormazd and Ahriman*，p. 7），在术士中间，"一位真正的正人君子具有好的思想、好的话语和好的行为。无论什么人，倘若将这三种美德集于一身，他就处于秩序和完全纯粹的状态。"

那样。因此，在雅典，庆祝地母节（Thesmophories）[①] 的妇女们坐在地上斋戒。在维奥蒂亚，当人们庆祝一个叫做哀伤的节日时，人们移动那个哀伤的母亲的 mégara，[②] 德墨特尔之所以伤心，是因为她的女儿下到地狱去了。这个节日正逢昴星团升起的前后，也是播种的月份，埃及人叫做阿泰尔月，希腊人称为 Pyanepsion，维奥蒂亚人称为 Damatrios。[③] Théopompe 讲述说，居住在西方的民族，由于他们的信仰，称冬天为克洛诺斯，称夏天为阿芙洛狄特，称春天为珀耳塞福涅；他补充说，他们还认为所有人都来自克洛诺斯和阿芙洛狄特。弗里吉亚人认为他们的神冬天睡觉，夏天醒来，就举行酒神节来庆祝他冬天的小憩，以及

---

① Thesmophories 是在雅典举行的纪念德墨特尔的节日。只有已婚妇女才能参加；男人被严格排除在外。人们在播种之后，即 11 月 9 至 13 日庆祝这个节日。节日的名字来源于 θεσμοφόρος，立法者，即人们对德墨特尔的称呼。因为，传说德墨特尔在教会人们种植小麦之后，还将法律交给人们用来管理他们的家庭和城邦。但在这个节日上，这位女神主要作为生殖女神、作为子孙满堂的母亲而受到崇拜，她既主管合法子女的生育，也主管土地上果实的出产。庆祝活动的某一个期间，妇女们必须严格禁欲和禁食。Decharme 说："作为妻子和母亲，她们用节日来庆祝的法律，不是别的，也许正是管理她们生活的法律，管理古老和庄严的婚姻制度的法律。荷马在《奥德赛》中，XXIII，296，已经称其为 θεσμός。"见《古希腊神话》，p. 377。和德墨特尔一样，伊希斯也拥有 θεσμοφόρος，*legifera*（立法者）的称呼。关于 Thesmophories，参看 P. Foucart，《埃莱夫西斯秘仪》，p. 62－71；Preller，《希腊神话》（*Griechische Mythol.*），1894，p. 778 sqq。

② 据 Porphyre（*De Ant. Nymp.*，6），所谓 *mégara*，是人们奉献给地下神灵的洞穴或者沟壑，在某些日子里，人们在其中宰杀乳猪祭祀。关于 mégara，参看 Porphyre，《仙女的洞穴》（*L'Antre des Nymphes*），以及附于书后 P. Saintyves 撰写的关于洞穴的文章，p. 68－79。关于埃及宗教里用来与另一个世界里的人沟通的洞穴和深坑，参看 E. Lefébure，《阿比多斯之井》（*Le puits d'Abydos*），载于 *Sphinx*，t. III。

③ 播种的月份对应于我们 10 月的大部分以及 11 月的前几天。

夏天的苏醒。帕普夫拉戈涅斯（Paphlagoniens）说，他们的神冬天里被紧紧捆住关起来，春天才得以解开束缚重新活动。

70. 这些阴森森的节日，庆祝它们的季节本身就未免让人怀疑，它们究竟是不是合法设立的，因为这时大地上的一切果实都还埋藏在土里。要知道，古人并不将这些果实视为神灵，而是视为神灵的礼物，它们极其重要和必需，因此绝不能在一种野蛮和严酷的条件下生存。在这个季节，古人一方面看到果实从树上完全消失直至一个也不剩，另一方面他们看见播种下去的种子也消失了，他们曾经节衣缩食省下这些种子，曾经用双手扒开土地，将种子放进去后又将土地重新合上，他们忐忑不安地等待这些种子生长、成熟，这时他们就举行很多仪式，像葬礼和服丧的日子人们举行的仪式那样。从这时起，如同我们说一个购买柏拉图著作的人，就说他买了柏拉图，说一个在米南德的喜剧中扮演角色的人，就说他演米南德：同样，这些民族索性用诸神的名字本身来称呼神灵们慷慨馈赠的礼物，他们用这样的方式来崇拜自己需要的礼物。但是他们的后代接受了这些传统，却并不知道其中的来龙去脉。出于无知，他们将土地的产物承受的时令变化归因于诸神；这样一来，看到那些最不可或缺的果实出现和消失，他们不仅称之为诸神的出生和消逝，而且他们还相信这样的生死交替，脑子里装满了荒谬、混乱和亵渎的信仰，尽管这些奇谈怪论的荒谬之处昭然若揭。可见色诺芬尼（Xénophane de Colophon）对埃及人的判断言之有理，他说：

> 如果他们相信神的存在，就不应该悲叹；如果他们悲叹，就意味着不相信神的存在。①

实际上，用哀号来请求土地上的果实生长和成熟，而我们吃完这些果实时又为它们而哭泣，实在是可笑的行为。

71. 然而，实际情况却不是这样。诚然，人们为果实的消失而悲叹，但是人们也祈求果实的生产者和分配者——诸神——再生产一些果实，让新的果实生长以替代那些已经消失的果实。

于是，哲人们有理由说，那些没有学会准确理解词语意义的人，当他们使用物品时，也同样会弄错。因此，在希腊人中间，有些人不懂得和不习惯正确看待出现在青铜、绘画和石头上的诸神的肖像，本应将这些肖像看做是诸神的影像或者体现的是人们的敬意，而他们却将这些肖像称为诸神本身，以至于这些人竟然声称 Lacharès 脱下了雅典娜的衣服，Denys 剪掉了阿波罗的金色发卷，卡皮托利山上的朱庇特是在内战中被焚毁的。② 他们没有注意到，由于执着于名字，他们不由自主地从这些名字中得出了一些邪恶的信仰并加以信奉。埃及人在对动

---

① 在《论迷信》，13 中，普鲁塔克还说："自然学家色诺芬尼（Xénophane）看见埃及人在节日中捶胸顿足地哀号，他就十分中肯地劝告他们说：'如果他们是神，就不要为他们哭泣；如果他们是人，就根本不要为他们献祭。'"

② Lacharès 攫取雅典城的统治权之后，他取下了伯里克利让人覆盖在雅典娜神像上的金袍。暴君 Denys 让人剪掉一尊阿波罗塑像上的金胡须，一边指着一尊没有胡须的宙斯塑像说，儿子有胡须，父亲倒没有，这不合情理。普鲁塔克在这里提到的火灾，一般认为发生在罗马纪元 671 年，卡皮托利山丘在这场火灾中被焚。

物的崇拜上，这种误会更让他们深受其害。在这方面，至少希腊人的想法和表述方式是准确的，他们说鸽子是献给阿芙洛狄特的，龙是献给阿瑞斯的，乌鸦是献给阿波罗的，狗是献给阿尔忒弥斯的，正如我们在欧里庇得斯的剧中看到的那样："你将成为赫卡忒非凡的狗，成为光明的使者。"[1] 但是大多数埃及人，他们将动物本身当成神来崇拜和对待，这种做法让他们的宗教仪式充斥着成为笑柄的活动，然而这还只是这一错误导致的最无关紧要的恶果；他们还在仪式中附加了很多有害的言论，将那些头脑愚笨和简单的人推向最彻底的迷信，让那些最狂躁和最无畏的人陷入无神论和最粗暴的疯狂。这就是为何我们要在此检视一下，在埃及人对动物的崇拜中有什么可取之处。[2]

---

① 参看 Nauck 出版的欧里庇得斯，第 525 页。赫卡忒是地狱里十字路口和道路的女神，同化为月亮女神阿尔忒弥斯。

② Maspero（同前书，p. 34 – 35）：

古代埃及崇拜动物，每个郡除了有自己的神－人之外，还供养一个神－兽并鼓励信众崇拜……最初，这些动物都是作为动物而受到尊崇，其中一些，比如狮子、斯芬克斯和鳄鱼，是因为人们惧怕它们，认为它们有着高于人的力量、勇气和灵巧；另一些，比如牛、鹅和公羊，是因为它们对人有用，使人的生活变得更轻松。后来，最初的观念发生了变化，至少在神学家中间是这样，动物不再是神，而变成了居所、活的圣体柜和身体，也就是说神在它们身上灌输了自己的一部分神性。鹰成了何露斯的象征，而不再是何露斯本身，豺狼和牛成了安努毕斯和普夫塔赫（Phtah）的象征，而不再是安努毕斯和普夫塔赫自身。从这时起，人们对神的人形和兽形就不加区分了，诸神甚至常常以混合的形态出现，即人的元素和动物的元素按照不同比例组合在一起。以何露斯为例，他有时是一个人，有时是一只鹰，有时是一只长着人头的鹰，有时又成了长着鹰头的人。在这四种形态下他都是何露斯，并不是哪一种形态比另一种形态更是他自己。有时，神－兽被神－人取代并不是由于其他原因，而只是出自一个简单的文字游戏：塞特－堤丰对应于河马，因为在埃及语里堤丰的发音是 Tobhou，而河马的发音是 Tobou。

72. 有人说，诸神出于对堤丰的畏惧，变成各种各样的动物，藏身于白鹮、狗和鹰的身体里，这些说法简直骇人听闻、荒诞不稽。[①] 我们同样不能相信，在死者的灵魂中，那些被选中继续活下去的灵魂[②]只有在这些动物的身体里才能获得新的生命。还有一些人想用纯属政治上的因素来解释这种崇拜的起源。他们中有些人说，俄赛里斯掌握着一支庞大的军队，他将部队分为几份，或者用希腊人的话来说，分为几支连队和支队。他交给每支部队一面旌旗，上面有动物的标志，所有在这面旗帜下作战的人就会崇拜和尊敬这个动物所属的种类。另一些人的说法是，后来的国王们为了恐吓他们的敌人，就带着野兽模样的金银面具出现在敌人跟前。[③] 最后，还有些人讲述了他们的一个足智多谋的国王的故事。这位国王知道埃及人生性轻率，易于接受变化和革新，他还看见埃及人为数众多，当他

---

① 关于这个问题，狄奥多罗斯写道（I，86）：

从前神的数量很少，大地之子（即人类）不仅为数众多而且不怀好意，神被逼无奈，只好变形为某些动物，以躲避对手的残暴行为。后来，神成了宇宙的主人，为了感谢从前的救星，他们给那些自己曾经寓形于其中的动物祝圣，并命令人类在它们有生之年加以照拂，在它们死后给予厚葬。

② 所谓被选中继续活在人世的灵魂，指的是那些不够纯洁因而不能超越生死轮回的灵魂，他们注定要跌入世代相继的世界，被吞噬者（*la Dévorante*）吃掉，直至最终的解放。

③ 普鲁塔克讲述的这段故事，在狄奥多罗斯笔下是这样的（I，86）：

埃及的居民们由于不谙战术，常常被邻国打败，于是他们想到要在战场上规定一些集合的标记；这些标记就是如今他们崇拜的动物的形象，首领将这些动物形象举在长矛顶端，以便每一行士兵都能够看见。由于这些标志为赢得胜利作出了重大贡献，埃及人就将它们视为自己得救的原因。这样，出于感激之情，埃及人规定不许杀这些标记上的任何动物，这个习俗后来就变成了神圣的崇拜。

们团结一致协同作战时，对他就形成了难以突破的顽强抵抗。于是这位国王就决定在埃及人中间传播迷信，目的是制造无休无止的争端。他建议不同的部落崇拜不同的动物，这些动物之间相互为敌，争战不休而且天生相互残杀。每个部落都想保护自己的动物，谁也不能容忍自己接受的动物被虐待。埃及人就这样不知不觉地，由于动物之间的敌意而被拖入了一场旷日持久的混战。[①]因此，直到今天，在埃及人中，唯有吕科珀利坦人（les Lycopolitains）像狼那样吃羊，因为他们将狼奉若神明；而奥斯莱卡人，因为赛诺波利斯人（les Cynopolitains）吃过奥斯莱卡鱼，他们就宰杀狗来祭祀，还吃掉狗肉泄愤。[②]这两个城市之间因此爆发了一场战争，双方百姓都深受其苦。后来，罗马人结束了

（接上页注）

这一观点接近于现代图腾崇拜者的观点。关于图腾崇拜的一般情况，参看 S. Reinach，《崇拜、神话和宗教》第一卷的前言。作者在该书中陈述、分析并综论了当代人类学学派的所有结论。关于埃及的图腾崇拜，参看 Loret，《图腾崇拜时期的埃及》（*L'Egypte au temps du totémisme*），1906。关于对此书的驳斥，参看 G. Foucart，同前书，p. 62－122。

① 西西里的狄奥多罗斯说（I，89），往往“从前的百姓起来反抗他们的首领。一位十分审慎的国王将他的国家分为好几个省，并且规定了每个省的居民必须崇拜的动物和他们应该禁绝的食物。这样一来，一些人就会蔑视另一些人所崇拜的东西，埃及人之间永远也不能和睦相处。这一点有事实为证；因为邻省的居民总是由于我们上面指出的差异而争执不休”。Elien 在谈到埃及的不同部落崇拜不同动物时也说，les Tentyrites “崇拜鹰。但是 Coptos 的居民崇拜鳄鱼，由于鹰是鳄鱼的敌人，因此 Coptos 人就通过杀鹰祭祀来折磨 les Tentyrites”。见《论动物的天性》，X，24。

② ［译按］赛诺波利斯人崇拜神狗安努毕斯。见本书第 14 节关于安努毕斯的注释。

这场争端，双方都受到了惩罚。[①]

73. 好几位作者认为，堤丰的灵魂被撕碎在所有这些动物体内。这个神话的意思是，所有这些粗暴和残忍的天性都来自这个坏的精灵，为了安抚和平息他，人们才尊敬和崇拜不同的动物。因此，当一场酷热恶毒的干旱发生时，它会带来极其危险的疾病，或者带来其他意想不到的奇怪的灾祸，祭司们就会选出几个这些受崇拜的动物，将它们带到周围一片寂静的黑暗之中。一开始他们试图用威胁来惊吓这些动物。如果灾情持续下去，他们就会将这些动物作为牺牲杀掉，要么是为了惩罚坏精灵，要么仅仅是为了在极大的苦难中完成一次重大的赎罪祭礼。更有甚者，曼内托在他的书中讲道，在 Ilithyie 城[②]人们还活活烧死那些被称为堤丰式的人，然后将他们的骨灰放到一个

---

① 朱文纳尔："在两个相邻的城市 Coptos 和 Tentyra 之间，至今还笼罩着强烈的敌意和不共戴天的仇恨，任何办法也医治不了这个深刻的创伤。两个城市的居民之间这种不可遏制的愤怒，源于他们各自憎恶对方所崇拜的神。"见《林神剧》（*Satyre*）XV。在接下来的诗句里，第 31－92 行，朱文纳尔还叙述了一场发生在当时的激烈战斗，起因就是这种水火不容的仇恨。关于由动物崇拜引起的持久敌意，参看 Amélineau，《埃及宗教研究导论》（*Prolég. à l'étude de la relig. égyptienne*），p. 242，注 1。

② Ilythyie，又称分娩女神的城市，据 Etienne de Byzance 记载，是底比斯地区的一个城市。爱奥尼亚女人在 Délos 也举行类似的祭祀，她们焚烧牺牲的骨灰，然后撒在一座坟墓上，以求分娩顺利，有关情形请参看希罗多德，IV，35。Ilythyie 的本地女神是 Nekhabit，她之所以叫这个名字，是因为根据象形文字，荷花象征她所庇护的埃及南部。参看 Sourdille，同前书，p. 126，394，注 2。关于在埃及用堤丰式的人和动物祭祀的情况，参看 E. Lefébure，《布西里斯和阿比多斯的仪式上的以人祭祀》载于 *Sphinx*，t. III，p. 129 sqq。

筛子里，随风抛撒出去。这类赎罪祭礼在固定的时期，即三伏天里，当众举行。相反，如果要将被崇拜的动物当作祭品，这样的祝圣仪式则要秘密进行，也无固定的时期，而是视具体情况而定。普通百姓只是在为这些动物举行葬礼时才知情。这时，祭司们会指定几个不同种类的动物作为牺牲；然后，当着所有人的面，他们将这些动物扔进同一个坟墓里，深信这样做就如同在折磨堤丰，不让他从这些神圣动物的死亡中得到快乐。[①] 实际上，在埃及人看来，阿匹斯神牛以及另外几种动物是奉献给俄赛里斯的；但是大部分动物则属于堤丰。倘若分配情况果真如此，那么我认为刚才谈到的那种仪式，就应该适用于得到全体埃及人一致认可和崇拜的所有动物的葬礼，比如白鹮、鹰、狒狒[②]以及阿匹斯神牛自己，因为人们就是这样称呼供养在 Mendès 的山羊。[③]

---

① 发生灾害时，人们不仅会怪罪于神圣的动物，甚至还会威胁俄赛里斯。在一篇属于埃及巫术的文字中，巫师为了向神施加强大的压力，向他发出这样的恐吓：满足我的愿望，“否则我会深入俄赛里斯的秘密，我会劈开棺材将他扔出去，让他被河流带走”。参看 Maspero，*Sur deux* “*tabellæ devotionis* ”，见《埃及神话与考古研究》，t. II，p. 297 - 303。

② 狄奥多罗斯（III，34）：狒狒“从形体上看像一个畸形人，它们的叫声好像人的呜咽”。Elien（《论动物的天性》，VI，10）：“在托勒密王朝时期，埃及人教狒狒看书识字、跳舞、吹奏长笛和演奏齐特拉琴。”狒狒是奉献给托特的。在埃及的建筑物上，我们可以看见狒狒向朝阳和落日致敬歌唱。

③ 希罗多德（II，46）：“在埃及语里，Mendès 的意思既是山羊又是潘神。”人们对它的崇拜，实际上是对它所代表的生殖本原表示敬意。参看西西里的狄奥多罗斯，II，84，88. Mendès 神羊是“俄赛里斯的灵魂”。普鲁塔克之所以称阿匹斯为 Mendès 羊，是因为这位神有时以公绵羊的形象出现在埃及的建筑物上，它实际上是一只公山羊。关于这一混淆，参看 Sourdille，同前书，p. 165 - 166 及注 1。

74. 剩下还要说的是这种崇拜之所以形成的最后原因，那就是这些动物的实用性以及它们的象征价值。它们中的一些只具有实用性，或者只具有象征性；另一些则既实用又有象征意义。牛、羊和獴[①]，因为它们有用、对我们有帮助，而公开受到尊敬。出于相似的理由，利姆诺斯（Lemnos）人崇拜有羽冠的云雀，因为它们发现并捣毁蝗虫的卵。色萨利人（Thessaliens）崇拜鹳，因为当很多蛇翻出地面时，这种鸟就会突然降临将它们全部消灭。因此，色萨利人颁布了一条法令，无论任何人杀死鹳都会被处以死罪。[②] 回到埃及人的话题上来，如果说他们还崇拜蝰蛇、鼬和各种鞘翅类昆虫，那是因为在这些动物身上，他们看到了神的力量某种弱化的形象，比方说一滴水珠里的太阳。同样，关于鼬，很多人还相信并且肯定地说，这种动物通过耳朵怀孕，从嘴里产仔，这种说法是形象地表示语言的产生。至于各种鞘翅类昆虫，人们声称这类动物根本没有雌性，全都是雄性，[③] 它们将精液排在一种东西上，然后将这种

① 獴（ichneumon）通常被叫做 mangouste 或者法老之鼠，西西里的狄奥多罗斯（I，87）："獴紧紧盯住鳄鱼产卵的时刻，它只是为了帮助人类才捣毁鳄鱼蛋，因为它自己从中得不到任何好处；如果没有獴，鳄鱼的数量就会成倍增长，尼罗河就会变得无法接近。"獴以兼具雄性和雌性特征而闻名，关于獴如何从父亲变成母亲，参看 Elien，《论动物的天性》，X，47；以及 E. Lefébure，《埃及崇拜中的鼠类神》（*Les dieux du type rat dans le culte égyptien*），载于 *Sphinx*，VI，p. 192－195。

② Elien（《论动物的天性》，X，16）："埃及人崇拜鹳，因为它们会赡养和尊敬自己年老的父母。"并参看 Porphyre，*De abst.*，III，II。

③ 普鲁塔克在上文第 10 节谈到过，军人的戒指印章上有鞘翅类昆虫或者金龟子的形象。他在这里告诉我们个中缘由：因为鞘翅类动物代表男性或勇敢的人。关于军人的戒指以及它象征的雄性力量，参看 Elien，《论动物的天性》，X，15。

东西滚成球状，用后爪推动这个球，以这样的方式来模仿太阳的轨迹，因为太阳从西向东运行，看上去与天空运行的方向相反。① 关于蝰蛇②，因为它丝毫不会变老，而且虽然它没有运动器官，移动起来却非常灵活自如，人们就将它比作一颗星辰。

75. 同样，鳄鱼③受到尊崇也事出有因。实际上，人们说它是神的形象，因为它是唯一没有舌头的动物。而事实上神圣的理性也丝毫不需要通过发出声音来表现自己：

> 走在一条寂静的道路上，它公正地引导凡间的一切事物。④

---

① 埃及人相信晚上的太阳在北方从西向东运行。

② 埃及人的蝰蛇叫做 uraeus。据亚里士多德《动物史》（*Hist. anim.*，VIII，9），人们用这种蛇制成一种毒液，根本没有任何解药可以对付它。Elien 也说，埃及国王的王冠上镌刻着一条身上带有斑点的蝰蛇，象征其不可战胜的权力。有时在伊希斯的头上也可以看见蝰蛇的形象。见《论动物的天性》，XI，38。Elien 还说，尼罗河泛滥之前大约 30 天，蝰蛇就会离开河岸，带着幼蛇到远离尼罗河的地方。他们会在河水泛滥所能达到的最远处停下来。同前书，V，52。关于埃及人如何驯服这种蛇，关于蛇啮之伤，参看 Elien，同前书，XVII，5，IX，61，I，54。关于蝰蛇 - uraeus，参看 Maspero，《东方各民族古代史》，t. I，p. 33。

③ 希罗多德说（II，69）："对于一部分埃及人而言，鳄鱼是神圣的；对于另一些人则不是；他们将它视为敌人。底比斯和美利斯湖（Mœris）周边的居民将鳄鱼视为神圣的。他们每个人都会驯养一条鳄鱼。他们在鳄鱼的耳朵上挂水晶或者金子的坠子和耳环；在它的前爪上戴手镯；还从祭品中挑选食物来喂养它。总之，鳄鱼活着时，他们对它百般照料；鳄鱼死后，他们用香料保存它的尸体并将它葬在专门的墓地里。"西西里的狄奥多罗斯说（I，89）："鳄鱼之所以神圣，是因为它们最擅长保卫家园。由于这条河里有很多鳄鱼，因此从阿拉伯和利比亚来的强盗不敢泅水渡河。倘若猎人们过度猎杀鳄鱼，情况就不会这样了。"关于鳄鱼，参看 Elien，同前书，II，33；狄奥多罗斯，I，35。

④ 参看欧里庇得斯，《特洛伊妇女》，第 887 行。

人们还说，生活在水里的动物中，唯有鳄鱼的眼睛上蒙着一层从前额垂下来的透明薄膜，这样它可以看却不会被看见，这也是众神之首才有的特权。雌性鳄鱼产卵的地方正是尼罗河水泛滥的边界。实际上，因为母鳄鱼不能在水中下蛋，而它们又担心下蛋的地方离水太远，所以对未来有着准确的预感。它们产卵之后以及孵蛋期间，一边呆在附近河流的水中，一边将它们的蛋保存在干燥的地方免遭河水泛滥的侵袭。① 母鳄鱼产下六十只蛋，用六十天时间来孵化它们，这也是最老的鳄鱼能存活的年份。要知道，六十正好是天文学家使用的最重要的计量单位。②

在那些因为既实用又具有象征意义而受到尊崇的动物中，我们上面已经解释过有关狗的情况。③ 至于白鹮④，它能消灭那些可以咬伤人致人死亡的无脊椎动物，除此之外，它还让我们看到如何用灌肠器来清洗自己，从而最早教会我们治疗性的灌

① 普林尼（VIII，25）和 Elien（《论动物的天性》，V，42）都注意到过尼罗河泛滥和鳄鱼先知先觉之间的关系。Elien 还说（同前书，X，21），鳄鱼怀胎 60 天，下蛋 60 只，孵蛋 60 天；它有 60 段脊椎骨，60 颗牙，寿命为 60 年。

② R. Allendy 指出，值得注意的是，“对于那些用月亮来度量年份的民族，与太阳年的重合每 60 年为一个循环。此外，每 60 天的周期在度量时间上十分重要，它对应于印度人和中国人的一个季节，埃及人的半个季节。”（原文如此）见《数字的象征意义》，p. 391。关于埃及历法，参看 Champollion - Figeac，《古埃及》，p. 234 sqq。

③ 关于在埃及对狗的崇拜，参看 Elien，《论动物的天性》，X，45。

④ 西西里的狄奥多罗斯说，白鹮“消灭蛇、蝗虫和毛毛虫，因而造福于人”。另请参看希罗多德，II，75 - 76。希罗多德还告诉我们（II，57），白鹮被安葬在赫尔墨波利斯，即赫耳墨斯或者托特的城市。

肠方法。① 另一方面，以最慎重的态度来对待仪式的那些祭司，他们只取白鹮饮用的水来沐浴，因为白鹮从来不喝不健康的变质的水；它甚至不会靠近这样的水。② 它的双脚之间分开的距离相对于喙的位置，正好形成一个等边三角形。最后，它的黑白相间的羽毛构成的图案，刚好是一轮四分之三满月的样子。③

如果说埃及人满足于这些可怜的相似之处，我们不应该对此感到诧异。希腊人也一样，在他们描绘或者雕刻的神像中，多次使用过这一类对比。比方说在克里特，有一尊没有耳朵的宙斯像。它的意思是万物的首领和主宰不应该听任何人的任何话。菲狄亚斯在雅典娜的塑像上加了一条龙，而在厄利得（Elide）的阿芙洛狄特塑像上加了一只乌龟，意思是处女需要得到看护，而已婚妇女则应当安于沉默和家居生活。④

---

① 西西里的狄奥多罗斯说（I，82）：“为了预防疾病，埃及人对身体采用灌肠、禁食和催吐等方法。有些人每天都用这个办法，有些人则每三、四天用一次。因为他们认为吃到体内的过量食物只能招致疾病。”

② 关于白鹮饮水和洗涤的方式，参看 Elien，《论动物的天性》，II，35 和 VII，45。

③ 根据 Elien（《论动物的天性》，II，38），白鹮步伐庄重，如同一名处女行走，因此它被奉献给月亮。在同一篇论文里，这位作者告诉我们（X，28），赫尔墨斯，即埃及的托特神，很喜爱白鹮，因为它双翼的黑色羽毛仿佛是未曾说出的、尚留存于我们内心沉思之中的话语；而它的白色羽毛则象征着说出来的、被听见的话语，这样的话语是内心话语的仆人和使者。另外，当白鹮将脑袋和脖子收回双翼下面时，它看上去就像一颗心脏的形状，而在埃及的象形文字中，正是用一颗心脏来表示埃及。Elien 补充说，白鹮还吞食蝎子和蛇。参看 J. - E. Savigny，《白鹮的自然史和神话史》（*Hist. naturelle et mythologique de l'ibis*）。

④ 关于菲狄亚斯在 Elide 的阿芙洛狄特塑像上增加的这只乌龟及其象征意义，另请参看普鲁塔克，《治家之道》（*Préceptes conjugaux*），32。他在同一篇论文的第 30 节说：“根据他们国家的一条法律，埃及女人没有权利穿鞋子：这是为了让她们整天待在家里。”

波塞冬的三叉戟象征着属于他统治的领域，即在太阳和大地之后，大海所占据的第三个区域，[①] 安菲特里忒（Amphitrite）和特里同（Tritons）的名字，就是来自τρίτος，第三。

至于毕达哥拉斯派，他们用诸神的名字来命名数字和各种几何图形。他们将从宙斯大脑中诞生的、被称为 Tritogénie[②] 的雅典娜的名字赋予等边三角形，因为从三个角向底边引的垂线将它们等分。他们将一（l'unité）叫做阿波罗，因为这个名字排除多样性并且肯定单子的简单性。[③] 二元（la dyade）则得到了不和（Discorde）和大胆（Audace）的名字，[④] 数字 3 被称为公正（Justice），因为无论是由于不足还是多余，正义都在损益之间保持中立并建立平等。[⑤] 至于四元（quaternaire），即 36，人们到处都在重复，这个数字是他们最神圣的誓言，他们称之为宇宙（Univers）；它由

---

① 克洛诺斯死后，整个世界被分为三份遗产，宙斯取得天上的统治权，哈得斯取得地下的统治权，波塞冬则统治大海。

② 人们一般认为，雅典娜的这个称呼是从伊奥尼亚方言的一个旧词τριτώ，即头的意思，以及γενός，即出生的意思，派生出来的。另一些人认为，这个形容词来自τριων或者大海，意思是从海里出生的。但是，在我们看来，根据毕达哥拉斯派在此赋予它的意思，这个形容词用于三角形意味着从三元中诞生，Théon de Smyrne 在他的《数学知识概述》（*Exposition des connaissances mathématiques*）中说（II，42，Dupuis 编）三元（le Ternaire）“代表平面的第一性质，它是平面的形象，因为平面的第一个形式就是三角形”。参看 A. Delatte，《毕达哥拉斯派文献研究》，p. 148。

③ 阿波罗的名字本身就排除了多样性，因为它的意思是无（ἀ），几个（πολύς）。参看 A. Delatte，《毕达哥拉斯派文献研究》，p. 144。

④ 二元或者二元的，是分化、对立和分割的本原，因而也是物质性的本原。参看 R. Allendy，《数字的象征意义》，chap. II；A. Delatte，同前书，p. 144 sq。

⑤ 多余和不足都是恶，因为对一切事物而言，完美在于具备一切应该有的，不多也不少，这就是公正的原则。善，或者说公正，应用于一个特定的存在，就是两个相反的项的中间或者中项。关于三元，参看 R. Allendy，同前书，chap. III。

最前面4个偶数之和以及最前面4个奇数之和相加而构成。①

76. 因此，如果说那些最有声望的先贤，一旦在无生命的物品和无机物中发现了与神性的某种神秘联系，尚且认为不应该忽视和小看它们，在我看来，② 他们更有理由尊重这样一些特点：这些特点在有感觉、有存在、有性情和有习性的造物身上，以各自存在的方式，向他们呈现出与神圣生命的某种相似之处。所以，我们并不赞同人们去崇拜这些生灵，而是将这些生灵视为崇拜神的一个契机，而且有理由将它们视为自然创造的映照神性最清晰的镜子，视为永不停息地统领万物的神的工具和艺术品。③

实际上，正确的看法是，无活力和无知觉的物质不可能比有活力和有知觉的生命具有更高级的性质，即便我们将天下的全部金子和绿宝石堆成一座小山也不可能。因为神并不存生于鲜亮的色彩、高雅的外形和光洁的表面中。不仅如此，未曾有

---

① 毕达哥拉斯派将四元这个名字赋予两个数字。小四元是数字4，它要么被认为是由前四个数字形成的一组，要么被认为相当于10，即它们的和。大四元是36；它由8个数字构成，也就是说，它是前四个奇数之和与前四个偶数之和相加的结果，即36。对于毕达哥拉斯派而言，四元是伟大的誓言，是理解世界的钥匙；因为他们在这个数字中看到永恒自然的源泉和根本。参看 A. Delatte，同前书；*La Tétractys pythagoricienne*；E. Chaignet，*Pythagore*，t. II，p. 117 sq.；R. Allendy，同前书，chap. IV。

② 我在此依据的是 Parthey 和 Dübner 的文本。

③ G. Lafaye（同前书，p. 70，105）："如果我们同意毕达哥拉斯派的看法，在数的特性和几何图形中，即纯粹抽象的事物中，看到神性的显现，那么我们更有理由在神用他的气息赋予生命的那些事物中来崇拜神。" Porphyre 也说，在动物的外表下，"埃及人崇拜诸神以各种生命形态显示出来的普遍力量"。

过生命的一切，不是为了生存而创造的一切，都处于一种比已经死亡的事物还不值得尊重的状态。然而，一种活生生的生命，它能看，能从自身获取动力，能辨别什么是自己特有的，什么是外在的，它能吸引和接收美所散发出来的东西以及一部分理智，而这种理智，用赫拉克利特的话来说，是“统治整体自身”① 的。由此可以得出结论，神性在这样的造物身上留下的自己的印记，并不逊于人们用手塑造出来的青铜和石头的造像。的确，人创造的作品可以再现色调的变化和自然色彩的轻柔，但从本质上讲，它们却不具有任何感觉和理智。

在关于动物崇拜所说过的一切当中，这就是我认为最合理的说法。②

---

① 赫拉克利特说：“只有一样东西称得上智慧，那就是认识到什么是统治一切事物的思想。”见《残篇》41，Diels 编。关于赫拉克利特的哲学与埃及思想之间的关系，参看 J. - A. Faure，《埃及与前苏格拉底哲人》，p. 102 - 128。

② 尽管普鲁塔克对于埃及人的动物崇拜作了一番长篇大论，但他对这种崇拜的深层理由却未置一词，他不赞同这种崇拜中的过度行为。事实上，根据古人的说法，动物崇拜在埃及是一种秘密学说的对象。希罗多德（II，65）：“倘若我说出为什么动物是神圣的，我就会陷人有关神圣事物的话题，这是我尤其避而不谈的事情。”西西里的狄奥多罗斯也说（II，86）：“埃及人对动物表现出的这种令人吃惊和难以置信的崇拜，对那些试图寻找其原因的人来说，未免困难重重；关于这些原因，祭司们有一种秘密学说。”最后，奥利金（Origène）在《驳凯尔苏斯》（*Cont. Cels.*，I，20）中谈到解说（commentaires），这使埃及人的“这种神圣崇拜具有既合情合理，又玄妙神秘的特点”。至于现代图腾崇拜，如果说它以有争议并受到怀疑的方式声称，可以向我们提供有关官方动物崇拜如何起源的一些情况，F. Virey 写道（《古埃及宗教》，p. 37 - 38），它却丝毫说不出某些民间信仰是如何起源的，也说不出另一等级的神圣动物崇拜是如何起源的，后者“也是神圣的，但它们的地位与代表诸神的动物并不完全等同，它们代表的是亡故的祖先，象征死者灵魂的居所”。关于埃及人为何一定要用不同于人形的生物来代表他们的神灵，参看 G. Foucart，同前书，p. 77 sqq。另请参看 Lafaye，同前书，p. 104 - 107。

77. 伊希斯的衣服由斑驳的色彩染成,[1] 因为她所操纵的物质接受一切形状，承受一切变迁，因为她可以变成光明、黑暗；白昼、黑夜；火、水；生命、死亡；开始和结束。但是俄赛里斯的长袍却没有阴影和变化；它只有一种纯粹的颜色，即光明的颜色。本原实际上就是没有混和，初始和智性的生命（l'être primordial et intelligible）在本质上是纯粹的。因此，祭司们只给俄赛里斯穿一次袍子；然后就将它保存起来，既不示于人也不触摸它。至于伊希斯的衣服，人们就常常使用，因为大凡我们的感官可以感知的物质，总是适于日常使用并且触手可及，在它们不断变化的形态中，给我们无数看见和摆弄它们的机会。但是，那个只是智性、光明和圣洁的生命，它象闪电一般划过我们的灵魂，我们只有一次机会惊鸿一瞥。[2] 这就是为何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将这部分哲学命名为 époptique 或者 contemplative（静观的）。他们想让我们明白，那些在理性的帮助下超越众说纷纭的人，他们直奔这个最初的、简单的和非物质的生命，无需中介就到达了环绕在这个生命身边的纯粹真理，如

---

① 阿普列乌斯在《变形记》, XI 中告诉我们，伊希斯的长袍用质地最细密的亚麻织成，五彩斑斓。它有时白得耀眼，有时又如同藏红花的花朵那样呈黄色，有时又变成热烈的紫红色。她的带流苏的披风上缀满星星，繁密的刺绣图案表示各种各样的花卉和果实。

② 《奥义书》中说，一旦被禁锢在身体内的灵魂得到提升，看见真正的善和真理，它就再也不会下降。灵魂认识了它的创造者，由于爱的力量，由于忘却一切坏的事物，因此不再与善分离。见 L. Ménard 译本 p. 226。

同在秘仪中那样，他们认为就这样实现了哲学的最高目的。①

78. 但是还有另外一种信仰，它在今天的祭司中间唤起神圣的恐惧；他们小心地将它隐藏起来，即便泄露时也在很大程度上有所保留。这个信仰就是俄赛里斯在阴间发号施令，他不是别人，就是希腊人称为哈得斯或者普路托的那个神。普通民众不懂得这个信仰以何种方式才会是真实的，因此感到困惑；于是他们想象俄赛里斯这位纯洁和神圣的神，② 真正居住在地里或者地下，就是那些仿佛不再活着的人的尸体被埋葬的地

---

① 我赞同 Dübner 解读的*οἷον ἐν τελευτῇ*，而不是 Bernardakis 的*οἷον ἐντελῆ*。与柏拉图一样，亚里士多德认为至福存在于道德实践之中，尤其是对纯粹思想的不变和永恒的对象的静观之中。在对神的静观中，人变成了神本身。关于这一话题，见《伦理学》第 10 卷，以及他的*Προτρεπτικός*残章。柏拉图在他的全部著作中，经常将获得哲学与秘仪的神圣功效相比较。它们的结果可谓殊途同归：即与神相结合。在拙译《会饮》，210 A，p. 157 – 158 以及拙译《斐德若》，249 C，250 AB，p. 104 – 110 中，柏拉图在哲学方法与秘仪功效之间建立起密切的对应关系。普鲁塔克在他的论文中这样对我们说：

> 那些前去参加秘仪的人，起先是乱糟糟地聚集在一起，争先恐后，高声叫嚷。但是，当仪式结束时，他们看见圣物之后，就会安静下来，心中充满畏惧。同样，在哲学的大门前，起先你会看见喧嚣的人群，他们高谈阔论，自以为是，因为有些人会鲁莽冲动地扑向一种学说。但是某人一旦登堂入室，他就会看见一道亮光，就像圣殿对被秘仪所接纳的人敞开时一样；他的态度就会改变，变得安静和惊讶，并谦卑地热爱理性，如同热爱神。（*De prof. in virt.*，X，édit. Didot.）

② 这里暗指普鲁塔克上文对俄赛里斯这个名字的词源所作的解释，他认为该词来自*ὅσιος*，神的（saint）和*ἱερός*，圣的（sacré）。

方。但是这位神住在离地最远的地方。[①] 他不会变质腐烂，他与任何会腐烂和死亡的物质无关。至于人的灵魂，当它们在人间寓于肉体的羁绊之中并受制于情感时，不能分享到任何属于神的东西；人们只有通过哲学的中介，如同穿越一个迷糊的梦境一般，根据他们的智力（intelligence）受到启迪的程度，才能得到一份神的眷顾。但是，当人的灵魂摆脱羁绊之时，它们就用土地换取了一个非物质的、不可见的、纯洁的居所，那里超越一切情感的困扰，俄赛里斯于是就成为它们的首领和国王；它们眷恋这位神，永不知足地凝视他，向往着凡人无法表达和描述的这种美。一篇古老的文章告诉我们，令伊希斯一往情深的正是这种美；她追逐它，秘密与之结合，并慷慨地给予在凡间出生的一切生命以一切美和善的

---

① P. Virey 写道（见《古埃及宗教》，p. 163），实际上，在神话中，俄赛里斯：

> 尽管是死者的国王，但他象征为了重生而死去的一切。他是每天晚上死去又每天早上重生的太阳；他也是，而且尤其是尼罗河，每年，他有时通过用水覆盖埃及的黑色土地来发挥其繁殖能力，而他的妻子伊希斯则象征土地；有时他又被敌人塞特或者堤丰击退，眼睁睁看着河水退去，化为水汽或者消失在土地里；但这时他在土地深处留下了让生命重新开始的生殖力。他既像尼罗河那样是潮湿的本原，又像太阳那样是热量的本原，两者在土地深处的结合就这样不断修复自然不断受到的损害。俄赛里斯还是麦秸顶上的麦穗，他与土地，即他的妻子伊希斯相结合。收割就是他的死亡；麦穗被切碎，就像俄赛里斯的尸体被堤丰切成碎片；种子在潮湿的地里腐烂，然而从它们中间将冒出一株新的植物，那就是何露斯，他是他父亲的修复者，也是塞特或堤丰的征服者。

在普鲁塔克看来，俄赛里斯等同于神；如果说他审判死者，却并不意味着他与死者居住在一起。死者不过是改变了状态的活人而已，而俄赛里斯是至高无上的生命。

东西。

关于这些活动，这就是我们所能给出的最合乎诸神本质的解释。

79. 倘若要像我许诺过的那样，谈论人们每天焚烧的香料，我们首先要注意到，埃及人一向严格遵循关乎健康的规定，在他们的宗教活动中，尤其在洁身礼和摄生法中，他们对圣洁和健康一样重视。① 实际上，他们认为，唯有极其健康、免于任何疾病的灵魂和身体，才能给一个无比纯洁、没有任何污点和衰变的生命以应有的尊敬。根据这种信仰，由于我们平常呼吸和置身其间的空气并不总是同样的质量和温度，而是到了夜间它会凝结，压迫在身体上，将某种沮丧和忧虑传递给灵魂，让灵魂变得阴郁和沉重，因此祭司们一旦起身，就会焚烧树脂。他们认为树脂散发的芳香可以净化空气，使它变得健康，还可以将身体内的灵魂从麻木的状态唤醒，因为树脂的芬芳具有提神醒脑的功效。

到了中午时分，祭司们感到太阳热力十足，使土地深处泛出种种沉重的气息并且与空气相混合，他们就焚烧没药。果然，这种香料的热量可以分解和驱散从泥沼里上升并在空气中浓缩的气息。再说，医生们也相信点燃大火可以让空气变得轻薄，从而有效地抵抗传染性疾病。尤其是燃烧那些散发芬芳的

① 西西里的狄奥多罗斯告诉我们，埃及人崇拜伊希斯，将她视为精通医术的女神，她乐于治愈病人，并且发现了很多对身体有益的良方。为病痛所苦的人在睡梦中看见她，病情就会得到缓解和治愈。

树木，比如柏树、刺柏和松树，更能让空气变得轻薄。据说，在肆虐雅典的那场可怕的鼠疫中，Acron 医生[①]就是这样命人在病人旁边点燃大火，从而赢得巨大的声誉。他用这样的办法救治了许多病人。亚里士多德[②]说，香料、花朵和草坪的芬芳气息不仅有益健康，而且令人愉悦，因为这些气息温暖而柔滑，使原本僵冷的大脑慢慢得到舒缓。此外，如果说埃及人果真将没药称为跳舞会（Bal）的话，如果说应当将这个词理解为放纵疯狂的话，这个事实和这种解释又为这一习俗存在的理由增添了新的证据。

80. 奇菲（Kyphi）是一种混合香料，由十六种物质组成：蜂蜜、葡萄酒、葡萄干、油莎草、树脂、没药、玫瑰木和séséli；然后再加入乳香黄连木、沥青、有香味的灯芯草和巴天酸模，在所有这些材料之外还要加上大、小刺柏——因为有

---

① Acron 是一位名医，出生在西西里岛的阿格里真托（Agrigente）。他在雅典行医，因此有人认为他是雅典人。他生活的时代早于希波克拉底。普林尼（XXIX，I）说他是经验主义者——也就是说，那些仅仅依靠个人经验的医生——的领袖。普鲁塔克在这里提到的鼠疫，据说最早发生在埃塞俄比亚，后来经由埃及传入利比亚和波斯的大部分地区，后来再传入希腊的阿提卡，造成极大灾难，这个事件发生在伯罗奔尼撒战争的第二年。修昔狄德在《战争史》的第 2 卷，卢克莱修在《诗篇》的第 6 卷，为我们留下了惊心动魄的描述。关于埃及人在疾病流行期间在城市里点燃的柴堆，参看 Elien，*frag.*，115，éd. Didot。

② 参看亚里士多德，*Probl.*，XII，12 和 *De part. anim.*，II，7。

两种——小豆蔻和 calame。[1] 这些原料并非随心所欲地掺和在一起，而要根据圣书上记载的配方，炮制这种香料时，一边有人念配方，一边有人循序渐进地混合这些物质。至于十六这个数字，看来选择它完全是故意为之，因为它是一个正方形的平方，唯一一个这样的数字，由于它的图形每条边相等，故而其周长的数字等于其面积的数字，即便如此，这一特性对预期的结果也无关紧要。但是，由于这些混合在一起的物质中大部分都具有芳香的功效，因此从中散发出一种沁人心脾的气息。在它们的作用下，空气的状况改变了，身体也在这种愉快气息的

① 普鲁塔克在这里谈到的奇菲，他的配方包含 16 种原料。但是，其他一些作者提到奇菲时，原料种类的数目和名称从来都不尽相同。希腊人留下了三种配方：一种来自普鲁塔克，包含 16 种原料；一种见于 Galien，*De Antidotis*，II，2，也包含 16 种原料，但名目不同；还有一种见于 Dioscoride，*De materia medica*，I，24，只有 11 种原料。另外一些作者甚至说有 28 种、36 种和 50 种原料。埃及学家们发现有三篇圣书记载了埃及人炮制奇菲的配方：其中两篇是在伊德富发现的，另外一篇在菲莱。伊德富的两篇文字，从形式上来看有相当大的差异；而菲莱的那一篇几乎是伊德富其中一篇逐字逐句的翻译。埃及人在奇菲中混合 16 种原料。V. Loret 写道："如果我们将埃及的奇菲与希腊的奇菲相比较，可以得到以下结果：在 16 种香料中，有 10 种出现在所有埃及和希腊的配方里，而这正是 Dioscoride 提到的 10 种；另外 3 种，即桂皮、le Cinamome 和乳香黄连木，只在一种希腊配方中被提及，但出现在所有埃及配方中。最后还有 3 种原料仅仅见于埃及配方中，它们是薄荷、散沫花和含羞草。"关于奇菲及其配方中各种原料的确认，以及关于一份简化的埃及配方的译文——"供或有好奇心炮制奇菲者之用"，参看 V. Loret，《奇菲，古代埃及人的神圣香料》（*Le kyphi，parfum sacré des anciens Egyptiens*），见《亚洲日志》*Journal Asiatique*，8e série，t. X，1887 年 7－8 月号，p. 76－132。另请参看 G. Parthey，《论伊希斯与俄赛里斯》（*Uber Isis und Osiris*），1850，p. 277－280；Reutter，《埃及香料》（*Les parfums égyptiens*），见《法国医学史学会简报》（*Bull. de la Soc. franç. d'hist. de la Médecine*），XIII，1910，p. 159 sq.，以及同一位作者的《论埃及香料》（*Des parfums égyptiens*），见《史前人类》（*L'Homme préhistorique*），1913，p. 218 sq。

轻拂之下进入梦乡，并获得一种通灵的能力。[1] 日常忧虑带来的苦恼和紧张就像绳索被解开一样，无需借助酒力也烟消云散了。灵魂的想象力，它接受梦的能力，变得如同镜面一般光滑。[2] 这样得到的结果具有净化作用，就像毕达哥拉斯派的信徒们进入梦乡之前要弹奏里拉琴一样，可以安抚和愉悦灵魂中本能的和多情的成分。[3] 实际上，很多次，有香味的物质重新唤醒了逐渐消逝的感觉，还有很多次，通过柔和的气息，它们让那些呼吸到芬芳，将芬芳溶解到体内的人变得平静。这种效果类似某些医生谈到的情形，他们肯定说，当食物的气息蔓延开来时，睡梦就会来临，这些气息潜入五脏六腑，仿佛在轻轻地触摸它们，引起一种轻微的痒痒。因此埃及人将奇菲当作一

---

① 关于催眠的香味，另请参看阿普列乌斯，《申辩》，43。

② 用梦占卜，或者说圆梦术，对于毕达哥拉斯派来说是最可信的占卜方式。Jamblique（*Vit. Pyth.*，XXIX）告诉我们，毕达哥拉斯派希望通过占卜来领会诸神的意图，并使自己的行为与之相符。的确，在睡梦中，灵魂摆脱了身体的桎梏，它进入的世界不同于我们处于清醒状态时环绕在身边的世界。为了更容易进入这种状态并留住对它的记忆，毕达哥拉斯派强制自己遵循某种摄生法。西塞罗（*De Divin.*，II，58）："毕达哥拉斯和柏拉图教导我们，为了能在梦中看到更确凿的事物，我们睡觉之前应当遵循一定的摄生法，只吃适当的食物。"Jamblique（同前书，XXIV，106）以及普鲁塔克（*Quaest. conviv.*，XIII，10）也提出过类似的建议。但仅仅遵循摄生法是不够的。Jamblique（同前书，XV，65）告诉我们还需要"在傍晚时分，睡觉之前，避免谈话，远离白天的骚动和喧嚣，清理被扰乱的头脑，让自己安静下来以适于接受有益的梦，并让预言式的梦远离自己"。事实上，对于毕达哥拉斯派而言，梦不是预兆，而是交谈（colloque），是与一个更高级的区域的接触。参看 G. Méautis，《毕达哥拉斯主义研究》（*Recherches sur le Pythagorisme*），p. 30 – 32。关于伊希斯和萨拉匹斯崇拜中的圆梦术，参看 Lafaye，同前书，p. 102 – 103。

③ 参看 Jamblique，*Vit. Pyth.*，XXV，114。

种汤剂或者合剂。他们饮用这种汤剂来清洗内脏，将它当作合剂则是因为它具有轻泻的功效。[1]

让我们将这些看法暂且放在一边，还要注意的是树脂和没药都是太阳的产物，因为它们是白天的热力让植物流淌出来的眼泪。另一方面，在组成奇菲的所有原料中，有一些特别喜欢夜晚，就像一切天生应该得到凉风、树荫、露水和潮气滋养的事物一样。事实上，白天的阳光是同一的、简单的，品达说人们“通过空间的虚空”[2] 看见太阳。相反，夜间的空气由多种光线和不同作用混合而成，它们如同来自所有星宿的胚芽结合在同一个混合物里。因此，埃及人的做法是有道理的，他们在白天焚烧树脂和没药，因为这些香料是单纯的，它们仅仅是太阳的产物。到了夜幕降临之际，人们则要焚烧混合香料，因为它们由各种品质各异的物质混合而成。

---

① 希罗多德（II，77）：“埃及人十分注重保持健康，每个月，他们都会连续三天吃催吐药或者 clystères 来引起排泄，因为他们认为人的一切疾病都来自食物。”关于埃及医学，参看 Maspero，《批评杂志》（*Revue critique*），1876，t. I，p. 233 - 239。

② 参看品达，*Olymp.* I，第 9 - 10 行，第 1 卷，p. 26，Aimé Pucch 版。